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威海銀行 股份代號：09677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2	重要提示
3	釋義
5	公司資料
7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9	董事長致辭
11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4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79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85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100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123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134	第七節 重要事項
137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1	第十節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275	機構一覽表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保證本報告所載數據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2. 本行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經會議審議，有效表決，一致通過了2025年度報告（「本報告」）。會議應出席董事14名，親自出席董事14名。
3. 本集團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所編製的2025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2025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4. 本行董事長孟東曉、行長張文斌、財務部門負責人趙娜，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5. 本報告涉及的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6.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報告詳細描述了本行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本行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請查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中「風險管理」和「未來展望」相關內容。
7. 本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除特別說明外，貨幣單位均以人民幣列示。本報告所載數據因採用的單位（千元／百萬元）不同，在合計或對比時可能存在尾數差異，均以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精確值為準。
8. 本報告分別以中文、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字版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版本為準。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現行的《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行」、「我行」或「威海銀行」	指	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1997年7月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視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分行及支行（不包括附屬公司）
「財鑫資產」	指	威海市財鑫資產運營有限公司
「中央銀行」、「央行」或「人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並（視文義所指）包括其前身、分行及支行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相關準則修訂及解釋性公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金融監管總局」或 「中國銀保監會」	指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指	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高速」	指	山東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國資委」	指	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通達金融租賃」	指	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津聯集團」	指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威海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Weihai Bank Co., Ltd.
(簡稱「Weihai Bank」)

法定代表人

孟東曉

董事會秘書

張家恩
聯繫電話：(86) 631-5236187
電子郵件：whccb@whccb.com

聯席公司秘書

盧繼梁、譚栢如

註冊資本

人民幣5,980,058,344元

註冊地址和辦公地址

中國山東省威海市青島北路137A號
郵政編碼：264200
客服電話：(86) 40000-96636
投訴電話：(86) 631-5221290
網址：www.whccb.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700002671339534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

B0176H337100001

股票上市地點、簡稱和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威海銀行
股份代號：09677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地點

法律顧問

中國香港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2樓

審計師

國內審計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國際審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本行成立於1997年，由山東高速集團公司投資控股，現轄濟南、天津、青島等近130家分支機構，在山東省地方法人銀行中率先實現網點機構「全省地級市全覆蓋」。2016年在山東省金融機構中首家發起設立了金融租賃公司，2020年10月12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2025年2月26日由“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成立以來，威海銀行始終牢記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和使命，堅持「服務城鄉居民、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地方經濟」的市場定位，積極融入區域經濟社會建設，走出了一條獨具特色的發展道路。憑借優質的服務和良好的業績，威海銀行贏得了社會各界的高度評價和廣泛讚譽，先後榮獲「最具競爭力中小銀行」、「『黨建+企業文化管理』五星單位」、「2025金融新質生產力優秀實踐獎」、山東省銀行業「ESG A類單位」、「山東省首批A級納稅金融單位」等獎項，品牌美譽度和社會影響力顯著提升。

願景： 打造「全國一流城商行」

理念： 扎根山東 精誠服務

價值觀： 利他 誠信 敏捷 開放

方向： 市場化 專業化 精細化 數字化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變動比率(%)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經營業績						
利息淨收入	7,716.8	6,999.9	10.24	6,623.5	6,450.5	6,047.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43.4	574.4	29.42	632.7	677.4	592.1
交易淨損益、投資淨收益及 其他營業收入	1,457.4	1,741.3	(16.30)	1,479.2	1,163.0	737.8
營業收入	9,917.6	9,315.6	6.46	8,735.4	8,290.9	7,377.4
營業支出	(2,380.9)	(2,237.6)	6.40	(1,950.3)	(1,898.9)	(1,592.9)
信用減值損失	(4,751.6)	(4,571.6)	3.94	(4,493.3)	(4,170.0)	(3,569.6)
稅前利潤	2,785.1	2,506.4	11.12	2,291.8	2,222.0	2,214.9
淨利潤	2,503.7	2,198.1	13.90	2,116.3	2,078.5	1,891.7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252.4	1,991.7	13.09	1,933.8	1,906.4	1,745.4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收益	0.35	0.30	16.67	0.29	0.28	0.26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 變動比率(%)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的主要指標						
資產總額	504,520.5	441,463.8	14.28	391,876.8	343,703.0	304,520.8
其中：貸款總額	226,998.6	210,331.2	7.92	189,965.2	164,297.2	143,292.7
加：應計利息	1,781.6	1,779.1	0.14	1,612.1	1,090.4	668.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減值準備	5,084.9	4,604.0	10.45	4,172.6	3,637.2	3,593.9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3,695.3	207,506.3	7.80	187,404.7	161,750.4	140,367.3
負債總額	469,144.7	410,666.3	14.24	363,868.9	317,970.4	280,350.6
其中：存款總額	342,332.6	293,489.5	16.64	266,596.2	229,493.7	203,833.6
加：應計利息	8,943.2	8,462.1	5.69	7,382.3	4,993.8	3,008.4
吸收存款	351,275.8	301,951.6	16.34	273,978.5	234,487.5	206,842.0
權益總額	35,375.8	30,797.5	14.87	28,007.9	25,732.6	24,170.2
股本	5,980.1	5,980.1	—	5,980.1	5,980.1	5,980.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33,300.2	28,898.1	15.23	26,240.0	24,147.2	23,255.9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4.57	4.16	9.86	3.70	3.35	3.20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概要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變動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¹⁾	0.53	0.53	—	0.58	0.64	0.66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²⁾	8.50	7.55	0.95	8.15	8.63	8.55
淨利差 ⁽³⁾	1.56	1.63	(0.07)	1.76	1.94	2.12
淨利息收益率 ⁽⁴⁾	1.68	1.77	(0.09)	1.89	2.07	2.2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7.50	6.17	1.33	7.24	8.17	8.03
成本收入比 ⁽⁵⁾	22.84	22.88	(0.04)	21.31	21.80	20.50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⁶⁾	1.41	1.41	—	1.45	1.46	1.47
撥備覆蓋率 ⁽⁷⁾	160.14	156.07	4.07	152.12	154.68	171.56
貸款撥備率 ⁽⁸⁾	2.26	2.20	0.06	2.21	2.26	2.53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84	9.31	(0.47)	8.77	8.81	9.35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84	10.82	0.02	10.41	10.61	11.33
資本充足率	13.49	13.76	(0.27)	13.38	13.83	14.59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01	6.98	0.03	7.15	7.49	7.94
其他指標(%)						
流動性比例	135.0	115.27	19.73	86.52	79.09	63.22
存貸比 ⁽⁹⁾	66.31	71.67	(5.36)	71.26	71.59	70.30

附註：

- (1) 按照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規定計算。
- (3) 淨利差=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
- (4) 淨利息收益率=利息淨收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 (5) 成本收入比=(營業支出—稅金及附加)／營業收入。
- (6)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 (7) 按貸款減值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8) 按貸款減值準備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 (9) 按照貸款總額除以存款總額計算。2015年10月1日前，中國的商業銀行須保持存貸比不高於75%。自2015年10月1日起，根據經修訂的《中國商業銀行法》，存貸比不得超過75%的規定已取消。

董事長致辭

2025年是「十四五」決勝收官和「十五五」謀篇佈局之年，也是威海銀行務實耕耘與滿載收穫的一年。這一年，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國內經濟向新向優發展，銀行業機遇與挑戰並存。站在兩個五年規劃的歷史交匯點，威海銀行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踐行「利他、誠信、敏捷、開放」價值觀，深耕實體經濟，堅持創新驅動，用擔當詮釋初心，以實幹書寫答卷，交出了一份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優異答卷。

一年來，我們黨建引領行穩致遠。始終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貫徹落實新時代黨的建設總要求，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持續推動黨建與業務深度融合，通過抓黨建進一步統一思想、凝聚合力、強化執行，以高質量黨建引領高質量發展。

一年來，我們業績指標再創新高。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形勢和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不斷加大市場開拓力度，資產總額突破5,000億元，順利邁入中等規模銀行序列。存款、貸款、利潤等主要業務指標均創歷史新高，各項質量指標持續向好改善，實現了規模、質量、效益的協調發展。

一年來，我們改革轉型激發活力。遵循「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的「四化」轉型方向，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以奮鬥者為本」，持續完善組織架構，改革體制機制，優化考核政策，加快市場化團隊建設，打造人才專業技術序列，不斷提升專業能力和發展潛力。

一年來，我們班子隊伍精誠團結。堅持「有為者有位」「用人唯賢」，弘揚高效執行的優良傳統，班子隊伍精誠團結，幹事創業氛圍濃厚。深入實施「人才強行」戰略，加強人才內培外引，對外與山大、哈工大開展銀校合作，對內建立分層分類培養模式，推進常態化掛職交流機制，全力鍛造高素質專業化的人才隊伍。

一年來，我們扎根實體精耕細作。把服務國家戰略和民生需求作為發展之本，堅持「扎根山東精誠服務」，圍繞「五篇大文章」精準發力。推出「綠農貸」「綠色工廠貸」「碳足跡認證貸」等特色產品，落地威科「啟航貸」「領航貸」「遠航貸」等系列業務，相關產品和案例分別入選年度金龍、金融力量「五篇大文章」案例榜單、山東省「好品金融」典型案例。

董事長致辭

一年來，我們發展根基更加牢固。將中國特色金融文化「五要五不」原則厚植心中，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切實提升整體資產質量。深入開展內控風控兩年提升專項行動，充分發揮審計「第三道防線」作用，打造合規文化，營造合規氛圍，形成「以制度管人，按流程辦事」的機制，高質量發展的根基不斷夯實。

一年來，我們家園文化氛圍濃厚。堅信「海納百川，有容乃大」，上線了員工論壇「海納百川」，積極傾聽一線心聲。頒發了首批董事長獎勵基金，開展了首屆「巾幗建功」和「十佳青年」評選，員工工作的主動性、創造性和自驅力不斷增強，獲得感和幸福感持續提升，展現出信心滿滿、鬥志昂揚、自強不息的良好精神面貌。

一年來，我們聲譽口碑節節攀升。始終堅持金融為民，與實體經濟同頻共振，與民生需求深度融合，推出了「養老集市」「房產超市」等綜合服務平台，開展了「戰略客戶大走訪」「金融服務對接會」「綠金業務推介會」等銀企對接活動。我行成為了山東省首家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的城商行，連續三年被評為ESG評價最高等級「A類單位」，獲評全國「2025金融新質生產力優秀實踐獎」，在積極踐行社會責任中彰顯銀行價值。

征程萬里風正勁，重任千鈞再出發。2026年是中國共產黨成立105週年，也是「十五五」開局之年。我們將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歷次全會精神，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工作總基調，以「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工作主線，深耕主業、創新轉型、因地制宜、打造特色，與時代發展同向而行，與實體經濟同頻共振，以更優服務、更穩經營、更佳業績，更好地回饋新老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向著金融強國建設宏偉目標奮勇前進，全力書寫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新篇章！

孟東曉

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026年3月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經濟金融與政策環境回顧

2025年，全球經濟增速較2024年有所放緩，通脹整體呈下行勢態，不同經濟體的表現呈現分化，美國政府的關稅政策對全球貿易發展帶來較大掣肘，人工智能成為新興技術領域的發展熱點，世界經濟在產業鏈重構中尋求發展，地緣政治在衝突與斡旋中不斷調整，國際秩序在新舊力量碰撞中逐漸發生變革。面對國內外形勢的深刻複雜變化，我國經濟頂壓前行、向新向優發展，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持續推進，改革開放邁出新步伐，重點領域風險化解取得積極進展，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山東全省堅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樑」使命擔當，全省經濟運行穩健向好，地區生產總值超過10萬億元，比上年增長5.5%，成為全國第三個、北方第一個過10萬億元省份。

2025年，我國實施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既有力支持當下的經濟增長、辦好民生實事，又有效推動經濟結構轉型，為經濟社會中長期可持續發展打下堅實基礎。人民銀行實施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以及一攬子金融支持舉措，有力地鞏固了經濟回升向好勢頭。2025年全年金融總量保持較快增長，社會綜合融資成本進一步降低。金融結構呈現不斷優化的態勢，貨幣政策工具加大對科技創新、提振消費等擴大內需重點領域的支持，實現對金融「五篇大文章」各領域的全覆蓋。

二. 總體經營概括

面對複雜的宏觀經濟金融形勢，我們始終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不斷創新服務模式，持續加大信貸供給，積極融入經濟社會建設，各項工作呈現以下特點：

規模穩中增長。資產總額達到5,045.2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630.57億元，增長14.28%；各項存款總額較2024年末增加488.43億元，增長16.64%；各項貸款總額較2024年末增加166.67億元，增長7.92%。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總體經營概括(續)

效益穩中提升。全年實現營業收入99.18億元，同比增加6.02億元，增長6.46%。全年實現淨利潤25.04億元，同比增加3.06億元，增長13.90%。

質量穩中向好。不良貸款比例為1.41%，資本充足率為13.49%，撥備覆蓋率為160.14%，各項監管指標持續全面達標。

戰略引領方向。將金融「五篇大文章」作為主責主業，綠色金融方面設立總行一級部門綠色金融部，聚焦行業產業深度研究；普惠金融方面與泰隆銀行開展戰略合作，推行「場景化、批量化、線上化」的思路打法；科技金融方面在總行層面設立科技金融部，打造覆蓋企業成長週期的產品體系；數字金融方面開展數字化轉型二期項目，提升數字化營銷能力和智能風控水平；養老金融方面著力提升服務體驗，10家網點獲評國家級「適老服務示範網點」。

特色加快培育。創新「綠色+」金融服務模式，推出「綠農貸」「綠色工廠貸」「低碳園區貸」「碳足跡認證貸」等特色產品，全行綠色貸款餘額達到562.10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89.33億元，增長50.79%，不斷擦亮「綠色成金」品牌。落地了威科「啟航貸」「領航貸」「遠航貸」系列業務，打造覆蓋企業成長週期的科技金融產品體系，科技貸款較2024年末增長70%。相關產品分別入選年度金龍·金融力量「五篇大文章」案例榜單、山東省「好品金融」典型案例。

轉型扎實推進。遵循「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的「四化」轉型方向，改革體制機制，加快智慧運營網點建設，打造人才專業技術序列，推行授信條線、財務條線垂直管理，專業能力和發展潛力不斷提升。

形象持續提升。在山東省城商行中首家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連續三年被評為ESG評價最高等級「A類單位」，榮獲「黨建+企業文化管理五星單位」稱號，獲評全國「2025金融新質生產力優秀實踐獎」，社會影響力不斷提升。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

3.1 財務業績摘要

報告期內，我們實現營業收入99.18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6.02億元，增長6.46%；淨利潤25.04億元，較2024年增加3.06億元，增長13.90%，主要是我們加大業務拓展力度，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等相應增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變動額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7,716.8	6,999.9	716.9	10.24
利息收入	17,116.9	16,499.0	617.9	3.75
利息支出	(9,400.1)	(9,499.1)	99.0	(1.0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43.4	574.4	169.0	29.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06.6	641.7	364.9	56.8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63.2)	(67.3)	(195.9)	291.08
交易淨損益、投資淨收益及 其他營業收入	1,457.4	1,741.3	(283.9)	(16.30)
營業收入	9,917.6	9,315.6	602.0	6.46
營業支出	(2,380.9)	(2,237.6)	(143.3)	6.40
信用減值損失	(4,751.6)	(4,571.6)	(180.0)	3.94
稅前利潤	2,785.1	2,506.4	278.7	11.12
所得稅費用	(281.4)	(308.3)	26.9	(8.73)
淨利潤	2,503.7	2,198.1	305.6	13.90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252.4	1,991.7	260.7	13.09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淨利潤	251.3	206.4	44.9	21.75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2 利息淨收入

利息淨收入是我們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我們2024年和2025年營業收入的75.14%及77.81%。2025年我們的利息淨收入為77.17億元，較2024年增加7.17億元，增長10.24%。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以及相關資產平均收益率或相關負債平均付息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¹⁾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8,058.1	10,055.6	4.61	198,292.4	9,853.7	4.97
金融投資	169,486.9	4,457.0	2.63	139,734.1	4,495.2	3.2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²⁾	23,811.5	311.4	1.31	23,713.0	306.8	1.2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96.0	17.7	0.84	900.5	5.5	0.61
拆出資金	9,441.5	249.6	2.64	5,922.2	209.5	3.54
應收租賃款	32,138.2	1,952.6	6.08	24,827.3	1,593.2	6.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02.4	73.0	1.55	1,829.6	35.1	1.92
總生息資產	459,734.6	17,116.9	3.72	395,219.1	16,499.0	4.17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318,895.9	6,892.6	2.16	275,436.4	6,834.8	2.4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930.5	106.6	2.16	5,977.1	155.4	2.60
拆入資金	32,249.9	793.6	2.46	26,041.2	929.9	3.57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417.5	263.0	1.71	10,509.8	200.0	1.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031.0	207.8	1.59	12,880.5	218.9	1.70
已發行債券 ⁽³⁾	49,684.4	1,136.5	2.29	43,635.0	1,160.1	2.66
總付息負債	434,209.2	9,400.1	2.16	374,480.0	9,499.1	2.54
利息淨收入		7,716.8			6,999.9	
淨利差			1.56			1.63
淨利息收益率			1.68			1.77

附註：

(1) 按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餘額計算。

(2)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及超額存款準備金。

(3) 包括我們發行的同業存單、金融債券和二級資本債券。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 (續)

3.2 利息淨收入 (續)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因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我們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變化的分佈情況。規模變動按平均餘額變化計量，利率變動按平均利率變化計量。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對比2024年		
	由於下列變動而產生的增長／(下降)		淨增長／
	規模 ⁽¹⁾	利率 ⁽²⁾	(下降) ⁽³⁾
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911.5	(709.6)	201.9
金融投資	782.4	(820.6)	(38.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	3.3	4.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1	2.1	12.2
拆出資金	93.0	(52.9)	40.1
應收租賃款	444.2	(84.8)	35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6	(6.7)	37.9
利息收入變化	2,287.1	(1,669.2)	617.9
負債			
吸收存款	939.3	(881.5)	5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6)	(26.2)	(48.8)
拆入資金	152.8	(289.1)	(136.3)
向中央銀行借款	83.7	(20.7)	6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	(13.5)	(11.1)
已發行債券	138.4	(162.0)	(23.6)
利息支出變化	1,294.0	(1,393.0)	(99.0)
利息淨收入變化	993.1	(276.2)	716.9

附註：

- (1) 指年內平均餘額減去上年平均餘額，乘以年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 (2) 指年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減去上年平均收益率／付息率，乘以上年平均餘額。
- (3) 指年內利息收入／支出減去上年利息收入／支出。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3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的利息收入171.17億元，較2024年增加6.18億元，增長3.75%，主要是我們的貸款規模和融資租賃規模不斷增加，帶動利息收入穩步增長。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利息收入的明細。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	10,055.6	58.75	9,853.7	59.72
金融投資	4,457.0	26.04	4,495.2	27.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7	0.1	5.5	0.03
拆出資金	249.6	1.46	209.5	1.2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3.0	0.43	35.1	0.21
應收租賃款	1,952.6	11.41	1,593.2	9.6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11.4	1.81	306.8	1.86
利息收入總額	17,116.9	100.00	16,499.0	100.00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利息收入

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我們2024年及2025年利息收入的59.72%及58.75%。2025年，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利息收入為100.56億元，較2024年增加2.02億元，增長2.05%，主要是我們持續加大對實體經濟的信貸支持力度，貸款業務規模穩步增加，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由2024年的1,982.92億元增長9.97%至2025年的2,180.58億元，雖受市場利率下行影響，貸款收益率有所下降，但規模增長帶動貸款利息收入穩步提升。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 (續)

3.3 利息收入 (續)

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為44.57億元，較2024年減少0.38億元，下降0.85%，主要是受市場利率下行影響，金融投資收益率有所下降。

應收租賃款

報告期內，我們的應收租賃款的利息收入為19.53億元，較2024年增加3.59億元，增長22.56%，主要是融資租賃業務規模穩步增加，帶動應收租賃款利息收入增長。

3.4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我們的利息支出為94.00億元，較2024年減少0.99億元，下降1.04%，主要是在負債規模穩步增長的情況下，我們主動優化負債業務結構，加大低成本資金運用力度，帶動利息支出同比下降。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利息支出的明細。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6,892.6	73.32	6,834.8	71.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6.6	1.13	155.4	1.64
拆入資金	793.6	8.44	929.9	9.7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3.0	2.80	200.0	2.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7.8	2.21	218.9	2.30
已發行債券	1,136.5	12.10	1,160.1	12.21
利息總支出	9,400.1	100.00	9,499.1	100.00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4 利息支出(續)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是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2024年及2025年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分別佔我們利息總支出的71.95%及73.32%。2025年我們吸收存款利息支出為68.93億元，較2024年增加0.58億元，增長0.85%，主要是我們加大存款營銷力度，存款規模穩步增長，吸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2024年的2,754.36億元增長15.78%至2025年的3,188.96億元，帶動存款利息支出同比增加。2025年我們持續優化存款業務結構，吸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較2024年下降0.32個百分點，抵消了大部分存款規模增長對利息支出的影響。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2024年及2025年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分別佔我們利息總支出的1.64%及1.13%。2025年我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為1.07億元，較2024年減少0.49億元，下降31.40%，主要是我們根據市場利率變動情況，調整負債業務結構，適當減少同業存放規模。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024年及2025年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分別佔我們利息總支出的2.11%及2.80%。2025年我們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2.63億元，較2024年增加0.63億元，增長31.50%，主要是我們持續優化負債業務結構，加大央行低成本資金運用力度，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餘額由2024年的105.10億元增長46.70%至2025年的154.18億元。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2024年及2025年拆入資金利息支出分別佔我們利息總支出的9.79%及8.44%。2025年我們拆入資金利息支出為7.94億元，較2024年減少1.36億元，下降14.66%，主要是我們持續加強負債成本管控，拆入資金平均付息率較2024年下降1.11個百分點。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7.43億元，較2024年增加1.69億元，增長29.42%，主要是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和擔保服務手續費收入同比增加。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服務費	758.1	433.8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48.0	46.3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2.7	16.5
承兌及擔保服務手續費	140.7	121.5
其他 ⁽¹⁾	47.1	23.6
小計	1,006.6	641.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25.8)	(44.3)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9.1)	(9.9)
其他 ⁽²⁾	(28.3)	(13.1)
小計	(263.2)	(67.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43.4	574.4

附註：

(1) 主要包括收付款清算賬戶及保管等業務產生的收入。

(2) 主要包括保管手續費及其他支出。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6 交易淨損益、投資淨收益及其他營業收入

報告期內，我們交易淨損益、投資淨收益及其他營業收入為14.57億元，較2024年減少2.84億元，下降16.30%，主要是受非標準化資產估值下降的影響。下表列出所示期間的交易淨損益、投資淨收益及其他營業收入的詳情：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交易淨損益	(273.7)	26.9
投資淨收益	1,408.0	1,356.4
其他營業收入	323.1	358.0
合計	1,457.4	1,741.3

3.7 營業支出

報告期內，我們營業支出23.81億元，較2024年增加1.43億元，增長6.40%，主要是隨著業務增長、人員增加，人工成本、各項稅費及折舊攤銷等支出同比增加。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營業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2024年
職工薪酬費用	1,187.9	1,061.5
折舊及攤銷	397.0	348.3
稅金及附加費	115.5	106.7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18.1	19.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9.8	18.1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642.6	683.5
營業支出總額	2,380.9	2,237.6
成本收入比	22.84%	22.88%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收益表分析(續)

3.8 信用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我們信用減值損失為47.52億元，較2024年增加1.80億元，增長3.94%，主要是隨著租賃業務規模增長，計提的租賃業務減值同比增加。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信用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	0.5
發放貸款及墊款	3,314.6	3,325.0
金融投資	914.0	834.2
應收租賃款	479.6	287.5
信貸承諾	2.6	(10.5)
其他	38.0	134.9
合計	4,751.6	4,571.6

3.9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我們所得稅費用為2.81億元，較2024減少0.27億元，下降8.73%，主要是免稅業務收入增加所致。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按適用於我們稅前利潤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與我們實際所得稅的對賬。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2024年
稅前利潤	2,785.1	2,506.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696.3	626.6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及其他	34.9	44.5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¹⁾	(449.8)	(362.8)
所得稅費用	281.4	308.3

附註：

(1) 免稅收入包括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的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紅收入等。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

4.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資產總額5,045.2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630.57億元，增長14.28%，主要是我們業務規模穩步增長，發放貸款和墊款較2024年末增加161.89億元，增長7.80%；金融投資較2024年末增加205.75億元，增長12.31%；並根據業務需要，適當增加買入返售及拆出資金等資產。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3,695.3	44.34	207,506.3	47.00
金融投資	187,712.4	37.21	167,137.4	37.8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46.6	5.90	27,352.5	6.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7.1	0.95	962.3	0.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38.5	0.72	3,204.7	0.73
拆出資金	10,705.9	2.12	71.8	0.02
物業及設備	4,922.7	0.98	3,886.8	0.88
使用權資產	475.9	0.09	464.1	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35.2	0.80	2,866.6	0.65
應收租賃款	32,704.5	6.48	24,338.8	5.51
其他資產 ⁽¹⁾	2,086.4	0.41	3,672.5	0.82
資產總額	504,520.5	100.00	441,463.8	100.00

附註：

(1) 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應收利息、購置物業和設備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貸款總額為2,269.99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66.67億元，增長7.92%；其中公司貸款餘額為1,715.23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10.05億元，增長13.96%；個人貸款餘額為374.10億元，較2024年末減少58.94億元，下降13.61%；票據貼現為180.65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5.56億元，增長9.42%。

貸款按業務類型劃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	171,523.2	75.56	150,518.0	71.56
個人貸款	37,410.1	16.48	43,303.8	20.59
票據貼現	18,065.3	7.96	16,509.4	7.85
貸款總額	226,998.6	100.00	210,331.2	100.00
加：應計利息	1,781.6	—	1,779.1	—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 貸款和墊款準備	5,084.9	—	4,604.0	—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3,695.3	—	207,506.3	—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公司貸款按行業劃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行業：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9,556.6	23.06	31,620.5	21.01
批發和零售業	29,088.7	16.96	20,893.0	13.88
製造業	22,715.6	13.24	21,114.9	14.03
建築業	22,342.0	13.03	18,728.9	12.4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業	21,419.4	12.49	22,231.3	14.77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11,896.0	6.94	7,877.7	5.23
房地產業	8,334.5	4.86	7,274.2	4.83
農、林、牧、漁業	4,498.8	2.62	3,923.9	2.6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933.1	1.71	2,826.3	1.88
教育	2,252.1	1.31	2,223.3	1.48
衛生和社會工作	1,745.7	1.02	932.5	0.62
住宿和餐飲業	1,440.4	0.84	1,351.7	0.90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875.3	0.51	504.6	0.33
其他行業 ⁽¹⁾	2,425.0	1.41	9,015.2	5.99
公司貸款總額	171,523.2	100.00	150,518.0	100.00

附註：

- (1) 其他行業主要包括：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採礦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貸款投放的前五大行業是租賃和商務服務業、批發和零售業、製造業、建築業及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提供予該五大行業的客戶的貸款總額分別為395.57億元、290.89億元、227.16億元、223.42億元、214.19億元，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的23.06%、16.96%、13.24%、13.03%、12.49%。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公司貸款按產品類型劃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流動資金貸款	124,027.1	72.31	99,406.8	66.04
固定資產貸款	43,923.4	25.61	41,113.7	27.32
其他貸款 ⁽¹⁾	3,572.7	2.08	9,997.5	6.64
公司貸款總額	171,523.2	100.00	150,518.0	100.00

附註：

(1) 其他貸款主要是貿易融資、墊款等。

個人貸款按產品類型劃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住房按揭貸款	14,131.1	37.77	14,844.6	34.28
個人消費貸款	12,137.8	32.45	14,585.0	33.68
個人經營貸款	11,141.2	29.78	13,874.2	32.04
個人貸款總額	37,410.1	100.00	43,303.8	100.00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票據貼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票據貼現類型劃分的票據貼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銀行承兌匯票	8,123.2	44.97	14,852.1	89.96
商業承兌匯票	9,942.1	55.03	1,657.3	10.04
票據貼現總額	18,065.3	100.00	16,509.4	100.00

按擔保方式劃分貸款及墊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質押貸款	26,889.1	11.85	23,427.6	11.14
抵押貸款	69,207.2	30.49	66,363.8	31.55
保證貸款	88,450.0	38.96	72,428.2	34.44
信用貸款	24,387.0	10.74	31,602.2	15.02
票據貼現	18,065.3	7.96	16,509.4	7.85
貸款總額	226,998.6	100.00	210,331.2	100.00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按地域劃分貸款及墊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地區：				
威海市	76,808.9	33.84	76,415.3	36.33
威海市以外地區	150,189.7	66.16	133,915.9	63.67
貸款總額	226,998.6	100.00	210,331.2	100.00

4.1.2 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金融投資賬面價值1,877.12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05.75億元，增長12.31%。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金融投資組合構成情況。

金融投資按業務模式和現金流量特徵劃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9,623.0	47.75	76,739.4	45.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5,171.3	45.37	82,862.5	49.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2,918.1	6.88	7,535.5	4.51
金融投資總額	187,712.4	100.00	167,137.4	100.00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資產(續)

4.1.2 金融投資(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我們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896.23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28.84億元，增幅16.79%。主要原因是為支持地方經濟，促進區域協調發展，同時優化資產結構，我們增加了政府債券等利率債券的投資規模。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類)		
政府	47,638.9	35,164.3
政策性銀行	17,233.3	12,646.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9,599.7	9,357.0
企業	11,567.3	15,560.5
應計利息	1,653.9	1,443.9
小計	87,693.1	74,172.5
投資管理產品	3,839.6	4,098.0
資產支持證券	492.8	818.2
減：減值準備	(2,402.5)	(2,349.3)
合計	89,623.0	76,739.4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2 金融投資(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851.7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3.08億元，增長2.79%，主要原因是為優化資產結構，並支持區域經濟發展，我們增加政府債券的投資規模。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類)		
政府	27,987.5	13,326.5
政策性銀行	16,421.0	18,005.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30,456.2	32,308.0
企業	7,358.4	10,868.0
應計利息	934.6	1,099.8
小計	83,157.7	75,608.0
同業存單	1,386.2	6,461.2
資產支持證券	312.3	478.2
權益工具	315.1	315.1
合計	85,171.3	82,862.5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1 資產(續)

4.1.2 金融投資(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129.18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53.82億元，增長71.43%，主要原因優化資產結構，適度增加債券投資規模及投資管理產品。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下中國境內機構發行的債券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907.8	1,428.9
—企業	144.4	—
小計	2,052.2	1,428.9
資產支持證券	612.3	—
基金投資	6,591.3	4,919.9
投資管理產品	3,607.3	947.0
抵債股權	55.0	239.7
合計	12,918.1	7,535.5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2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負債總額為4,691.45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584.78億元，增長14.24%，主要是我行持續加大存款營銷力度，吸收存款較2024年末增加493.24億元，增長16.34%；同時優化負債業務結構，加大央行低成本資金運用，向中央銀行借款較2024年末增加85.95億元。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吸收存款	351,275.8	74.88	301,951.6	73.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982.5	1.49	12,101.7	2.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66.2	0.72	5,313.5	1.29
拆入資金	34,699.4	7.40	27,470.5	6.69
已發行債券	48,715.1	10.38	49,717.7	12.11
向中央銀行借款	19,005.0	4.05	10,409.6	2.53
應繳所得稅	473.6	0.10	478.4	0.12
租賃負債	469.2	0.10	453.3	0.11
其他負債 ⁽¹⁾	4,157.9	0.88	2,770.0	0.67
負債總額	469,144.7	100.00	410,666.3	100.00

附註：

- (1)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應付利息、代收代付款項、應付職工薪酬及應付股息。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2 負債(續)

4.2.1 吸收存款

吸收存款是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截至2024年末及2025年末吸收存款分別佔我們負債總額的73.53%和74.88%。截至報告期末，各項存款總額3,423.33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488.43億元，增長16.64%，主要是我們持續加強存款營銷和客戶拓展，公司存款及個人存款均實現較好增長。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吸收存款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54,976.6	16.06	57,361.0	19.54
定期存款	107,120.8	31.29	94,022.7	32.04
小計	162,097.4	47.35	151,383.7	51.58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11,529.8	3.37	10,572.2	3.60
定期存款	168,700.0	49.28	131,524.2	44.82
小計	180,229.8	52.65	142,096.4	48.42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5.4	0.00	9.4	0.00
合計	342,332.6	100.00	293,489.5	100.00
應計利息	8,943.2		8,462.1	
吸收存款	351,275.8		301,951.6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財務狀況表分析(續)

4.2 負債(續)

4.2.2 拆入資金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拆入資金餘額為346.99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72.29億元，增長26.32%，主要是由於金融租賃業務規模持續增長，需拆入的資金規模相應增加。

4.2.3 向中央銀行借款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為190.05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85.95億元，增長82.57%，主要是我們持續優化負債業務結構，適當加大央行低成本資金運用力度，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相應增加。

4.3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權益總額353.76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45.78億元，增長14.87%；歸屬於我們股東的權益總額為273.0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4.02億元，增長9.65%。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股東權益的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	5,980.1	16.90	5,980.1	19.42
資本公積	7,356.9	20.80	4,925.1	15.99
其他權益工具	5,999.1	16.96	3,999.3	12.99
盈餘公積	2,107.3	5.96	1,904.0	6.18
一般準備	4,657.7	13.17	4,144.8	13.46
其他綜合收益	277.4	0.78	1824.4	5.93
未分配利潤	6,921.7	19.56	6,120.4	19.8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總權益	33,300.2	94.13	28,898.1	93.84
非控制性權益	2,075.6	5.87	1,899.4	6.16
權益總額	35,375.8	100.00	30,797.5	100.00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五. 表外項目

我們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具體包括信貸承諾、資本承諾等。信貸承諾是最主要的組成部分，報告期末，信貸承諾餘額為765.06億元。有關情況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9(1)。

我們質押作負債抵押品的情況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9(5)。

六. 貸款質量分析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加強對信貸資產質量的管控，信貸資產質量狀況持續保持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我們貸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為2,269.99億元，比2024年末增加166.67億元，增長7.92%；不良貸款總額為32.10億元，比2024年末增加2.50億元，增長8.45%。

6.1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類貸款	218,955.2	96.46	201,596.2	95.85
關注類貸款	4,833.2	2.13	5,774.9	2.74
正常貸款小計	223,788.4	98.59	207,371.1	98.59
次級類貸款	1,727.1	0.76	1,221.7	0.58
可疑類貸款	1,053	0.46	1,476.1	0.70
損失類貸款	430.1	0.19	262.3	0.13
不良貸款小計	3,210.2	1.41	2,960.1	1.41

在貸款監管五級分類制度下，我們的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可疑類和損失類貸款。截至報告期末，我們不良貸款率較2024年末持平，其中，次級類貸款佔比較2024年末增加0.18個百分點至0.76%，可疑類貸款佔比較2024年末下降0.24個百分點至0.46%，損失類貸款佔比較2024年末增加0.06個百分點至0.19%。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六. 貸款質量分析(續)

6.2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不良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不良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房地產業	612.8	49.50	7.35	395.4	55.03	5.44
批發和零售業	311.8	25.19	1.07	151.5	21.09	0.72
製造業	236.5	19.10	1.04	95.9	13.35	0.45
建築業	33.3	2.69	0.15	20.8	2.89	0.11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 技術服務業	11.8	0.95	1.37	2.6	0.36	0.67
農、林、牧、漁業	9.1	0.74	0.20	24.1	3.35	0.6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 政業	6.5	0.53	0.22	5.8	0.81	0.21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4.3	0.35	0.49	3.5	0.49	0.69
其他行業	11.8	0.95	0.01	18.9	2.63	0.03
總計	1,237.9	100	0.72	718.5	100	0.49

附註：

- (1) 其他行業主要包括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品和供應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住宿和餐飲業、衛生和社會工作、教育。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六. 貸款質量分析(續)

6.3 按地區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不良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不良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威海市	1,140.4	35.52	1.48	631.8	21.34	0.83
威海市以外地區	2,069.8	64.48	1.38	2,328.3	78.66	1.74
不良貸款總額	3,210.2	100.00	1.41	2,960.1	100.00	1.41

6.4 借款人集中度

根據《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和《商業銀行風險監管核心指標(試行)》規定，商業銀行向單一借款人的貸款不得超過資本淨額的10%。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最大單一客戶貸款金額佔資本淨額的比例為4.8%，符合監管規定。

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行業		報告期末貸 款金額	佔貸款總額 的比例(%)	佔資本淨額 的比例(%)	五級分類
借款人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98.0	0.88	4.80	正常
借款人B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862.8	0.82	4.47	正常
借款人C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750.0	0.77	4.20	正常
借款人D	批發和零售業	1,650.0	0.73	3.96	正常
借款人E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500.0	0.66	3.60	正常
借款人F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460.0	0.64	3.51	正常
借款人G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453.8	0.64	3.49	正常
借款人H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443.2	0.64	3.46	正常
借款人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247.8	0.55	3.00	正常
借款人J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222.4	0.54	2.93	正常
合計		15,588.0	6.87	37.42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七. 分部報告

以下分部經營業績按業務分部呈示。我們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金融市場業務及其他。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各業務分部的主要經營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分部營業收入	佔總額 百分比(%)	分部營業收入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6,488.7	65.43	5,817.5	62.45
零售銀行業務	1,574.4	15.87	1,691.7	18.16
金融市場業務	1,861.0	18.76	1,803.1	19.36
其他	(6.5)	(0.06)	3.3	0.03
合計	9,917.6	100.00	9,315.6	100.00

八. 業務發展

我們深入貫徹落實國家政策，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將服務實體經濟“五篇大文章”作為主責主業，以對公業務聚焦賦能實體經濟，以零售業務精準滴灌民生領域，以金融市場業務拓寬價值創造渠道，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發展效能，推動自身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8.1 五篇大文章

2025年，我們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本源，聚焦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明確方向、突出重點，集中資源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取得了顯著成效。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1 五篇大文章(續)

(1) 綠色金融

本行深入推進「綠色金融大幅提升年」活動，緊扣區域經濟綠色轉型導向，創新開發多元化綠色產品，探索精準化服務管理模式，打響「綠色成金」特色品牌，為「雙碳」目標持續貢獻金融力量。一是產品創新提質增效。深入實施「綠色+模式」，多維佈局精準發力，在「綠色+藍色」「綠色+供應鏈」「綠色+普惠」等模式的基礎上，陸續推出23項綠色金融產品。創新推出山東省首筆「碳足跡掛鉤貸款」及「藍色生物多樣性+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海洋產業貸」榮獲山東省海洋局2025年涉海金融服務產品創新獎。二是信息披露彰顯特色。積極探索遵循TNFD框架的信息披露工作，發佈《2024年度自然相關信息披露(TNFD)報告》，成為國內首家系統性披露自然相關信息的商業銀行。三是品牌形象向優塑造。積極融入合作網絡，與地方政府、行業協會、綠色企業、金融機構共建綠金服務生態圈，提升「綠色成金」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四是渠道建設深化共識。正式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PRB)，成為山東省首家簽署該原則的城市商業銀行；加入「中英生物多樣性」等綠色金融專業組織，積極參與國內外綠金交流活動。五是科技賦能聚焦突破。綠色金融管理系統全面上線，通過智慧平台與綠金業務的全流程深度融合，實現智能識別綠色貸款、精確測算環境效益、核算碳排放等功能，顯著提升綠色業務認定的效率和準確率，進一步提高了綠色金融服務能力。截至報告期末，綠色貸款餘額達到562.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89.33億元，增長50.79%，在各項貸款中佔比24.76%，增量、佔比均居山東省城商行前列。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1 五篇大文章 (續)

(2) 科技金融

本行深入貫徹落實國家關於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要求，緊扣高質量發展主線，聚焦專業化經營領域，堅持總量擴容與結構優化雙向發力、政策賦能與服務創新協同推進，構建覆蓋企業全生命週期的科技金融服務體系，實現金融供給與企業創新效能的深度耦合。一是完善組織架構，築牢服務根基，在總行層面設立科技金融部，並在分行配置科技金融專員，構建「總行統籌、分行聯動」的垂直化管理架構，通過專業化團隊建設與資源整合，形成前中後台協同作業機制，為科技企業提供高效、精準的金融服務。二是創新產品體系，賦能科技企業，依託「政策鏈、創新鏈、產業鏈、資本鏈、人才鏈」五鏈融合的服務格局，系統打造威科「航」系列產品體系，構建「護航—啟航—領航—遠航」全週期梯度服務矩陣，精準錨定企業初創、成長、成熟等不同階段的差異化融資需求，該產品體系成功獲評山東省「好品金融·賦能科創」典型案例，樹立了區域科創金融產品創新的標桿典範。三是優化服務模式，提升服務質效，創新推出「投貸聯動」綜合服務方案，整合信貸支持與股權投資資源，滿足科技企業多元化融資需求。同時推出「科研貸」「智能工廠貸」等特色產品，建立快速審批通道，提升服務響應效率。四是完善制度體系，強化風險管控，制定並完善科技金融產品管理辦法與科技金融資產認定標準，進一步提升業務規範化水平與風險管控能力，推動科技金融高質量發展。五是構建生態平台，深化協同賦能，通過打造「科創共贏圈」，積極搭建政策、產業和資本端資源對接平台，提供「融資+融智」一站式綜合服務解決方案，深度踐行「與企業共成長」的夥伴銀行發展理念，推動銀企合作從單一資金供給向戰略協同升級，構建開放、共享、共贏的科技金融生態圈。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172.1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71.11億元，增長70.41%。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1 五篇大文章(續)

(3) 普惠金融

本行切實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一是設立普惠專營機構。本行設有1家普惠專營機構—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並設立普惠金融市場部，實現普惠專業團隊各機構全覆蓋。依託「總行專營＋分支覆蓋」的立體化服務架構，多渠道補充普惠客戶經理隊伍，持續延伸營銷觸角；二是提升普惠產品服務水平。深挖政府採購特定場景，以政府採購合同為依據，推出政採貸業務；聚焦解決融資擔保難題，以稅務、流水信息為主要依據，推出全線上信用類產品優企貸。三是推動公私服務鏈條互通。依託公私聯動敏捷小組，挖掘聯動場景，優化聯動產品，強化客戶資源共享，推進上下游、全鏈條的普惠金融服務。四是深化銀擔協同服務模式，深化新型銀擔合作，與農擔公司各屬地管理中心對接，挖掘當地特色產業集群，推動特色集群嵌入農擔擔保分險，顯著提升對「三農」、小微主體的擔保增信能力；同時推廣惠農貸、大棚貸、電子倉單質押貸等特色產品，助力農業產業提檔升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貸款餘額為356.31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38.60億元，增長12.15%，普惠貸款平均利率4.30%，普惠貸款戶數6.74萬戶，有效支持了普惠小微企業的資金需求。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1 五篇大文章 (續)

(4) 養老金融

本行積極響應國家關於養老服務業發展的戰略部署，全面加大對養老服務發展的金融支持力度，積極探索養老金融業務發展新模式。一是建設養老金融標桿網點，2025年重點打造「適老化」服務網點，本行環翠管轄行成為人民銀行山東省分行首批認定的8家「養老金融示範行」之一，其餘10家適老化網點順利經過北京國家金融科技認證中心現場驗收。二是加強養老信貸投放，針對養老機構和養老產業鏈企業，提供以土地使用權、房產等不動產權和養老設施為抵押的抵押貸款，以及以應收賬款、知識產權及床位收費權等權益質押的質押貸款，全面助力銀髮經濟高質量發展。三是創新打造「養老集市」線上綜合服務平台，為老年群體提供「衣、食、住、行、財、康」一站式服務，構建養老金融、旅遊美食、農副產品、健康保健四大核心板塊，形成「信息匯聚+服務落地」的閉環生態。四是持續提升對老年客群服務水平，線上客戶端推出「大字版」個人網銀和手機銀行，線下網點打造養老服務綠色通道，為老年客群提供多渠道的暖心服務。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1 五篇大文章(續)

(5) 數字金融

本行堅持科技引領、數據賦能，系統推進數字金融建設，全面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數字化能力。一是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聘請專業諮詢機構開展數字化轉型評估，精準識別發展短板與提升方向。出台《數字化轉型項目管理辦法》，設立項目管理領導小組及PMO工作小組，健全項目全週期管理機制。二是深化公共數據應用。圍繞“五篇大文章”數據需求，夯實數據基座，全年使用工商、社保、稅務等公共數據5000萬條，推動數據從「資源」向「資產」轉化。在2025年“數據要素X”大賽山東分賽中，本行《發揮數據要素價值賦能綠色金融業務高質量發展》作品榮獲金融服務賽道二等獎。同時，嚴格落實數據分級分類管理，對敏感數據實行專項脫敏，確保「可用不可見」，守牢安全底線。三是推進產品與服務創新。聚焦場景需求，推出共享e貸、白領貸2.0、尊享貸、助力貸、優企貸等系列特色產品，構建「科技+產業+金融」融合服務體系。供應鏈金融方面，實施核心企業名單制營銷，推動業務上量；持續優化供應鏈平台，增加人臉識別等功能，提升用戶體驗與平台活躍度。四是獲得行業認可。本年度榮獲金科創新社「場景金融創新優秀案例獎」、《清華金融評論》「中國銀行業創新發展優秀案例」及第十屆中國供應鏈金融年會「最佳供應鏈金融成長銀行獎」等多項榮譽。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2 公司銀行業務

本行公司銀行業務發展堅持以穩求進，錨定高質量發展目標，充分依託股東、規模和網點等優勢，結合區域發展規劃，聚焦當地特色產業，持續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形成了差異化、特色化經營格局。通過深入推進「五篇大文章」，加強鏈式營銷、科技賦能、條線協同聯動和精細化管理，持續提升對實體經濟的服務精度與效率，在為區域經濟發展提供強有力金融支撐的同時，推動公司業務規模與效益穩步增長。

(1) 公司客群

本行扎根山東、精誠服務，構建了以政府機構、國有企業、事業單位以及工商企業為主體的穩定公司銀行客戶群。公司客戶營銷重點一是緊扣「五篇大文章」戰略導向，發揮本行規模與效率優勢，通過平台搭建和客戶精選，形成了綠色金融、科技金融及產業類、貿金類等領域優質客戶群體；二是深化鏈式營銷，依託核心客戶資源，充分運用供應鏈產品穿透上下游產業鏈，拓展優質供應鏈金融客戶，擴大我行金融產品服務範圍；三是加強渠道訪客建聯，發揮支行主陣地作用，深耕園區、協會、街道等具體化渠道，豐富渠道建聯模式，跟進轉介轉化，持續激發客群增長新動能。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客戶達到85,541戶，較2024末淨增14,795戶。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2 公司銀行業務(續)

(2) 公司存款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存款取得穩步增長。一是聚焦客群提升，依託渠道訪客、名單制訪客和鏈式營銷等差異化、特色化金融服務，拓客群、促增長，夯實客群基礎；二是強化場景搭建，圍繞「五篇大文章」深挖業務聯動場景，將存款拓展嵌入科技金融、綠色金融、供應鏈金融等服務鏈條，提升聯動營銷與精細化營銷水平；三是推進科技賦能，持續優化系統平台，運用數字化手段助力商機獲取與精準營銷，提升對公存款拓展效能。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存款餘額1,620.97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107.14億元，增長7.08%，佔各項存款餘額的47.35%。其中公司活期存款餘額549.77億元，佔公司存款餘額的33.92%；公司定期存款餘額1,071.21億元，佔公司存款餘額的66.08%。

(3) 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緊緊圍繞國家戰略部署與監管導向，堅守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本源，持續優化信貸資源配置。信貸投放重點聚焦綠色金融、科技金融、產業金融，重點投向專精特新企業、戰略新興產業與先進製造業，精準支持產業鏈供應鏈穩定暢通，加大對民營企業、鄉村振興及民生保障領域的金融供給。同時，積極助力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技術改造與節能環保項目建設，不斷優化信貸服務質效，持續營造良好融資營商環境。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餘額1,715.23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10.05億元，增長13.96%，其中流動資金貸款1,240.27億元，佔公司貸款餘額的72.31%；固定資產貸款餘額439.23億元，佔公司貸款餘額的25.61%；其他貸款餘額35.73億元，佔公司貸款餘額的2.08%。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2 公司銀行業務 (續)

(4) 供應鏈融資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立足區域產業特色，推動供應鏈金融與產業金融、交通金融、科技金融、普惠金融深度融合，不斷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圍繞原料採購、生產製造、倉儲物流、終端銷售四大場景，打造差異化產品服務體系，精準覆蓋客戶產業鏈各環節融資需求。聚焦重點客戶，堅持「經營客戶的客戶」理念開展鏈式營銷，優選大型央國企、上市公司、行業龍頭、百強企業等優質核心企業，針對其產業鏈上下遊客戶開展需求挖掘，定製服務方案，滿足多元化服務需求。持續推進供應鏈業務數字化轉型，推動新場景、新模式上線，增加優質外部平台對接數量，進一步拓展獲客渠道。截至報告期末，全行供應鏈融資業務餘額為181.43億元。

(5) 貿易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打造「威銀跨境通」跨境金融產品體系，涵蓋結算、融資、匯率避險、資產增值、出海服務等多功能產品與服務，為從事跨境交易的對公客戶提供多元化、全方位金融支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有24家分支行提供國際結算服務，與本行建立代理行關係的銀行超過200家，覆蓋了中國大陸、香港、德國和美國等國家（地區）。本行持續深化貿易金融客戶分層管理與精準服務，穩步拓展客戶群體、提升業務經營質效。報告期內，貿易金融服務交易額為110.91億美元。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3 零售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深化零售業務轉型，以「強化科技賦能，加快數字化轉型」為引擎，聚焦規模提升、結構優化、效益提升、服務體驗升級等核心，推動零售業務由「產品驅動」向「客戶驅動」，持續優化零售業務組織架構，強化客群經營，提升零售業務綜合收益能力和市場競爭力，實現零售業務高質量快速發展

(1) 零售客群

本行堅持「擴規模、優結構」並重，深化公私聯動、場景獲客等綜合化渠道獲客，逐步建立客戶全週期經營體系，健全零售產品體系，強化科技賦能，搭建多元化的營銷模式，提升客戶粘性和忠誠度，推動零售客群規模與AUM(管理客戶金融資產)同步增長。持續推動代銷理財、保險、基金、貴金屬等業務全面發展，豐富財富產品貨架，深化對客財富管理能力，提升中間業務收入。同時，組建「業技融合」專職隊伍，深耕智慧營銷平台營銷管理工具，為對客營銷維護及對內營銷管理建立長期性和基礎性的科技平台支撐

本行在山東省和天津市擁有廣泛的零售銀行客戶群。截至報告期末，零售客戶514.84萬戶，在本行保有資產規模達到2,243.34億元，較2024年末增長23.52%。本行持續提升針對高淨值私人客戶財富管理能力，組建私人銀行部二級部，深化私人銀行客戶經營，截至報告期末，個人金融資產為200萬元以上的客群在本行保有的金融資產達375.32億元，在全行個人金融資產中佔比達16.73%。

(2) 個人存款業務

本行將個人存款作為零售業務穩健經營的基石，多措並舉推動個人存款總量穩步攀升。持續強化個人存款成本管控，匹配精細化、差異化、階梯化的產品策略，深化代發薪等重點場景營銷，持續優化個人存款結構，基礎進一步夯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存款餘額達到1,802.30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381.33億元，增長26.84%。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3 零售銀行業務 (續)

(3) 個人貸款業務

本行向零售銀行客戶提供住房按揭貸款、個人經營貸款及個人消費貸款。

個人消費貸款

本行緊扣國家擴內需、促消費戰略部署，持續深化個人消費貸款業務轉型，堅持以客戶需求為中心，大力發展「快樂消費貸」品牌下的一系列消貸產品和線上化可循環特色消貸產品「快e貸」，開展差異化、精細化組合營銷，以金融活水助力居民消費提質升級，實現業務結構、風控水平、服務能力的三重提升，有效推動個人消費貸款高質量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消費貸款121.38億元。

住房按揭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國家政策要求推動存量房貸利率調整、重定價週期調整等工作，支持居民合理性購房居住需求，穩步發展個人住房按揭貸款，強化按揭業務風險防控，重點營銷優質開發商、優質樓盤和優質客戶，推動個人住房按揭業務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住房按揭貸款141.31億元。

個人經營貸款

個人經營貸款方面，本行堅持社區化和網格化營銷，推出威銀易貸業務；針對好房產、好客戶推出優選房e貸業務；針對成長型個體工商戶和名優特新客戶推出助力貸業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經營貸款餘額111.41億元。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3 零售銀行業務(續)

(4) 個人理財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為客戶提供「穩健成長」、「快樂享盈」系列多款產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理財規模295.96億元，全部為淨值型理財。

(5) 銀行卡業務

借記卡業務：報告期內，本行通過優化業務流程、豐富借記卡卡種、提升持卡客戶權益等一系列舉措，推動借記卡發卡量實現穩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實體借記卡累計發卡518.22萬張，較2024年末增加14.36萬張，增長2.85%；報告期內通過本行借記卡消費的交易總額36.52億元。

信用卡業務：本行信用卡業務針對不同客群精細化服務策略，依據申請人的信用評級，設立普卡、金卡與白金卡三類產品線，各類別持卡人均可享受與該卡類型相匹配的專屬權益及優惠服務。聚焦車主客群，推廣車主信用卡，為車主用戶提供專屬綠色出行服務。除基礎消費功能外，本行信用卡還提供多樣化的分期產品，涵蓋汽車、消費品等消費場景。在持續強化風險管控的基礎上，本行積極推進市場拓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22.43萬張。

8.4 金融市場業務

本行的金融市場業務充分依託網點佈局優勢和深耕當地多年的優勢，深耕細作資金交易業務，挖潛創新同業金融業務，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建立了完善的投資產品線，不斷提升投資回報。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4 金融市場業務(續)

(1) 自營投資

本行持續優化投資結構，壓降投資佔比及特定目的載體投資，提升資產流動性，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金融投資賬面價值1,877.12億元，較2024年末增加205.75億元，增長12.31%。2025年，該類資產增加主要原因一是針對債券市場狀況，進行主動風險管理，調整投資結構，適度增加風險相對較低的政策性銀行債券及政府債券投資規模；二是兼顧流動性和效益性，增持政策性銀行債、地方政府債、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債等。

(2) 同業業務

本行積極運用不同的同業負債品種，合理搭配期限結構，既有效降低同業負債成本，又滿足本行流動性管理的需求。同時，本行響應監管導向，關注市場變動，積極參與市場交易，報告期內，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市場交易量達到5.78萬億元。

(3) 投資銀行業務

近年來本行不斷擴充承銷類業務牌照，推動投資銀行業務發展和產品創新。有賴於豐富的承銷類業務牌照資質，本行持續提升金融市場的競爭優勢，打造本行債務資本市場的服務品牌，為客戶提供綜合融資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本行獲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的信用風險緩釋憑證(CRMW)創設機構資格。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4 金融市場業務(續)

(4) 理財業務

本行理財業務自2011年起發展至今，形成了成熟穩健、富有特色的品牌，並具備穩定的客戶基礎。本行充分依託網點全覆蓋優勢，廣泛發掘客戶需求；靈活設計貼近客戶需求的多款理財產品，持續為客戶提供便捷的資產管理服務；實行多元化、跨市場的理財資金投資策略，投資收益穩健、風險可控。

報告期內，理財業務募集資金總額為442.99億元(全部為開放式產品)，開放式產品贖回本金收益合計493.98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理財產品餘額307.67億元。

8.5 網絡金融業務

本行始終高度重視科技引領對業務發展的重要作用，聚焦數字化及市場化，聚焦產品持續創新能力，貫徹場景思維，持續打造自主可控、開放生態的數字銀行並取得突出成效，通過強化科技賦能以培育核心競爭力。

(1) 自助銀行

本行的自助銀行設施包括自動取款機、自動存取款一體機、智能櫃員機、智能終端、智能回單機、智能櫃檯以及自動查詢機。以上設施為客戶提供便利的銀行服務，同時降低營運成本。本行通過以上設施提供的服務包括餘額查詢、提存現金、轉賬及生活繳費等。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擁有489台自助銀行設施。

此外，本行積極升級自助銀行設施並使用創新的應用技術，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及體驗。例如，本行在智能設備上推出了面部識別系統。智能設備提供的功能與傳統銀行櫃檯類似，僅在觸摸屏系統上操作，通過直觀的功能展示，減少銀行櫃員的溝通問詢時間，提升業務辦理效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擁有245台智能設備。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5 網絡金融業務 (續)

(2) 電子銀行渠道

本行持續構建多元化電子銀行服務體系，涵蓋網上銀行、手機銀行、電話銀行、微信銀行等全渠道服務矩陣，有效拓寬金融服務覆蓋率，實現7×24小時不間斷服務，延伸服務半徑，顯著提升金融服務滲透率、運營效率及客戶體驗。

網上銀行

本行的網上銀行平台(官網入口www.whccb.com)面向企業銀行客戶及個人銀行客戶提供綜合化金融服務。企業客戶：支持賬戶查詢與管理、支付結算、代發工資、轉賬匯款等核心對公服務；個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匯款、理財產品、代理繳費、個人貸款等零售金融服務。2025年，個人版網上銀行完成了全面迭代升級，支持個性化設置，賦予網銀千人千面的能力，採取全新的UI設計，頁面更細膩精緻，提升了客戶視覺體驗性及使用便捷性，進一步提升了客戶體驗及精細化管理能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合計擁有75.99萬名網上銀行客戶，包括7.85萬名公司銀行客戶及68.14萬名零售銀行客戶。報告期內通過本行網上銀行平台處理的交易總額為13,676.84億元。

手機銀行

本行的手機銀行APP，依託安全認證與加密通信技術，為客戶提供全天候移動金融服務，功能包括賬戶信息查詢、轉賬匯款、充值繳費、投資理財、資金歸集、手機取款、網點查詢等。同時配套短信通知服務，實時推送賬戶交易、賬戶安全驗證及風險提示信息。2025年企業版手機銀行進行了優化改造，實現全業務一屏觸達，對賬戶、結算、代發、理財、貸款、票據等業務進行整體功能重構升級，大幅提升企業客戶移動端辦理業務的便捷性與操作體驗。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擁有405.93萬名手機銀行用戶，較2024年末增長6.60%。報告期內通過本行手機銀行平台處理的交易總額為1,988.95億元。

此外，本行於2014年開通官方微信公眾號，作為輕量化服務觸點與客戶互動重要樞紐。客戶可通過微信銀行綁卡實現動賬信息的實時提醒，利用微信銀行向客戶提供賬戶查詢、定活互轉、個人貸款申請、信用卡管理、生活繳費、網點查詢、利率查詢、業務預約、視頻銀行等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官方微信號的訂閱人數達到52.58萬人。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5 網絡金融業務(續)

(2) 電子銀行渠道(續)

視頻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拓展視頻銀行服務渠道，突破傳統線下物理網點限制，持續提升遠程客戶服務能力，年內新增4類業務場景，進一步優化客戶體驗。密碼重置、客戶信息維護等業務的櫃面替代成效顯著，有效分流了櫃面業務壓力，並降低了運營成本。在普惠金融領域，本行依託「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模式，結合全流程雙錄保障機制，順利協助完成「鏈e寶」融資業務，既提升了服務的安全性，也增強了客戶體驗。相關創新實踐榮獲集團社會責任獎，體現了本行在數字化服務與社會責任方面的積極成果。

在線貸款

為提升服務便利性，本行推出了基於移動互聯網架構，依託雲計算數據處理能力，全面採用機器學習和深度學習技術，批量化、自動化、智能化進行零售信貸業務處理的數字金融平台。打造了「快e貸」線上貸款品牌，衍生了尊享貸、白領貸、優企貸、快e付等多款產品，構建覆蓋「消費、經營、企業、抵押、支付」五大領域的智能化生態體系。產品體系具備全在線流程、全實時審批、全客群開放的數字普惠金融服務能力，支持「一秒鐘掃碼、一分鐘審批、一分鐘放款、一生雲授信」的標準化、批量化、智能化零售信貸作業。截至報告期末，快e貸貸款餘額為126.49億元。

8.6 數字化建設

2025年，本行深入貫徹「數字金融」戰略部署，以科技為引擎，全面激發經營活力。通過強化頂層設計、深度業技融合、精準數據驅動與穩固安全底座，構建了支撐高質量發展的新一代數字化能力體系，科技賦能價值持續彰顯。報告期內，信息科技投入總額為30,063.67萬元，佔營業收入的3.03%。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 (續)

8.6 數字化建設 (續)

強化體系建設與基建保障，築牢高質量發展根基。本行持續完善科技專業序列管理與數字化人才培養體系，著力鍛造專業化科技團隊；同步夯實基礎設施底座，順利完成新同城數據中心遷移投產，全面提升業務連續性與基礎設施韌性，為全行高質量構築堅實科技支撐。

深化業技融合與精細管理，驅動業務提質增效。本行以重點項目為抓手，推動科技與業務深度融合，提升數字化服務效能：一是綠色金融數字化賦能成效顯著。上線綠色金融管理系統，綠色業務識別準確率超90%，有力支撐綠色信貸投放目標達成；二是重點領域業技融合持續深化。聚焦零售財富管理、普惠小微融資核心場景，迭代優化系統功能，構建標準化信貸產品體系，提升市場響應與客戶服務效率；三是項目管理質效全面提升。全年規劃項目81個，通過分類分級線上化管理、優化管理流程、強化投產變更管控等舉措，保障項目高效落地與系統穩定運行；四是自主研發能力穩步提升。強化自研團隊建設，聚焦網貸平台、信貸中台等關鍵領域開展自主研發，夯實業務支撐能力。

深挖數據應用價值，賦能業務創新發展。本行聚焦數據全生命週期管理，推動數據與業務深度融合：一是推進數據中台湖倉一體化二期等項目，完善數據架構與數據模型，夯實數據應用基礎；二是將數據治理貫穿信息系統建設全流程，強化數據質量監測與問題處置，持續提升源頭數據質量；三是通過外部數據統一管控平台，實現外部數據「統一對接、分發、管控」，全年調用服務3,251萬筆，支撐23個業務系統需求；四是舉辦「業技融合數智賦能」數據應用分析大賽，收集高質量作品30件，孵化可復用案例10餘個，營造「人人懂數據、人人用數據」的文化氛圍；五是健全數據安全管理制度，開展應急演練與風險評估，嚴格落實監管要求，保障數據安全與業務穩定運轉。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八. 業務發展(續)

8.6 數字化建設(續)

聚焦前沿技術探索，激活數智創新引擎。本行積極探索人工智能、大模型等前沿技術，穩步推進項目規劃與場景試點。數智員工流程自動化平台建設初見成效，已在頭寸報表編製、運營檢查輔導、招投標信息抓取等多場景規模化應用，有效釋放人工壓力，提升運營與服務效能。

8.7 附屬公司分析

我們於2016年6月成立了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是山東省首家發起設立金融租賃公司的商業銀行。通達金融租賃與本行業務聯動效果顯著，有效提升了我們向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的能力，成為我們「大公司」業務板塊的重要力量之一。報告期內，通達金融租賃著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加強內控合規管理，服務的客戶遍佈全國23個省市，業務投向公共設施管理、城市公共事業、交通物流、節能環保、文旅教育、醫養健康及商務服務等領域。2025年，通達金融租賃榮膺山東省企業文化學會頒發的「『十四五時期』山東省企業文化建設先進單位」稱號，同時被全球租賃業競爭力論壇評選為「綠色租賃領軍企業」。

截至報告期末，通達金融租賃註冊資本為16.50億元，註冊地為山東省濟南市，我們持有通達金融租賃54.55%的股本權益。通達金融租賃主要向客戶提供金融租賃解決方案，包括直租、經營租賃以及售後回租形式。截至2025年末，通達金融租賃總資產達到402.63億元。報告期內，通達金融租賃實現營業收入為15.37億元，較2024年增長38.16%；淨利潤為5.53億元，較2024年增長21.75%。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九. 資本管理

9.1 資本充足率

我們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我們所有分支機構以及我們投資的金融機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權重法計量，表內風險加權資產的計量考慮資產賬面價值、權重及合格風險緩釋工具後確定，表外敞口根據信用轉換系數轉換為等值表內資產後，再按表內資產的處理方式計量；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採用簡化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採用基本指標法計量。報告期內，我們遵守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資本計量方法未發生變化。

我們構建了完善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涵蓋制度流程、治理架構、主要風險識別與評估、資本充足率壓力測試、資本規劃、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監測和報告等工作，至少每年實施一次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工作。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優化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框架、制度流程及設計方案，評估框架體系符合監管核心要求，確保主要風險得到充分識別、計量、監測和報告，資本水平與所面臨的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資本規劃與經營狀況、風險變化趨勢和長期發展戰略相匹配，並在經營情況、風險狀況和外部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時，及時進行調整和更新。報告期內，監管資本項目與資產負債表項目的對應關係未發生變化。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九. 資本管理(續)

9.1 資本充足率(續)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我們資本充足率有關的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5,980.1	5,980.1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7,356.9	4,925.1
盈餘公積	2,107.3	1,904.0
一般準備	4,657.7	4,144.8
其他綜合收益	277.4	1,824.4
未分配利潤	6,921.7	6,120.4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1,375.2	1,032.9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28,676.3	25,931.7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1,365.5)	(447.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7,310.8	25,484.7
其他一級資本	6,182.4	4,136.9
一級資本淨額	33,493.2	29,621.6
二級資本	8,159.0	8,024.2
總資本淨額	41,652.2	37,645.8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08,869.2	273,670.3
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89,525.5	257,157.2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828.6	1,861.1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5,515.1	14,652.0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84%	9.31%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84%	10.82%
資本充足率	13.49%	13.76%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九. 資本管理 (續)

9.2 槓桿率分析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截至報告期末，我們的槓桿率為5.89%，高於監管要求。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槓桿率相關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槓桿率	5.89%	5.47%	5.70%	5.50%
一級資本淨額	33,493.2	30,850.1	31,203.9	28,972.4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568,795.5	564,484.4	547,898.3	526,795.2

十. 風險管理

10.1 風險管理體系的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能

本行風險管理致力於建立並維持一個集中且垂直的風險管理體系，規範前台、中台、後台之間的互動，進一步形成覆蓋商業銀行各類風險和附屬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並促進本行業務的可持續及健康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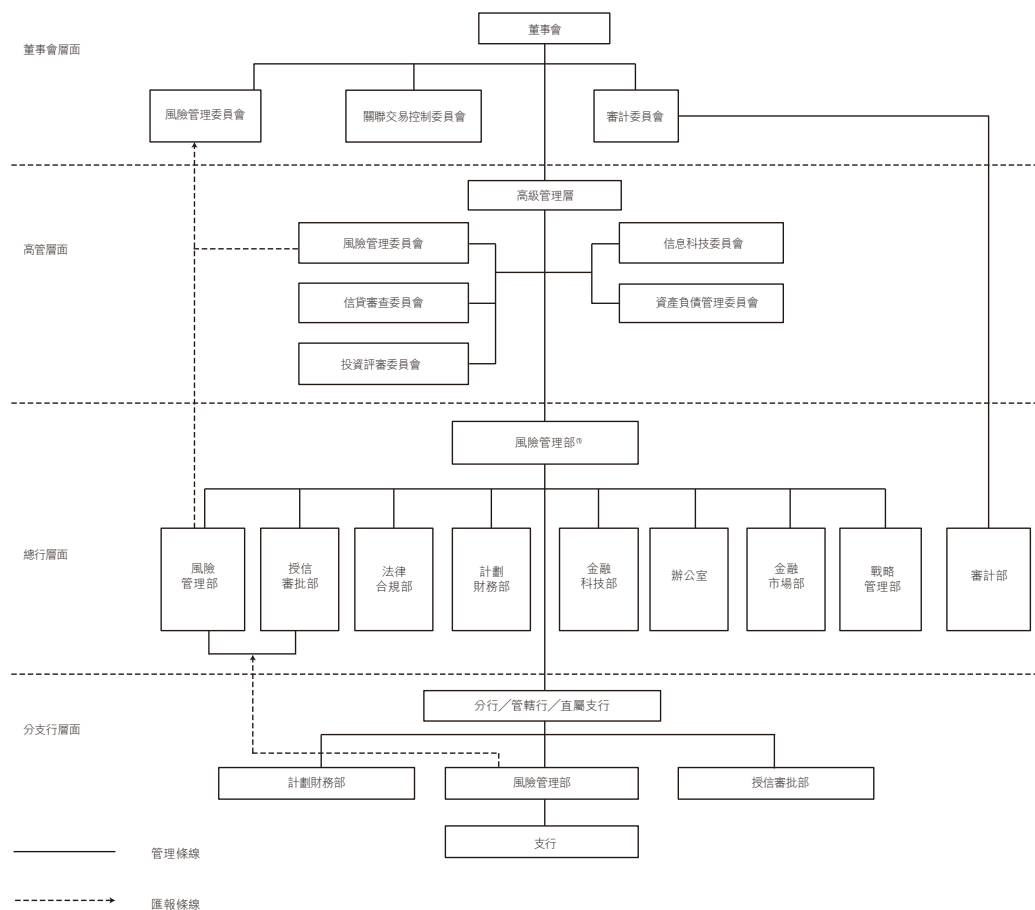
本行風險管理遵循全面風險管理、垂直化管理、聯動與制衡、專業化、權責利匹配等原則，確保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1 風險管理體系的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能（續）

本行的風險管理體系架構如下：



附註：

(1) 風險管理部牽頭全面風險管理，主要負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信息科技風險的管理。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1 風險管理體系的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能(續)

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各自下設的專門委員會，總行主要風險管理部門和分行風險管理部門等構成本行風險管理的基本組織架構。

— 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和有關監管指引履行風險管理的職責，主要包括：制定或批准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和風險管理的基本管理制度，並監督制度的執行情況等。

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是董事會在風險管理工作方面最重要的三個專門委員會。

— 高級管理層及其專門委員會

本行高級管理層主要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政策，制訂風險管理的制度、程序和規程，管理各項業務所承擔的風險。

高級管理層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審查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信息科技委員會以及投資評審委員會是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工作方面最重要的五個專門委員會。

— 總行主要風險管理部門

風險管理部門主要包括風險管理部、法律合規部、授信審批部、計劃財務部、金融科技部、辦公室、審計部、總行其他部門等。

— 分行風險管理

我們各分行的行長在分行所設風險管理部的支持下監督風險管理，我們分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實施總行頒佈的政策和程序，並按內部程序向總行有關部門提交風險管理報告。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從而使本行可能遭受損失的風險。

-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滿足監管部門、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對銀行穩健經營要求的前提下，確保信貸業務穩健發展和資產質量安全，適度承擔信用風險並獲取與風險承擔水平相對應的風險收益，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並逐步完善包含基本政策、制度和辦法等在內的層次清晰、科學適用、全面覆蓋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制度體系；建立了授信政策、行業政策、地區政策、客戶政策、產品政策等符合本行發展戰略和風險偏好的信用風險政策管理體系；制定了包括信用審批、限額管理、內部評級、授信授權、用信管理、押品管理、貸後管理、處置核銷等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辦法，確保各項風險管理活動有章可循。報告期內，本行聚焦信用風險管理效能提升，重點推進：一是持續修訂信用風險政策制度，規範管理制度要求，健全授信政策，確保政策體系持續滿足監管合規與內部管理雙重需求。基於客戶整體舉債能力科學核定統一授信上限，強化授信集中度、客戶集中度等限額管控，有效防範過度授信風險；二是緊扣國家產業金融政策導向，制定專項授信政策指引，明確信貸業務發展方向，實現信貸資源精準投放；構建差異化授權、專業審批人等管理機制，完善差異化授信准入標準，建立進退有序的長效管控模式，強化制度剛性約束；三是持續深入管控模式轉型加強總行賦能，強化總行「垂直化」管控力度，充分發揮「客戶經理－風險經理－專業審批人」三位一體的「鐵三角」風控架構，推動風控關口前移，實現風險有效管控與業務穩健增長的動態平衡；四是以數字化轉型強化技術賦能，持續推進貸後管理平台、新一代信貸中台系統等風險工具優化升級，提升信用風險管理全流程的系統支撐能力，增強信用管理的及時性與有效性。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2 信用風險(續)

本行根據不同業務規模、複雜程度和風險特徵，遵循「審貸分離、權限制約、權責對稱、清晰高效」的基本原則，構建並落地「營銷、受理、調查、審查、審議、有權人審批、放款、貸後管理、不良處置」等基本流程。通過加強信貸風險管控，確保業務持續穩健發展和資產質量安全，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10.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波動產生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業務損失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類型包括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

- 市場風險管理目標：通過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風險和收益的合理平衡。本行市場風險管理遵循審慎性和獨立性原則。
-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包括風險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在內的全流程管理體系，確保在合理的市場風險水平下安全、穩健經營；建立了銀行賬戶和交易賬戶的劃分標準、管理要求和調整程序，根據不同賬戶的性質和特點，採取不同的市場風險識別、計量、控制和監測方法；選用久期分析、外匯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和風險價值分析等方法計量銀行賬戶和交易賬戶中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本行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制定限額審批程序和操作規程，根據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和風險承受能力設定和更新限額；市場風險監測方面，建立並完善相應管理程序，對總體市場風險頭寸、風險水平、盈虧狀況、市場風險限額執行情況等進行持續監測；本行市場風險報告制度明確了市場風險報告遵循的報送範圍、程序和頻率等，通過編製不同層次和種類的市場風險報告滿足對市場風險狀況的多樣性需求。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3 市場風險(續)

市場風險具體管控方面，一是本行已制定並實施有關利率管理政策，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為存款及貸款產品定價，運用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資金成本、資產風險及其他指標作為定價基準，並考慮客戶的需求及業務運營、客戶運營所在行業及競爭對手類似產品的價格以及客戶與本行的業務關係來釐定產品價格；密切關注政府經濟政策的最新發展，對金融市場狀況及宏觀經濟狀況進行持續觀察並開展深度調研；動態調整資產規模與結構，確保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相匹配。二是本行外匯業務規模較小，面臨的匯率風險有限，且已就外匯業務(如外匯結售、付匯業務和外幣買賣業務)制定相應的政策及操作規程。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市場風險各項指標均未超過董事會確定的2025年市場風險限額，本行所承擔的市場風險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之內。

10.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 一 操作風險管理目標：持續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加強操作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和報告，確保不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及案件。
- 一 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與全行業務規模和管控要求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流程，構建了科學的操作風險管控體系。《操作風險管理政策》明確了操作風險偏好、組織架構和管理策略等，為全行實施操作風險管理確立了基調和方向；《操作風險管理程序》規範了操作風險識別評估、關鍵風險指標監測、操作風險報告等管理流程，為有效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及報告操作風險奠定了流程基礎。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 (續)

10.4 操作風險 (續)

報告期內，本行全面落實防範操作風險相關規定，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保障安全穩健運行。一是強化風險識別評估。每季度開展操作與合規風險監測與分析，對關鍵管理指標、關鍵操作環節和重要風險點進行排查，壓實管控責任；開展流程梳理及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工作，識別分析業務流程薄弱環節及潛在風險點，精準施策防控隱患。二是細化風險防控管理。建立健全操作風險偏好傳導機制，明確風險偏好目標，優化風險限額指標，開展壓力測試等，將操作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聚焦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加強各類業務授權管理，加大防範和處置非法金融活動工作力度等，實施精細化管控措施。三是深化管理能力建設。優化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對新產品、新業務強化事前風險識別評估，前移風險控制關口，提升風險識別效率與精準度；加強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明確員工行為規範和職業道德要求等，培育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損失事件。

10.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到期支付債務的風險。

-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根據流動性、安全性、盈利性的經營宗旨和管理次序，加強流動性風險識別、監測、計量和精細化管控能力，確保始終擁有充足資金，以及時履行付款責任及為業務運營提供資金。
-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政策和流程：本行根據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要求，建立了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結構，明確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專門委員會及相關部門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作用、職責，以提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5 流動性風險管理(續)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流動性風險緊盯市場變化」的管控要求，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優化調整業務結構，持續提升流動性風險管理水平。本行重點在以下方面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一是加強市場形勢分析。本行密切關注宏觀貨幣政策及外部市場環境變化對流動性風險的影響，結合本行業務變動情況，動態調整資產負債規模及期限結構，加大優質流動性資產儲備，有效應對流動性風險。

二是加強流動性日常監測。按照「月規劃、旬監測、周調度、日匯報」的要求，通過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動態監測央行資金頭寸限額及資金流狀況，實時監控日間大額交易，保持合理超額備付金規模，確保日間資金支付安全。

三是持續優化負債結構。本行穩步提高存款規模，主動拓展融資渠道，加大央行再貸款再貼現資金運用力度，豐富資金來源，合理管控同業負債規模及佔比，前瞻性地提升全行流動性風險的精細化管控水平，確保流動性安全與業務發展的動態平衡。

四是重視流動性應急管理。每季度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針對市場環境變化和行內業務變動審慎調整壓力情景及壓力測試參數，充分評估各類風險對全行表內外業務的衝擊影響，提高壓力測試有效性；根據測試結果及時調整應急預案，切實防控流動性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流動性比例、流動性覆蓋率等各項流動性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及董事會流動性風險管控要求。

10.6 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賬戶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

- 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目標：保持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在最可能利率情景下的基本穩定。
- 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關注宏觀經濟形勢、貨幣政策及市場利率變動，研判利率走勢，主動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和業務利率，有效防範利率風險。本行定期運用利率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和分析銀行賬戶利率風險，據此指導業務發展。敏感性分析過程中，假設市場整體利率發生平行移動，並且不考慮為降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 (續)

10.6 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 (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利息淨收入	權益	利息淨收入	權益
上升25個基點	(149.3)	(769.5)	(175.7)	(892.7)
下降25個基點	149.3	782.0	175.7	911.8

10.7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目標：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促進本行安全、持續、穩健運行，推動業務創新，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增強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度、技術標準和操作規程等制度流程，建立了信息科技風險組織架構、風險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在內的全流程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信息的採集、處理、存儲、傳輸、分發、備份、恢復、清理和銷毀的制度和流程，建立和實施信息分類、分級和保護體系；建立了信息系統需求分析、規劃、採購、開發、測試、部署、維護、升級和報廢的制度和流程，確保信息系統開發、測試、維護過程中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建立了重要信息科技項目評價、外包風險評價、訪問控制、物理安全、人員安全、業務連續性計劃與應急處置等風險管理策略；在信息科技風險報告上，明確規定報告應遵循的報送範圍、程序和頻率，編製不同層次和種類的信息科技風險報告。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7 信息科技風險(續)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信息科技風險防控體系，提升信息科技風險防控能力，保障全行業務穩定開展。一是強化系統安全保障，築牢信息技術防線。持續健全運維保障機制、優化信息系統性能，加強對信息系統的維護、更新和監控，確保全行系統安全穩定運行。二是深化風險管控機制，提升風險治理效能。建立"全面排查+專項檢查"工作機制，常態化開展風險監測與評估工作，有效識別風險薄弱環節並落實整改閉環管理；完善風險監測指標庫建設，提升風險預警精準度，風險監測質效顯著增強。三是完善業務連續性體系，增強應急保障能力。定期開展接管真實業務的災備切換演練並不斷拓展演練場景，進一步完善總體應急預案及專項預案，應急處置能力持續提升；定期開展業務影響分析工作，識別重要業務和重要系統，及時補充關鍵資源，應急保障能力進一步提升。四是加強科技外包管理，強化風險防控能力。嚴格落實重要外包活動盡職調查要求，嚴格服務提供商准入；開展非駐場重要外包活動現場檢查工作，強化服務提供商管理；開展信息科技外包全面風險評估，全年問題整改到位，有效提升外包服務安全水平。

10.8 戰略風險

戰略風險是指經營策略不適當或外部經營環境變化而導致的風險。

- 戰略風險管理目標：持續完善戰略風險管理體系，提高戰略風險管理水平，確保戰略風險可控。
- 戰略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嚴格遵循監管規定，結合行內風險管理要求，增強風險責任意識，健全風險管理機制，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在穩健推進發展戰略實施的同時有效防範戰略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動態監測發展戰略執行情況，認真識別和評估潛在的戰略風險，定期報告戰略風險管理情況，並及時調整優化戰略措施，確保本行發展戰略有效實施。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9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經營、管理及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銀行品牌價值，不利銀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 聲譽風險管理目標：本行重視自身的聲譽並建立了「7*24小時」聲譽風險監測機制，來監控、識別、報告、控制和評估聲譽風險。同時，管理聲譽風險危機處理，並盡可能減少有關事件可能對本行造成的任何損失和負面影響。
- 聲譽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制定並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責，規定了總行—分行—支行的職責與權限；設有覆蓋總行—分行—支行層面的聲譽風險管理組織框架，成立了一支由各部門組成的團隊，處理聲譽風險事件；在各層級均組建了聲譽風險事件應急小組，以使總行能在發生重大緊急事件時立即得到通知並相應採取適當措施。積極利用新聞傳播及其他出版平台，提升本行的正面形象及企業價值。同時，通過報紙、電視、在線媒體及其他渠道主動收集、整理和分析與聲譽有關的信息。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聲譽風險處於可控範圍。

10.10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指源於同一或同類風險超過資本淨額一定比例直接或間接形成的風險敞口。

- 集中度風險管理目標：不斷加強集中度風險管控能力，降低本行在面臨同一或相關業務領域、客戶、產品等違約時所造成的損失，確保本行信貸業務穩健發展和資產質量安全。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10 集中度風險(續)

- 集中度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與業務規模及複雜程度相適應的集中度風險組織架構、管理制度和流程，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報告集中度風險。通過調整授信策略、實施限額管控、加強名單制管理等措施，確保限額管控在經營管理中得到遵循。本行定期開展集中度風險壓力測試，有效識別應對潛在風險，制定相應的處置措施，確保集中度風險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集中度風險管理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相關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10.11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本行經營管理行為或者員工履職行為違反合規規範，造成本行或者員工承擔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責任，財產損失、聲譽損失以及其他負面影響的可能性。

- 合規風險管理目標：通過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框架，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識別和管理，促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確保依法合規經營。
- 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合規管理辦法》明確了合規管理的組織架構、職責分工及保障要求；《合規風險管理程序》規範了合規風險的監測、識別、控制和報告等管理流程，建立了科學的合規風險管控體系。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11 合規風險(續)

報告期內，本行重視加強合規風險管理建設，持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機制，提高合規風險管理水平。一是夯實合規管理基礎。在總行設立首席合規官，在一級分行設立合規官，對合規管理負專門領導責任，進一步健全合規管理架構體系；結合監管新規，修訂完善《威海銀行合規管理辦法》《威海銀行合規風險管理程序》等，強化合規制度保障。二是開展合規特色活動。組織開展制度評估、培訓、考試與競賽活動等制度「應知應會」系列活動，增強員工專業本領，提升合規履職能力；評選優秀團隊及個人進行獎勵，發揮合規典型的示範帶頭作用，強化合規正向引領。三是強化檢查監督效能。開展「五有」制度檢查活動，強化問題整改考核，形成「檢查－評估－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環，持續提升制度執行力；結合實際修訂「零容忍」「零發生」問題清單，引導從業人員牢固樹立底線思維和紅線意識，健全「以制度管人，用流程管事」的長效機制，持續營造不敢違規、不能違規、不想違規的合規文化氛圍。本行堅定合規發展信心，將依法合規貫穿業務全流程、覆蓋全員，以常態化教育、長效化機制固化合規實踐，用高水平合規建設為本行發展強基固本、賦能增效。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續)

10.12 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

洗錢風險是指在開展業務和經營管理過程中被洗錢、恐怖融資等違法犯罪活動利用所面臨的風險。

- 洗錢風險管理目標：通過採取洗錢風險管理措施，避免洗錢風險事件或案件的發生帶來嚴重的聲譽風險和法律風險及客戶流失、業務損失和財務損失。
- 洗錢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完善的反洗錢內控制度體系，明確客戶盡職調查、客戶身份資料和交易記錄保存、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名單監控、涉恐資產凍結、洗錢風險評估等反洗錢工作流程，各條線部門根據業務實際進一步將反洗錢規定融入條線規章、操作流程中，為洗錢風險管理奠定了流程基礎。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反洗錢監管政策與工作要求，不斷完善反洗錢內控制度，優化反洗錢監測系統，開展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積極履行客戶盡職調查及客戶身份資料和交易記錄保存義務，加強業務與產品洗錢風險評估工作，將反洗錢要求有效嵌入業務流程和系統中，提高反洗錢監測系統的技術保障能力，持續提升對可疑客戶的識別準確性及可疑監測分析的工作質量和效率，按要求報送大額和可疑交易報告，加大反洗錢培訓宣傳檢查力度，切實防範各類洗錢風險。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機構和員工參與或涉嫌洗錢和恐怖融資活動。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 風險管理 (續)

10.13 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風險：簽訂的合同因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可能被依法撤銷或者確認無效；因違約、侵權或者其他事由被提起訴訟或者申請仲裁，依法可能承擔賠償責任；業務活動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依法可能承擔行政責任或者刑事責任。

- 法律風險管理目標：規範本行的法律工作，完善法律風險管理框架體系，提高法律工作質量，將法律風險的管理、防範與其他風險的管理活動整合，提高風險管理的整體效率和效果，健全法律風險防控機制，促進合法經營。
- 法律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建立了與全行業務規模和管控要求相適應的法律風險管理流程，構建了完善的法律風險管控體系，制定了法律風險相關管理制度。《法律工作及法律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法律風險的管理架構，規範了法律風險的識別、評估、分析和應對等管理流程，為有效識別、評估、分析、應對法律風險奠定了流程基礎。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制度規定開展對法律工作的管理，完善法律風險管理框架體系，提高法律工作質量，持續強化對法律風險的識別、分析、評價和應對，加強律所監督管理，實現法律性文件在線審核，落地實施律師駐行坐班制，遵循依法高效、統一規範、分工協作、分級負責的原則，將法律風險的管理和防範與其他風險管理活動相結合，持續健全法律風險防控機制，促進合法經營。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一. 未來展望

11.1 明年經營形勢分析

展望2026年，百年變局加速演進，變革動亂相互交織，全球經濟復甦依舊承壓。美國的關稅政策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地緣政治風險將高度存在。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新技術不斷創新發展，有望為全球發展帶來更多動力。我國將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增強政策前瞻性針對性協同性，持續擴大內需、優化供給，做優增量、盤活存量，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山東省將鉗定「走在前、挑大樑」，著力擴大內需、優化供給，著力增進民生福祉，加快建設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先行區，打造高水平對外開放新高地，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我國將繼續實施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擴大財政支出，繼續優化結構，深化財稅重點領域改革。繼續實施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加大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力度。監管多策並舉，提高銀行對重點領域信貸投放的積極性，增加對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政策支持力度。貨幣政策與政策協同配合，進一步放大政策效能，共同促進擴大有效內需，進一步助力經濟結構轉型優化。

11.2 明年發展戰略和主要工作措施

指導思想

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四中全會及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工作總基調，以「加快建設金融強國」為行動統領，以「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工作主線，積極踐行中國特色金融文化，大力弘揚「利他、誠信、敏捷、開放」價值觀，深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堅持人民至上，深耕主業、創新轉型、因地制宜、打造特色，更好地統籌發展與安全，奮力推動全行「十五五」昂揚開局。

第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十一. 未來展望 (續)

11.2 明年發展戰略和主要工作措施 (續)

工作思路

堅持「四化」(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轉型方向，錨定目標任務，自我加壓、主動作為、保持定力、敏捷高效，增強發展的主動性和自驅力。聚焦能力提升，對標先進、問題導向、補足短板、嚴守底線，持續提升差異化、特色化核心競爭力。

工作措施

圍繞以上指導思想、工作思路和工作目標，2026年全行將圍繞「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轉型方向，重點做好以下六方面工作：

一是黨建引領方向，緊跟新徵程「風向標」。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要求，始終把黨的領導貫穿於經營管理全過程，將黨的政治優勢、組織優勢轉化為核心競爭優勢。

二是深化改革轉型，激活創一流「新動能」。堅持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四化」轉型方向，緊扣「提質增效」核心要求，以戰略定力縱深推進改革轉型。

三是打造亮點優勢，構築特色化「護城河」。堅守「扎根山東精誠服務」的理念，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之路。總行集中資源培育亮點業務，分行因地制宜深耕區域特色，打造差異化競爭「護城河」。

四是加強風險防控，織密全方位「防護網」。牢固樹立底線思維和紅線意識，積極踐行中國特色金融文化「五要五不」要求，堅持「威海銀行利益高於任何個人」，為全行穩健經營保駕護航。

五是聚焦能力提升，鍛造專業化「生力軍」。強化同業對標學習，關注員工的職業發展與個人成長，不斷提升全員的專業化能力和水平。

六是彰顯擔當作為，吹響十五五「衝鋒號」。搶抓「十五五」開局的戰略機遇期，錨定打造「全國一流城商行」的目標願景，推動各項工作再上新台階，譜寫威海銀行高質量發展的嶄新篇章。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本行聚焦綠色低碳發展，在戰略制定和業務經營中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理念落到實處。2025年，本行大力發展綠色金融，創新綠色產品，支持綠色產業；推進綠色運營，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環境影響；設立綠色支行，完善綠色金融服務體系；開展普惠金融，助力鄉村振興和小微企業發展；服務實體經濟，加大信貸支持，促進經濟高質量發展；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提升服務質量，增強客戶滿意度，為社會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有關本行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可參閱將與年報一同發佈的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

一、綠色金融

2025年，本行持續推進綠色金融發展規劃和頂層設計，統籌推動綠色金融各項工作有序開展。

2025年，根據本行《綠色金融三年行動方案(2023-2025)》，在2023年「綠色金融發力年」和2024年「綠色金融品牌打造年」的基礎上，將2025年確立為「綠色金融大幅提升年」，明確了綠色金融的具體實施步驟和發展路徑。2025年，將總行成立綠色金融部的經驗推廣至分行，在11家機構設立綠色金融部，暫未設立綠金部的機構設置綠金產品經理專職崗位；支行層面，本年推動總行營業部、榮成支行評選為威海市「綠色支行」。通過總分聯動，構建了完善的綠色金融組織架構和管理體系。在此基礎上，本行持續完善管理制度，先後出台《威海銀行綠色金融專業團隊管理辦法》《威海銀行綠色金融考核管理辦法(試行)》《威海銀行綠色金融客戶准入暫行管理辦法》等制度，並通過優化審批流程、建立綠色通道、降低內部轉移定價和考核引導等一攬子措施，切實降低企業融資成本。

2025年本行緊扣區域經濟綠色轉型導向，踐行新發展理念，提升ESG管理質量，將其納入客戶准入、授信審批等全流程，實施差異化政策，加強與多部門溝通，監測環境風險，提升自身綠色運營及可持續發展能力，履行社會責任。針對綠色項目貸款，設置專崗進行綠色准入，並設立專業審批團隊進行綠色項目貸款的審批，提升綠色項目審批的專業性和獨立性。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一. 綠色金融(續)

2025年，本行在綠色金融領域持續深化戰略佈局與能力建設，積極推動內外聯動與前沿實踐。在內部機制方面，綠色金融部通過開展同業對標，系統學習組織架構、產品創新與網點建設經驗；同時建立與諮詢公司的長效合作機制，引入外部專家開展政策研究與專題培訓，並高頻走訪監管機構、政府部門及相關渠道，強化名單供給與業務儲備，切實賦能分支機構。在外部協同與信息披露方面，本行積極踐行國際可持續發展理念，正式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成為山東省首家簽署該原則的城市商業銀行；加入「中英生物多樣性金融工作組」等國內外專業平台，深度參與轉型金融、自然相關融資等議題合作；並於2025年10月發佈《2024年度自然相關信息披露(TNFD)報告》，成為國內首家系統披露自然相關信息的商業銀行。此外，本行多次協辦「TNFD研討會」等行業活動，持續強化與同業及企業的交流，推動綠色金融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2025年，憑借在綠色金融領域的突出貢獻，榮獲「2024年威海市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工作先進集體」「2024年度ESG評價最高等級A類單位」「2025「好品金融」典型案例」「中國銀行業創新發展優秀案例」「銀行業ESG典型實踐案例」「數據要素×」大賽山東分賽決賽金融服務賽道二等獎」「2025年涉海金融服務產品創新獎」「GF60最佳可持續發展金融機構」「金龍·金融力量金融五篇大文章案例」等榮譽。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二. 綠色網點

本行積極響應監管要求，打造綠色支行，將其作為開展綠色金融改革創新工作的重要窗口，有效發揮其示範引領作用。本行在信貸資源、審批通道、資金定價、績效考核、人員配置、專業培訓等維度，為綠色支行提供差異化保障，提煉可複製推廣的實踐經驗，深入推進綠色金融改革創新。

本行積極推進「綠色金融大幅提升年」活動，開展專項業務培訓，助力全員精準把握綠色金融戰略要求，深化綠色金融工作思路。依託本土業務特色與綠色金融的融合發展，持續塑強本行綠色金融品牌。綠色支行組建綠色金融專業服務團隊，精準對接企業需求，推進「一戶一策」「一行一品」，有序開展金融輔導工作；制定差異化的綠色金融發展考核辦法，突出對綠色支行相關人員的正向激勵；開闢獨立的綠色貸款快速審批通道，全面提升客戶的綠色貸款業務體驗。多渠道加大市場宣傳力度，提升綠金品牌知名度，為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注入源源不斷的金融動力。

繼2024年本行環翠支行被授予威海市首批「綠色支行」之後，2025年，本行總行營業部、榮成支行被認定為威海市「綠色支行」。綠色支行秉承「綠色、低碳、智慧」三位一體的核心理念，將綠色理念全面融入辦公運營、信貸業務及渠道建設等各個環節。

2025年，本行制定了全行《碳達峰工作方案》，圍繞「確保2030年達峰，力爭2029年提前達峰」的核心目標，明確了五項重點任務路徑，確保既在發展中實現碳達峰，也在碳達峰過程中實現更高質量的發展。本行積極探索多路徑打造「碳中和」網點，持續推動行內綠色、「碳中和」網點建設，繼2024年購置的138.7噸海洋碳匯指標之後，2025年再次參與認購了300噸二氧化碳當量，專項用於中和綠色支行的碳排放量，打造「碳中和」網點。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三. 綠色運營

本行倡導綠色辦公運營理念，推廣節能環保設備和多項舉措，開展多項旨在宣傳弘揚綠色低碳理念的、形式多樣的內部活動。在節約用能方面，通過能源精細化管理，定期在全行範圍內開展碳排查統計，加大對水、電、暖、燃氣等能源消耗的監測。節約用水方面，在總行和分支機構辦公場所張貼節水倡導和節水標識，在日常辦公和會議場所盡量減少不必要的瓶裝水使用，同時通過採用節水型裝置等方式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打造綠色食堂，推行「光盤行動」，避免浪費，加強環保處置。

四. 環保情況

本行及本行附屬公司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附屬公司未出現因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而受到處罰的情況。本行所屬貨幣金融服務行業，主營業務不產生《環境監管重點單位名錄管理辦法》所規定的污染物，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環境信息。本行及本行附屬公司在未來的生產經營活動中，認真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環保方面的法律法規。

五. 服務實體經濟

本行始終牢記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和使命，響應國家號召，紮實做好「五篇大文章」，堅持「服務城鄉居民、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地方經濟」的市場定位，不斷加大信貸供給，持續創新服務模式，有效提升精準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和水平，與實體經濟同頻共振、相伴成長。

2025年，本行貫徹落實黨中央重要決策部署，緊扣做好服務實體經濟「五篇大文章」，結合自身稟賦特點，加強資源整合，加快業務佈局，從戰略高度對「綠色金融、科技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等重點業務領域進行系統謀劃，制定行動實施方案，打造優質產能金融引擎。

第二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六. 普惠金融

本行積極爭取政策紅利，申請支農支小再貸款，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加大小微企業信貸投放，切實降低融資成本；同時強化「線上平台+線下網格」融合服務，線上網貸平台迭代升級，支持貸款隨借隨還、循環使用，線下深化客戶經理社區化+網格化服務，走進園區、商圈、社區、鄉村，提供貼身金融服務。

七. 消費者權益保護

本行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要求紮實融入經營管理全流程，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開展以下活動：一是構建高效投訴管理體系。整合線上線下多渠道，嚴格執行首訴負責與限時處理機制，積極開展投訴歸因復盤，推動服務與產品持續優化。二是開展精準金融教育宣傳。組織「3·15」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教育宣傳、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金融教育宣傳周等宣傳活動，聚焦「一老一少」、新市民等重點群體，線上線下多樣化形式普及金融知識、提示金融風險。三是嚴守個人信息安全防線。遵循法律法規，完善信息全生命週期管理，通過技術與管理雙重措施保障客戶信息安全。四是規範銷售與營銷行為。全面落實適當性管理，加強營銷宣傳內容審核，並嚴格執行銷售過程「雙錄」及可回溯管理。五是強化內部長效管控機制。將消保指標納入績效考核，定期開展專項審計與培訓，提升全員消保意識與執行力。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一.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980,058,344股，其中包括4,971,197,344股內資股及1,008,861,000股H股。

	2025年12月31日		報告期變動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股數(股)	佔總 股份比例(%)	股數(股)		股數(股)	佔總 股份比例(%)
內資國家股	919,671,509	15.38	—		919,671,509	15.38
內資國有法人股	3,210,718,852	53.69	28,593,500		3,182,125,352	53.21
內資社會法人股	758,683,992	12.69	(28,593,500)		787,277,492	13.17
內資自然人股	82,122,991	1.37	—		82,122,991	1.37
H股	1,008,861,000	16.87	—		1,008,861,000	16.87
股份總數	5,980,058,344	100.00	—		5,980,058,344	100.00

二. 股東資料

2.1 內資股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股東總數為1,038名。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二. 股東資料(續)

2.2 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情況如下所示：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末持股 總數(股)	報告期末佔總股份 比例(%)	股份質押或凍結 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1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國有法人股	2,126,237,528	35.56	正常	-
2	威海市財政局	國家股	919,671,509	15.38	正常	-
3	山東高速	國有法人股	693,957,987	11.60	正常	-
4	中國重型汽車集團 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股	243,084,607	4.06	正常	-
5	威海天安房地產開 發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136,570,491	2.28	正常	-
6	山東黃金有色礦業 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股	90,185,970	1.51	正常	-
7	山東環球漁具股份 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83,157,762	1.39	正常	-
8	山東好當家海洋發 展股份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71,463,546	1.20	正常	-
9	山東天璽成企業管 理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65,084,061	1.09	正常	-
10	威海市興安建築工 程有限公司	社會法人股	60,054,251	1.00	正常	-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二. 股東資料(續)

2.3 於香港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本行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及就本行所深知，下列人士（惟本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已被視作或當作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份（附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行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股)	好倉／淡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2,820,195,515	好倉	47.16	56.73
威海市財政局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919,671,509	好倉	15.38	18.50
山東高速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693,957,987	好倉	11.60	13.96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263,545,000	好倉	4.41	26.12
荷澤城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²⁾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39,594,000	好倉	2.33	13.84
Heze City Investment Holdings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²⁾	H股	實益擁有人	139,594,000	好倉	2.33	13.84
深圳市盛秋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7,305,000	好倉	2.30	13.61
TEDA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H股	實益擁有人	113,940,000	好倉	1.91	11.29
天津泰達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³⁾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13,940,000	好倉	1.91	11.29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³⁾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113,940,000	好倉	1.91	11.29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 ⁽³⁾	H股	實益擁有人	113,940,000	好倉	1.91	11.29
濟南歷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11,852,000	好倉	1.87	11.09
山東魯瓏建設有限公司 ⁽⁴⁾	H股	實益擁有人	71,003,000	好倉	1.19	7.04
楊淑蘭 ⁽⁴⁾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71,003,000	好倉	1.19	7.04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二. 股東資料(續)

2.3 於香港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股)	好倉/淡倉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鑫都集團有限公司 ⁽⁴⁾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71,003,000	好倉	1.19	7.04
斯派柯國際有限公司 ⁽⁵⁾	H股	實益擁有人	68,712,000	好倉	1.15	6.81
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 ⁽⁵⁾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8,712,000	好倉	1.15	6.81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⁵⁾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8,712,000	好倉	1.15	6.81
天津廣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⁶⁾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7,040,000	好倉	1.12	6.65
天津薊州新城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⁶⁾	H股	實益擁有人	67,040,000	好倉	1.12	6.65
天津薊州新城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⁶⁾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67,040,000	好倉	1.12	6.65

附註：

- (1)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為本行控股股東，分別由山東國資委、山東發展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原名：山東國惠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山東國資委控股)及山東省財欣資產運營有限公司直接持有70.00%、20.00%及10.00%的權益。

山東高速由山東高速集團公司擁有約63.57%的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山東高速集團公司被視為於山東高速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荷澤城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Heze City Investment Holdings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荷澤城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Heze City Investment Holdings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持有的139,594,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3) 天津泰達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津聯集團有限公司。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天津泰達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113,94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4) 鑫都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山東魯瓏建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71,003,000股H股。楊淑蘭女士於鑫都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56.00%的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鑫都集團有限公司及楊淑蘭女士被視為於71,003,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二. 股東資料(續)

2.3 於香港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續)

- (5)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子公司斯派柯國際有限公司間接持有68,712,000股H股。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33.27%的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斯派柯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68,712,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6) 天津廣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天津薊州新城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天津薊州新城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天津廣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天津薊州新城建設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天津薊州新城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67,04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報告期末在本行股份中擁有需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三. 報告期內主要股東情況

依據原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商業銀行主要股東是指持有或控制商業銀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決權，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額不足百分之五但對商業銀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前述「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向商業銀行派駐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通過協議或其他方式影響商業銀行的財務和經營管理決策以及銀監會或其派出機構認定的其他情形。

3.1 持有本行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

股東名稱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山東國資委	山東國資委	山東高速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威海市財政局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威海市財政局
山東高速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山東國資委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山東高速

第三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三. 報告期內主要股東情況(續)

3.2 其他主要股東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的規定，本行無其他主要股東。

四. 股東提名董事情況

1.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提名孟東曉先生、陳曉軍先生、焦衛鋒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2. 威海市財政局提名趙冰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3. 山東高速提名康建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一、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1 董事

董事會由14名董事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任期為三年，可以重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累計不得超過六年。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¹⁾
孟東曉先生	54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6年4月
張文斌先生	43	執行董事、行長	2021年8月
盧繼梁先生	36	執行董事、副行長	2021年8月
姜毅先生	45	執行董事、副行長	2024年12月
陳曉軍先生	56	非執行董事	2024年12月
趙冰先生	58	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焦衛鋒先生	49	非執行董事	2024年12月
康建先生	55	非執行董事	2024年12月
李傑女士	53	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
范智超先生	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6月
王勇先生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
孫祖英女士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
楊雲紅先生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0月
彭鋒先生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12月

附註：

- (1) 董事的委任日期是指相關董事從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取得任職資格核准的日期，涉及連任的從首次委任日期起算。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一. 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1.2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¹⁾
張文斌先生	43	行長	2024年12月
盧繼梁先生	36	副行長	2021年2月
姜毅先生	45	副行長	2023年10月
朱禮迎先生	54	副行長	2025年11月
侯雪松先生	36	副行長	2025年11月
張曉東先生	56	風險總監	2021年6月
張家恩先生	50	董事會秘書	2022年9月

附註：

(1) 此處所述委任日期為獲得現任高級管理層職務並取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任職資格核准的日期。

二.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發生如下工作變動。

2.1 董事變動情況

2025年5月12日，本行執行董事陶遵建女士因年齡原因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等職務，變動詳情參見本行日期為2025年5月12日的公告。

2025年8月28日，董事會建議提名郭有輝先生和周亮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有關董事委任已於2025年9月29日經股東大會批准。新委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尚須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批准其任職資格後方可生效，任期自獲得任職資格核准之日起至本行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屆時，焦衛鋒先生和康建先生將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截至報告期末，郭有輝先生和周亮先生尚未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批准。變動詳情參見本行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及2025年9月29日的公告及2025年9月14日的通函。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 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續)

2.2 監事變動情況

2025年10月31日，本行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關於核准威海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根據本次修改公司章程，自當日起，本行不再設立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和常設機構，現任監事不再擔任本行監事及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職務。

2.3 高級管理層變動情況

2025年5月21日，本行董事會決議，陶遵建女士不再擔任副行長、總會計師。

2025年7月31日，本行董事會委任朱禮迎先生、侯雪松先生為副行長，朱禮迎先生任職資格於2025年11月5日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核准，侯雪松先生任職資格於2025年11月11日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核准。

三. 聯席公司秘書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聯席公司秘書無變動。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4.1 董事履歷

1. 執行董事孟東曉

孟東曉先生，54歲。孟先生自2024年12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2024年8月至2024年12月代為履行本行董事長職責。2018年2月至2024年8月擔任本行行長。2016年3月至2018年2月擔任本行副行長。加入本行之前，2003年10月至2016年2月先後擔任中國民生銀行上海分行市東支行行長助理、工商企業金融事業部質量管理中心總經理、中小企業金融事業部合規與質量管理中心總經理及健康金融事業部上海分部總經理。1996年8月至2003年9月擔任上海海關專科學校(現稱上海海關學院)講師。

孟先生2003年於復旦大學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主修金融學。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2. 執行董事張文斌

張文斌先生，43歲，工程師。張先生自2024年12月起擔任本行行長。2024年8月至2024年12月代為履行本行行長職責。2021年8月至2024年8月擔任本行副行長。2017年2月至2021年8月先後擔任本行濰坊分行行長、交通金融部總經理、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公司業務總監、行長助理，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擔任本行交通金融部總經理。2014年5月至2016年3月擔任山東高速新加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9月至2014年5月先後擔任本行支行業務部經理、公司銀行部副總經理、工業新區支行行長。

張先生2012年於中國海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工商管理。

3. 執行董事盧繼梁

盧繼梁先生，36歲，經濟師，工程師。盧先生自2021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2021年8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2019年2月至2021年2月先後擔任通達金融租賃副總裁、總裁。2015年1月至2019年2月先後擔任本行黨群工作部副總經理、環翠管轄行行長。在加入本行前，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供職於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

盧先生2012年於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主修國際會計與金融管理。

4. 執行董事姜毅

姜毅先生，45歲。姜先生自2023年10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2021年2月至2023年10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2016年5月至2021年2月先後擔任本行臨沂分行和濟南分行行長。2009年11月至2016年5月先後擔任本行支行客戶經理、業務部經理、支行行長助理、臨港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行長。

姜先生2009年於俄羅斯莫斯科國立礦業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經濟學(自然資源利用)。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5. 非執行董事陳曉軍

陳曉軍先生，56歲。陳先生自2022年4月起擔任山東高速集團公司總法律顧問。2017年11月至2022年4月先後擔任山東魯糧集團有限公司、山東種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泰山地勘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和山東人才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專職外部董事。2004年10月至2017年11月先後擔任山東國資委政策法規處副處長、企業改革處調研員以及董監處處長。1990年7月至2004年10月先後擔任山東省公安廳治安總隊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以及隊長。

陳先生2004年於山東大學取得法律碩士學位，主修法律。

6. 非執行董事焦衛鋒

焦衛鋒先生，49歲，高級會計師。焦先生自2023年12月起擔任山東高速集團公司財務共享中心主任。2020年11月至2023年12月擔任山東高速東營發展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20年10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山東高速服務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0月先後擔任齊魯交通服務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總審計師。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擔任齊魯交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電子收費分公司副總經理。2013年3月至2016年6月擔任中國石油山東銷售分公司財務處副處長。2002年11月至2013年3月擔任中國石油山東濟南銷售分公司總會計師。2000年7月至2002年11月先後擔任煙台牟平中油油品銷售有限公司會計、財務主管、副總經理。

焦先生2012年分別於北京交通大學和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和會計碩士學位。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7. 非執行董事趙冰

趙冰先生，58歲，會計師。趙先生自2024年8月起擔任威海市國有企業財務總監人才管理中心法定代表人、主任。自2019年8月起擔任威海市國有企業外部董事人才管理中心派駐企業專職外部董事。2014年8月至2019年8月擔任威海市國有企業董事監事工作管理中心派駐威海市國有資本運營公司監事會主席。1997年5月至2014年8月先後擔任威海市財政局預算外綜合科、國庫支付中心、金融與國際合作科科員、副科長、科長。1986年11月至1997年5月先後擔任威海市環翠區財政局科員、辦公室主任。

趙先生目前兼任威海市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威海熱電集團有限公司、威海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威海交通場站管理有限公司、威海市東山賓館有限公司、威海糧油發展有限公司、威海市長會口水庫工程建設有限公司及威海市財金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專職外部董事，以及山東威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趙先生1996年於山東省經濟管理幹部學院取得本科學歷，主修經濟管理。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8. 非執行董事康健

康健先生，55歲，經濟師。康先生自2025年2月起，擔任山東高速四川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19年4月至2025年2月，擔任山東高速副總經理。2013年6月至2019年4月擔任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副行長。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濟南管理部副總裁。2010年3月至2012年10月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行長、籌建組組長。2001年6月至2010年3月先後在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金融科、風險一科、風險管理部、業務拓展三部、零售業務部擔任副科長、科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副總監。1992年8月至2001年6月先後在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人事部、投資部、資產保全部及信貸部任職。

康先生2003年於山東財政學院(現稱山東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

9. 非執行董事李傑

李傑女士，53歲，高級經濟師、會計師。李女士自2013年3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擔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加入本行前，先後供職於威海經濟技術開發區經濟貿易發展總公司、威海永元皮革有限公司、威海恒亞服裝有限公司、威海市泓淋電子有限公司。

李女士1994年於山東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科技信息。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智超

范智超先生，40歲，香港註冊會計師。范先生2021年11月至2025年6月擔任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15)投資總監。2017年7月至2021年9月擔任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146)的執行董事。2015年4月至2021年9月先後擔任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95)財務主管、財務總監。2014年4月至2015年3月擔任萬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1年7月至2014年2月擔任Barclays Investment Bank分析師。2007年10月至2011年6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范先生目前兼任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93)、勳龍汽車輕量化應用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30)及軒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7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先生2007年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勇

王勇先生，52歲，教授。王先生自2024年1月起擔任清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數字經濟研究中心主任。2004年5月至2024年7月先後擔任清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經濟學研究所講師、所長助理、副所長、常務副所長。

王先生2003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產業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2008年取得哈佛大學經濟學系經濟學專業博士後。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1 董事履歷(續)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祖英

孫祖英女士，63歲，會計師、經濟師、註冊會計師、資產評估師。孫女士自2021年4月起擔任威海英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1997年11月至2021年5月創辦山東英華會計師事務所並擔任主任會計師。1988年7月至1997年11月擔任威海市財政局下屬會計師事務所部門主任。1984年7月至1988年7月擔任山東省銀行學校教師。

孫女士1984年於山東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主修哲學。

13.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雲紅

楊雲紅先生，54歲，教授。楊先生於2000年9月加入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並自2011年8月起擔任教授。1998年7月至2000年9月擔任武漢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助理教授。

楊先生目前兼任興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楊先生於1998年7月取得武漢大學概率統計博士學位。

14. 獨立非執行董事彭鋒

彭鋒先生，47歲。彭先生自2019年10月起擔任杭州承襄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杭州承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執行事務合夥人。自2019年4月起擔任深圳承章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2017年9月至2019年4月擔任杭州大搜車汽車服務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2015年8月至2017年9月先後擔任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微貸事業部金融市場總監、商業平台業務總監、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以及支付寶城市發展中心總經理。2004年7月至2015年8月先後在中國銀監會人事部、辦公廳、監管二部、城市商業銀行監管部任職，曾任城市商業銀行監管部處長。

彭先生2012年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取得金融學博士學位。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2 高級管理層履歷

有關張文斌先生、盧繼梁先生及姜毅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履歷」。

朱禮迎先生，54歲，經濟師。朱先生自2025年11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2021年8月至2025年11月擔任本行首席審批官。2017年3月至2021年8月先後擔任本行小企業銀行部總經理、普惠金融部總經理、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總經理(兼)、授信審批部總經理。在加入本行前，2015年1月至2017年3月供職於平安銀行濟南分行。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先後供職於中國民生銀行臨沂分行、濟寧分行。1995年7月至2012年2月先後供職於中國建設銀行臨沂市羅莊區支行、臨沂分行、山東省分行。

朱先生1995年於長春稅務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貨幣銀行學。

侯雪松先生，36歲。侯先生自2025年11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2025年7月至2025年11月擔任本行營銷總監。2024年8月至2025年7月擔任本行營銷總監兼交通金融部總經理、濟南分行行長。2022年4月至2024年8月擔任本行營銷總監、濟南分行行長(兼)。2021年7月至2022年4月擔任本行濟南分行行長。2021年4月至2021年7月代為履行濟南分行行長職責。2018年12月至2021年4月先後擔任本行萊蕪分行行長、人力資源部(黨委辦公室)總經理。2015年6月至2018年12月先後擔任本行授信審批部副總經理、代為履行萊蕪分行行長職責。在加入本行前，2011年7月至2015年6月供職於東營銀行。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2 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侯先生2023年於東北農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工商管理。

張曉東先生，56歲，經濟師。張先生自2021年6月起擔任本行風險總監。2018年11月至2021年6月擔任本行副行長，2005年9月至2018年11月先後擔任本行發展創新部員工、信貸管理部副主任、信貸管理部主任、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小企業銀行部總經理、授信審批部總經理、首席審批官、行長助理。在加入本行前，2003年12月至2005年9月就職於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業務發展部。2002年10月至2003年10月擔任威高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1993年7月至2001年5月擔任中國銀行威海分行結算業務部進口組組長。

張先生2002年於澳大利亞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

張家恩先生，50歲，經濟師。張先生自2022年9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2009年10月至2024年11月先後擔任本行辦公室員工、辦公室副主任、辦公室主任、戰略管理部總經理、政策研究室主任。加入本行前，2007年9月至2009年4月供職於愛建證券有限責任公司。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供職於廣廈控股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張先生2005年於西安交通大學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

4.3 聯席公司秘書

盧繼梁先生，於2021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盧繼梁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履歷」。

譚栢如女士，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譚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公司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經理，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譚女士於2018年獲認可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4.3 聯席公司秘書(續)

譚女士2014年獲香港浸會大學中國研究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獲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均屬於獨立人士。

五.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定的標準為本行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後，已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標準守則。本行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上述守則。

六. 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情況

本行根據《董事、監事薪酬制度》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方案由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最終決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兼顧短期激勵與中長期激勵的原則。

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事(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盟本行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七. 員工及人力資源管理

7.1 僱員構成

綜合考慮各種因素，本行擬定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女性成員目標佔比不低於50%。截至報告期末，我們正式在崗員工總數達到3,934人，其中女性員工佔56%，30歲及以下員工佔27.3%，擁有本科學歷及以上的員工佔97.4%。優秀的專業人才團隊有助於培養積極創新的企業文化，加強靈敏應對市場變化抓住市場機遇的能力。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七. 員工及人力資源管理(續)

7.2 薪酬政策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本行為僱員提供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及補充醫療保險。本行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成立工會，本行工會代表僱員的利益，就勞工相關事宜與本行管理層緊密合作。

董事會按照國家有關法律和政策規定負責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設計，並對薪酬管理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經營管理層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薪酬管理方面的決議，人力資源部負責具體事項的落實。本行嚴格遵循《勞動法》《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等法律法規，制訂科學、合理、與長期穩健可持續發展相適應的激勵約束機制。一是規定本行薪酬結構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和中長期績效等，其中，績效薪酬和中長期績效為可變薪酬，依據當期、長期業績貢獻及風險狀況等因素進行分配，並根據員工在本行服務年限對中長期績效設定不同鎖定期，實行延期支付。二是根據監管要求及經營管理需要，建立了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相關機制，對高級管理人員及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上的員工績效薪酬實行延期支付。在規定期限內出現風險造成損失的，根據責任認定情況，確定有關責任人績效薪酬追索扣回金額；如在規定期限內有關責任人職責內的風險損失超常暴露，本行有權將相應期限內已發放的績效薪酬全部追回，並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此規定同樣適用於離職人員和退休人員。報告期內，本行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上的員工共1,036人，其固定薪酬為12,227萬元，考核前標準可變薪酬為26,307萬元，考核後實際可變薪酬為23,261萬元，其中延期支付為10,123萬元。本行開展了績效薪酬追索扣回，並將2025年度執行情況提交董事會審議。三是明確風險成本控制指標對績效薪酬的約束，規定本行風險成本控制指標涵蓋資本充足率、不良貸款率、撥備覆蓋率、案件風險率、槓桿率等；規定信用風險與市場風險成本度量時應考慮經濟資本配置和資本成本本身變化以及撥備成本和實際損失；流動性風險成本在度量時應主要考慮壓力測試下的流動性覆蓋率和流動性資源本身的成本等因素。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七. 員工及人力資源管理(續)

7.2 薪酬政策(續)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總額配置機制，根據相關規定及經營管理實際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具體情況報相關部門備案。本行持續完善內部薪酬分配機制，薪酬資源向基層機構和基層員工傾斜，有效增強全行可持續發展動力。報告期內本行經濟、風險和社會責任指標總體完成年度目標。

7.3 培訓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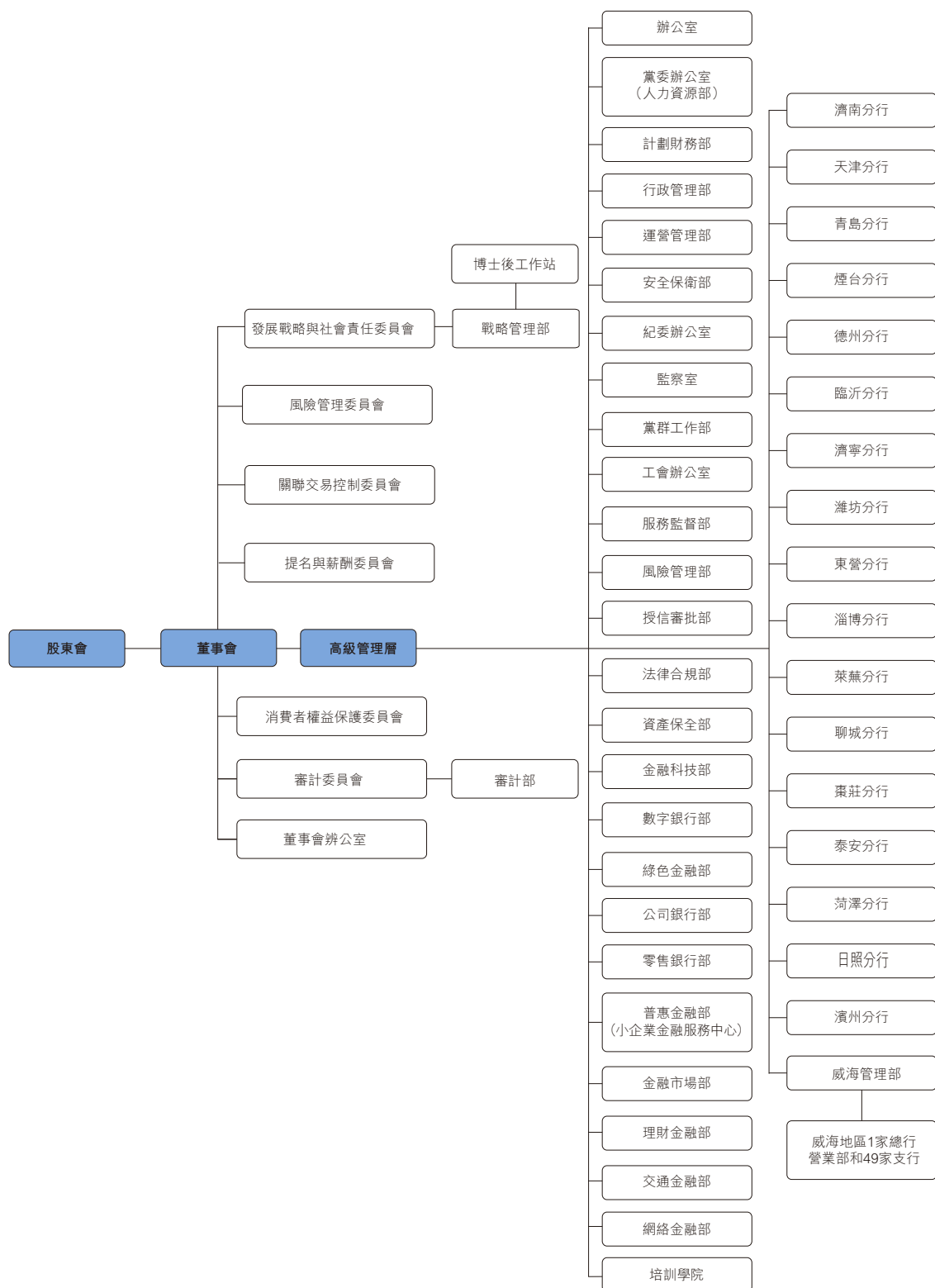
2025年，本行培訓工作緊緊圍繞全行發展戰略，聚焦「市場化、專業化、精細化、數字化」轉型方向，創新培訓模式，拓展培養路徑，紮實開展各類培訓活動。一是分層分類開展人才培養，組織「追夢遠航」校招新員工培訓、「初心成長」優秀青年員工培養、「忠心擔當」幹部培訓等項目，全面助力人才梯隊建設。二是打造市場化亮點項目，推行「菜單式」送訓下基層、中高管進高校等特色舉措，賦能業務發展。三是舉辦各類特色賽事，成功開展首屆微課大賽、案例萃取大賽，持續濃厚全行學習氛圍。四是提升精細化管控水平，健全培訓制度體系，強化培訓全週期規範化管控，為培訓實效提供系統性保障。五是推進數字化平台建設，優化「知鳥」平台功能，同步強化企業電視台、微信公眾號等宣傳陣地協同聯動，築牢培訓數字化支撐。

7.4 股份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實施任何股份激勵計劃。

第四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八. 組織機構圖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一. 企業管治基本情况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提高企業管治的透明度和問責性，確保企業管治常規達到高水平，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擔當。

本行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建立較為全面的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行明確劃分股東會、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股東會是本行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董事會已成立六個專門委員會，專門委員會在董事會領導之下運作，並就董事會的決策提供意見。在董事會領導下，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決議並負責本行的日常業務與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行行長由董事會任命，負責本行的整體業務經營與管理。

本行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達到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報告期內，本行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行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行將繼續檢討並加強自身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期望。

二. 股東會

2.1 股東會的職責

股東會主要職責包括選舉及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決定其薪酬事項，審議及批准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對本行的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等。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二. 股東會(續)

2.2 股東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1次年度股東大會，1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1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詳細載列如下：

2025年6月18日，本行於威海舉行了2024年度股東大會，出席本次會議投票表決的股東及有效代理人共25人，所代表有表決權股份共計4,650,059,959股，佔本行已發行並於2024年度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約77.82%。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2項議案，包括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聘請2025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等。

2025年9月29日，本行於威海舉行了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的股東及有效代理人為26人，所代表有表決權股份共計4,798,255,097股，佔本行已發行並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80.30%，會議審議並通過了8項議案，包括向特定對象發行內資股、非公開發行H股、於本次發行完成後建議變更註冊資本並相應修訂公司章程、不再設立監事會及委任非執行董事等；出席本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投票表決的股東及有效代理人為22人，所代表有表決權股份共計4,242,643,097股，佔本行已發行並於本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85.43%，會議審議並通過了5項議案，包括向特定對象發行內資股、非公開發行H股、修訂公司章程等；出席本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投票表決的股東及有效代理人為4人，所代表有表決權股份共計555,612,000股，佔本行已發行並於本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55.07%，會議審議並通過了5項議案，包括向特定對象發行內資股、非公開發行H股、修訂公司章程等。

上述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召開及表決程序全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

3.1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對股東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召集股東會、向股東會報告工作及執行股東會決議，決定本行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審議批准年度財務預算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制訂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擬訂本行的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方案，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及制定本行基本管理制度，決定本行ESG戰略規劃、年度目標、重大政策與基本制度。

董事會依照本行適用的法律法規、相關監管要求及上市規則對本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各項政策和制度進行持續的檢查和更新，並確保本行遵守各項政策和制度。

3.2 董事會的運作

董事會每季度至少應當召開一次，必要時安排召開其他會議。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或通過書面議案方式召開。董事會須在會議之前通知所有董事，並且適時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資料（包括提呈決議案的背景材料以及其他資料和數據以協助董事作出知情決定）。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須於會議前至少14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則須於會議前5個工作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而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董事、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行長對董事會負責，並向董事會定期報告工作。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日常辦事機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所載其責任行使其各自有關權利。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3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由14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4名執行董事，即孟東曉先生、張文斌先生、盧繼梁先生及姜毅先生；5名非執行董事，即陳曉軍先生、焦衛鋒先生、趙冰先生、康建先生及李傑女士；以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智超先生、王勇先生、孫祖英女士、楊雲紅先生及彭鋒先生。董事由股東會選舉，任期三年，從國家金融監管總局山東監管局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計算。董事任期屆滿，可重選連任，法律、法規、監管機構和本行公司章程有特別規定的除外。本行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關於董事的簡歷請參閱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概無董事會成員與其他成員互有關連。

3.4 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情況

本行董事會已建立有效機制，確保董事會可以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一是本行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滿足佔比不低於三分之一的監管要求，能夠從構成上保證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二是本行對董事設有嚴格的甄選、提名及委任程序，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閱候選人的履歷，並充分考慮法律法規以及本行公司章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選聘管理辦法》等規定，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三是本行建立明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機制，制定《獨立董事工作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對重大事項發表客觀、公正的獨立意見，提供建設性討論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以現金形式支付，不根據本行的財務表現獲得帶有績效表現的薪酬。四是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每年考核評價各位董事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對本行所投入的時間及其表現，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五是本行所有董事可以在履行董事職責並認為有需要時聘請中介機構提供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行承擔。經討論，認為2025年本行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適當實施並行之有效。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5 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關於本行董事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報告期內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3.6 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會計年度的財務報告，確保財務報告能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董事確認其對編製財務報告所應承擔的責任，而審計師對其報告發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舉行6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主要涉及財務決算報告、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等議題的106項議案。除定期的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長亦於年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沒有其他董事出席)召開了1次會議。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5年3月28日	現場會議
九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25年5月21日	現場會議
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25年7月31日	現場會議
九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25年8月28日	現場會議
九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2025年10月31日	現場會議
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	2025年12月15日	現場會議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7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續)

報告期內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現場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應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股東大會 及類別股東會議 次數／任期內 召開股東大會及 類別股東會議次數
孟東曉先生	6/6	0	4/4
張文斌先生	6/6	0	4/4
盧繼梁先生	5/6	1	4/4
姜毅先生	6/6	0	4/4
陳曉軍先生	5/6	1	4/4
焦衛鋒先生	6/6	0	4/4
趙冰先生	6/6	0	4/4
康建先生	5/6	1	4/4
李傑女士	6/6	0	4/4
王勇先生	4/6	2	4/4
范智超先生	6/6	0	4/4
楊雲紅先生	6/6	0	4/4
孫祖英女士	5/6	1	4/4
彭鋒先生	5/6	1	4/4
陶遵建女士 ⁽¹⁾	1/1	0	0/0

附註：

(1) 2025年5月12日，本行執行董事陶遵建女士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關聯交易委員會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等職務。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現有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而當中最少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其受信責任及盡職調查責任以及公司章程規定須履行的責任，並且保障本行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出席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會議，就董事會及相關專門委員會會上討論的多個事項提出客觀、獨立的意見，並積極參與董事會的決策及監督董事會。

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書面確認其獨立性。因此，本行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就其獨立性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行董事會下設六個專門委員會，包括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以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1. 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由9名董事組成，即孟東曉先生、張文斌先生、陳曉軍先生、趙冰先生、王勇先生、楊雲紅先生、彭鋒先生、盧繼梁先生及姜毅先生。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孟東曉先生。孟東曉先生、張文斌先生、盧繼梁先生及姜毅先生為執行董事。陳曉軍先生及趙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王勇先生、楊雲紅先生及彭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對本行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研究提出本行發展目標、發展方向、發展重點、發展措施及其他與發展有關的議題並提出相關問題；對本行發展中存在的戰略性問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本行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戰略規劃、年度目標、重大政策與基本制度提出建議，協助監督、評估本行ESG戰略執行情況；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及履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事宜。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1. 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續)

報告期內，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共舉行4次現場會議，會議審議通過12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近三年資本規劃、戰略實施情況評估及優化措施、向特定對象發行內資股等。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發展戰略與社會責任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孟東曉先生	4	4	0
張文斌先生	4	4	0
盧繼梁先生	4	4	0
趙冰先生	4	4	0
楊雲紅先生	4	4	0
王勇先生	4	4	0
陳曉軍先生	4	4	0
彭鋒先生	4	4	0
姜毅先生	4	4	0

2. 審計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2025年12月修訂議事規則，由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截至報告期末，審計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即孫祖英女士、范智超先生、焦衛峰先生、康建先生及楊雲紅先生。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孫祖英女士。孫祖英女士、范智超先生、楊雲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焦衛峰先生、康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本行審計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2. 審計委員會(續)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核本行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審查本行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等；向本行董事會推薦獨立的外部審計機構，審查、監督外部審計機構對本行經營管理工作的審計；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及其他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賦予的職權。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舉行10次現場會議，審議通過28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年度及中期報告、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內部審計工作情況、內部控制評價及部分審計報告等。

審計委員會審閱了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5年中報及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5年年報。於審計工作期內，審計委員會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部審計師舉行及進行了多次會議及溝通。2026年3月24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報告期末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其亦通過定期聽取審計部關於內審工作的報告審閱內部控制體系及本行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孫祖英女士	10	10	0
范智超先生	10	10	0
焦衛鋒先生	10	10	0
康建先生	10	10	0
楊雲紅先生	10	10	0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3.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即范智超先生、王勇先生、盧繼梁先生及李傑女士。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為范智超先生。盧繼梁先生為執行董事。李傑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范智超先生、王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指導本行正確執行國家有關關聯交易的政策和法規及上市規則下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制定本行有關關聯(連)交易的政策、規則及管理制度；負責本行關聯(連)方的確認及公告；按照相關規定對重大關聯(連)交易進行審查後，提交董事會審批；負責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確認的關聯(連)方及關聯(連)交易情況；及負責處理董事會交辦的有關關聯(連)交易的其他工作。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舉行5次現場會議，審議通過1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重大關聯交易授信業務、關聯交易控制情況報告等。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范智超先生	5	5	0
王勇先生	5	5	0
盧繼梁先生	5	5	0
李傑女士	5	5	0
陶遵建女士 ⁽¹⁾	1	1	0

附註：

(1) 自2025年5月12日起，陶遵建女士不再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風險管理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即陳曉軍先生、彭鋒先生、趙冰先生、焦衛鋒先生和孫祖英女士。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陳曉軍先生。陳曉軍先生、趙冰先生和焦衛鋒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彭鋒先生和孫祖英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信用、市場、操作和科技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定期評估本行風險狀況；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定期對本行資本充足狀況進行評價；對不良資產處置情況及壞賬的情況進行研究；對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資產、風險和內控缺失、薄弱環節進行研究，評估影響並提出建議等。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5次現場會議，審議通過27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風險狀況、資本充足率評價、年度風險偏好策略、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業務連續性管理評估等。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按季度定期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本行風險管理情況的報告，審閱本行風險管理體系，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聲譽風險及戰略風險等各類主要風險類型，根據經濟發展趨勢和宏觀調控政策的變化，結合本行經營發展實際情況，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工作等方面的意見和建議。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陳曉軍先生	5	5	0
彭鋒先生	5	5	0
趙冰先生	5	5	0
焦衛鋒先生	5	5	0
孫祖英女士	5	5	0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5.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成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即王勇先生、楊雲紅先生、孫祖英女士、范智超先生和彭鋒先生。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為王勇先生。王勇先生、楊雲紅先生、范智超先生、孫祖英女士、彭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過半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提名職責

據本行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選舉和聘任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程序及標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授權搜尋符合資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候選人，並對其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查等。

薪酬職責

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計劃或方案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提出建議，報請董事會審議；審查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研究本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考核標準，負責對彼等的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等。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舉行4次現場會議，審議通過12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考核評價、擬任董事任職資格審查、經營情況考核等。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5.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續)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王勇先生	4	4	0
楊雲紅先生	4	4	0
康建先生	4	4	0
范智超先生	4	4	0
彭鋒先生	4	4	0
孫祖英女士	0	0	0

附註：

自2025年12月15日起，孫祖英女士擔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日，康建先生不再擔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本行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據此，本行力求通過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行業及專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期限長短及作為董事將需投入的時間，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由14名成員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和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經驗組合均衡，包括銀行業、企業管理、經濟、法律、會計、審計及財務等領域。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範圍分佈較廣，介乎36歲至63歲。綜合考慮各種因素，本行擬定董事會中女性成員目標人數不低於2人，截至2025年末，本行董事會中女性成員2人，已達到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目標。本行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原則。在董事選聘和物色董事候選人時，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充分考慮女性成員的比例。有關員工性別多元化的目標及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僱員構成」。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5.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續)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了董事提名的程序和方式，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根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對董事人選進行審查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會提出董事候選人。詳情請參閱公司章程「董事會」章節。

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準則：董事應當具有履行職責必備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並符合金融監管總局規定的條件，其任職資格須經國家金融監管總局山東監管局核准。

6.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即趙冰先生、康建先生、姜毅先生、李傑女士。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為趙冰先生。姜毅先生為執行董事。趙冰先生、康建先生、李傑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訂本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監督、評價本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向董事會提出消費者權益保護的相關議案，定期聽取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情況報告；監督消費者權益保護信息的對外披露；以及履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審議通過3項議案，主要涉及議題包括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環境信息披露報告等。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3.9 董事會的專門委員會(續)

6.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續)

報告期內每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趙冰先生	2	2	0
李傑女士	2	2	0
康建先生	2	2	0
姜毅先生	2	2	0
陶遵建女士 ⁽¹⁾	1	1	0

附註：

(1) 自2025年5月12日起，陶遵建女士不再擔任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

四. 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

2025年10月31日，本行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關於核准威海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根據本次修改公司章程，自當日起，本行不再設立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和常設機構（監督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現任監事不再擔任本行監事及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職務。

截至2025年10月31日，監事會由9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3名職工監事，即張仁釗先生、盧光明先生及王文靜女士；3名股東監事，即趙麗傑女士、周浩先生及畢見超先生；及3名外部監事，即初佃輝先生、劉逍先生及王紅梅女士。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四. 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續)

2025年1至10月，本行共舉行4次監事會會議，審議議案30項，聽取議案53項，主要涉及議題包括預算決算、股息分配、向特定對象發行內資股、非公開發行H股等，聽取並審議銀行經營管理、財務活動、風險內控、關聯交易等相關報告。

每名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見下表：

監事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張仁釗先生	4	4	0
趙麗傑女士	4	4	0
周浩先生	4	4	0
王文靜女士	4	4	0
畢見超先生	4	4	0
初佃輝先生	4	4	0
劉逍先生	4	4	0
王紅梅女士	4	4	0
盧光明先生	4	4	0

截至2025年10月31日，監督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即王紅梅女士、劉逍先生、趙麗傑女士及盧光明先生。監督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王紅梅女士，共舉行4次會議，審議了資產負債比例和風險控制事項的監督意見、監督檢查工作情況、發展戰略的評估報告、財務信息及其披露、本行內部控制情況及股票發行等共26項議案，各位委員全部出席會議。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即初佃輝先生、周浩先生、畢見超先生及王文靜女士。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為初佃輝先生，共舉行1次會議，審議了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情況、監事考核情況等共5項議案，各位委員全部出席會議。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本行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及2次股東類別會議，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會議，對會議審議內容、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情況進行了現場監督。

截至2025年10月31日，為加強履職評價基礎工作，監事列席了董事會的會議，對會議重點內容和會議情況進行記錄，作為監事會年終評價的基礎資料，有效提升了評價工作的客觀性。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五. 報告期內董事的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注重董事持續專業發展，關注並積極組織董事參加培訓，本行全體董事（包括孟東曉先生、張文斌先生、盧繼梁先生、姜毅先生、陳曉軍先生、趙冰先生、焦衛鋒先生、康建先生、李傑女士、范智超先生、王勇先生、孫祖英女士、楊雲紅先生及彭鋒先生）以及退任董事（陶遵建女士）全面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原則C.1有關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及中國內地監管要求，積極參加了董事履職、公司治理、反貪污和廉政建設等專題培訓。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通過參加培訓、開展調研、閱讀學習相關資料，较好地強化了專業知識的學習，拓寬了工作思路與眼界，發展及更新了其知識與技能。

六. 董事長及行長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與行長的角色及職能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長與行長各自的職責界定清晰，符合上市規則的建議。

截至報告期末，孟東曉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及組織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和討論本行重大事項，確保董事會良性運作和決策的有效執行；張文斌先生擔任本行行長，負責本行日常經營及管理。

七. 高級管理層

本行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並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本行的經營管理活動，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本行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行長負責制。本行亦已委任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本行的行長合作，並履行其各自的管理責任。行長及高級管理層依照法律、法規、規章、本行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定期向董事會及時、準確、完整地報告本行經營業績、重要合同、財務狀況、風險狀況、經營前景等情況。

八. 公司秘書

截至報告期末，盧繼梁先生及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譚栢如女士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各董事均可與聯席公司秘書進行討論，尋求意見及獲取資料。盧繼梁先生為譚栢如女士於本行的主要聯絡人。盧繼梁先生與譚栢如女士確認於報告期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九.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關係

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十.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鑒於本行變更公司名稱，並依據《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結合本行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的部分條款進行修改補充。本次修訂已經本行2024年12月30日召開的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5年2月21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批准生效。本次修訂的詳情參見本行日期為2024年12月12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24年12月12日、2024年12月30日及2025年2月26日的公告。

此外，鑒於國家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最新監管要求，結合本行實際情況包括不再設立監事會及取消類別股東會議等安排，對公司章程的部分條款進行修改補充。本次修訂已經本行2025年9月29日召開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並於2025年10月31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批准生效。本次修訂的詳情參見本行日期為2025年9月1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29日及2025年11月6日的公告。

十一. 與股東的溝通

本行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與股東及持份者保持溝通及聯繫。本行舉行年度股東會，股東可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及投票，並可於會上與董事做出交流或提出查詢。本行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報告以及其他公告均根據上市規則在規定時間內刊發，透過多種溝通渠道，包括本行網站、微信公眾號等多種形式讓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了解本行的最新發展。本行董事會已檢討2025年與股東及持份者的溝通渠道及通訊活動並確認本行股東通訊政策於2025年內獲適當實施並行之有效。

本行重視股東的意見及建議，積極舉辦各種與投資者及分析人士的溝通活動，藉以維持良好關係並及時響應股東的合理要求。股東可通過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董事會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山東省威海市青島北路137A號

電話：(86) 631-5236187

郵箱：whccb@whccb.com

十二. 股東權利

12.1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會的程序

本行嚴格依照適用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企業管治制度，切實保障股東權利。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本行須在收到股東書面請求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十二. 股東權利(續)

12.2 在股東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本行召開股東會，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以公告方式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有關的進一步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行網站的公司章程。

十三.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2024年4月30日，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聘請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擔任本行2024年的境內審計師及境外審計師，不再聘請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2024年境內審計師。

2025年6月18日，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聘請2025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行2025年的境內審計師及境外審計師，不再續聘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行境內及境外審計師。截至2025年12月31日，境內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境外審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1年。

報告期內，本行就財務報表年度審計、中期審閱、內部控制審計約定支付給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合計360.00萬元。此外，本行就高級管理人員經濟責任審計支付給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非審計服務(主要是高級管理人員的經濟責任審計)費用為9萬元，以上費用包含相關稅費。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認為，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可按本行要求妥善完成各類工作，遵守獨立、客觀及公正原則和會計師道德準則，審慎靈活從事審計工作。報告期內，未出現董事會不同意審計委員會對甄選、委任外部審計機構事宜的意見。

十四.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14.1 風險管理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各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部門組成的健全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確保本行各項工作運行有效、制衡有力。

本行構建了完善的風險管理政策、流程和限額管理體系，建立了覆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戰略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聲譽風險等在內的完善的風險管理政策，構建了以資本充足率管理為核心的資本約束機制、完善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機制和覆蓋風險識別、計量、評估、監測、緩釋和控制在全流程的風險管理機制。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的制度體系，兼顧業務發展和風險控制的雙重需求，制定年度風險偏好策略，明確各類風險限額及管理措施。本行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因素納入信用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合規風險等風險的評估範圍，開展風險識別評估、壓力測試等工作，識別評估對本行經營有實質性影響的風險，並前瞻性評估壓力情景下本行盈利能力、資本水平和流動性，協助制定改進措施，確保各類風險可控。

本行打造了全流程的數字化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加強內外部數據和風險模型在業務准入、風險預警及差異化風險管理策略等領域的應用，持續提升「風控技能化」水平；本行建立了貸後管理平台、投資業務信用風險管控系統、風控大底盤、模型監控平台等風險管理系統，充分發揮系統工具在風險識別、計量和監控等方面的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結合管理策略調整，持續優化貸後管理平台及預警等系統工具功能；借助《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落地，建設RWA風險加權資產計量系統，提升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計量準確性，進一步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

第五節 企業管治報告

十四.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續)

14.2 內部控制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合規管理部門、內部審計部門、業務部門和分支機構組成的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部控制組織架構，建立了覆蓋全行各類業務，涵蓋主要風險點和風險防範措施的全面系統的制度體系，形成了職責分離、橫向與縱向相互監督制約的機制，打造了富有特色的風險管理和合規文化。內部控制與管理模式、業務規模、產品複雜程度、風險狀況等相適應。

本行持續發揮「以制度管人，用流程管事」的長效機制，持續完善制度管理體系。報告期內，開展制度「應知應會」系列活動，組織制度評估、培訓、考試與競賽等活動；結合監管新規，修訂完善合規管理制度；加強制度合規審核，進一步健全制度、明確標準、規範流程；定期開展制度評估，公示我行制度完善情況，確保修訂要點及執行規範應知必會；修訂「零容忍」「零發生」問題清單，持續強化制度建設，推動制度優勢更好轉化為治理效能；持續強化內部糾偏效能，開展「五有」制度檢查、季度案件防控排查以及各類專項風險排查活動，對關鍵管理指標、關鍵操作環節、重要風險點進行全面檢查，嚴格整改問責，不斷夯實內控合規基礎。

報告期內，本行實行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體系。董事會對確保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及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指導、考核及監督內部審計工作。本行審計部由董事長直接分管，在全行範圍內獨立、客觀地開展審計工作，並定期向董事會(包括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部對內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展開監督，組織實施全行內部控制評價，促進各機構提高風險管理水平。

十四.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續)

14.2 內部控制(續)

報告期內，本行審計部依據監管要求以及經營、管理和業務狀況擬定年度審計計劃，並經董事會批准。一是嚴格執行審計計劃，全面加強內審監督。通過現場檢查和非現場監測等方式，對本行所面臨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信息科技風險等進行專項審計，並結合常規審計、經濟責任審計對重點機構進行深度監督，實現應審盡審全覆蓋。二是堅持科技強審，推進新一代智能審計信息化建設，夯實系統數據資源基礎，推動可視化建模、預警監測等工具建設開發，提升信息科技審計質效。三是建立審計質量控制機制，加強審計項目全流程質量控制，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防範審計風險。四健健全整改監督機制，推動完善制度建設、優化流程管理，實現根源整改，與紀委監察監督、職能部門加強信息溝通、成果共享，構建大監督體系，推動全行高質量穩健發展。

本行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及內幕信息管理。為加強內幕信息及保密工作、保證信息披露公平及保障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本行根據內地和香港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內幕信息管理辦法》。當發生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指的「內幕消息」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應當及時披露的其他事項時，除非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獲豁免的情況外，本行應當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時作出披露。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負責，並負責檢討相關體系的有效性。每季度審議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乃為管理無法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消除有關風險而設，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的重大缺陷。本行認為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充分有效並足夠。

有關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風險管理」。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一. 主要業務

本行主要從事銀行業及有關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本行報告期內的業務審視資料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業務回顧

2.1 業務回顧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審視及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分析、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業務未來發展展望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環境政策及表現

近年來，本行以ESG實踐為核心，深度融入國家綠色低碳發展戰略，積極承擔相關環境政策的社會責任。為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進一步提升在可持續發展領域的管治水平，將ESG理念融入業務戰略與日常管理，本行在公司章程中明確了董事會承擔「決定本行ESG各項戰略規劃、年度目標、重大政策與基本制度，承擔ESG管理的最終責任，並監督、評估本行ESG戰略執行情況」的職責，確保我行在可持續發展領域的戰略方向與國際標準和國家政策保持一致。有關本行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可參閱本行本報告「環境與社會責任」，以及將與年報一同發佈的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

2.3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行已制定並實施了一系列內部控制制度和措施，確保持續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管理和控制本行所面臨的法律風險。本行遵循依法高效、統一規範、分工協作、分級負責的原則，將法律風險的管理和防範與其他風險管理活動相結合，持續健全法律風險防控機制，促進合法經營。本行制定了法律風險管理制度、法律性文件審查管理制度，強化日常法律諮詢服務、合同管理和法律性文件審查，開展法律合規培訓學習等，為日常經營發展提供專業性法律支持，不斷提升全員尊法、守法、合法意識，保障依法運作。

二. 業務回顧(續)

2.4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董事會已成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其職責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深刻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將消費者權益保護全面融入全行戰略規劃、企業文化與經營管理各環節。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牽頭落實，確保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體系健全、執行有效。本行堅持將消費者權益保護理念貫穿產品設計、營銷宣傳、信息披露、收費管理、個人信息保護及投訴處理等全業務流程。嚴格規範銷售行為，加強客戶信息安全管理，暢通多元化投訴渠道，切實保障消費者各項合法權益。持續開展常態化金融知識教育宣傳，著力提升消費者金融素養。通過強化內部考核、審計與培訓，構建長效機制，推動消保工作持續深化。

2.5 與僱員的關係

本行認為，可持續發展取決於本行僱員的能力及奉獻，本行重視人才培養，把選人、用人當做發展之基礎。員工情況、僱傭政策、薪酬和福利詳見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章節及本行與年報一同發佈的年度可持續發展(ESG)報告。

2.6 股息政策及股息

1. 股息

本行根據自身經營狀況、風險狀況、資本規劃以及市場環境等因素制定利潤分配方案，兼顧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續發展，平衡好現金分紅和資本補充的關係。未分配利潤情況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2。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2.6 股息政策及股息(續)

1. 股息(續)

根據本行2025年6月18日召開的2024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以現金派付2024年度股息，分配金額為5.98億元(含稅)，向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普通股股東每100股派發現金股息10元(含稅)。末期股息於2025年7月30日派發予股東。

董事會建議本行2026年以現金派付2025年度股息，分配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87億元(含稅)，向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普通股股東每10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0元(含稅)。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或約於2026年7月30日派發予股東，該利潤分配方案將提請2025年度股東會批准。本行將就與建議末期股息有關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及記錄日期作出進一步公告。

2. 稅項減免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以及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對於非中國居民的外籍個人，倘從中國企業收取股息，通常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除非獲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別豁免或根據適用稅務條約獲減稅則除外。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國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於在稅收協定規限下向境外居民個人派付股息時可按10%的稅率預扣個人所得稅。

二. 業務回顧(續)

2.6 股息政策及股息(續)

2. 稅項減免(續)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續)

對於身為協議國家居民而收取股息的H股個人持有人，倘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低於10%的稅收協議，則股份於香港上市的非外商投資企業可代表該等持有人辦理享受較低稅收優惠待遇的權利申請，一旦獲稅務機關批准，於預扣稅款中多扣繳的款項將予退還。

對於身為協議國家居民而收取股息的H股個人持有人，倘其國家已與中國訂立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稅收協議，則非外商投資企業須根據該稅收協議的協議稅率預扣稅款，毋須辦理申請。

對於身為境外居民而收取股息的H股個人持有人，倘其國家並無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或其他情況，則非外商投資企業須預扣稅率為20%的稅款。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於2008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倘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無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有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與上述中國機構或場所無實際聯繫，則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中國居民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上述所得稅可根據適用條約減免以避免雙重徵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時，從支付予非居民企業的款項中扣繳。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2.6 股息政策及股息(續)

2. 稅項減免(續)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續)

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進一步闡明,中國居民企業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必須就派付予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此外,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7月24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國稅函[2009]394號)進一步規定,任何在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必須就派付予非居民企業的2008年及以後年度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上述稅率可根據中國與相關司法管轄區訂立的稅務條約或協議(如適用)進一步變更。

根據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和法人實體)支付的股利徵稅,但該稅項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則該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規定,以取得上述稅收利益為主要目的而做出的安排或交易不得適用上述規定。稅收協定股息條款的執行還需符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81號)等中國稅收法律法規的規定。

2.7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行無重大期後事項。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三. 債券發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同業存單的本金總額為566.30億元；2025年6月23日，發行面值2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票面利率為2.40%，期限5+n年；2025年10月23日，發行面值2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票面利率為2.60%，期限5+5年；2025年11月28日，發行面值10億元的科技創新債券，票面利率為1.94%，期限5年；2025年12月17日，發行面值2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1.85%，期限3年；2025年12月19日，發行面值40億元的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1.85%，期限3年。非報告期內發行的債券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4及附註37。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有關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4.2 董事服務合約

本行已與各董事就(其中包括)符合相關法律法規、遵守公司章程及仲裁條文訂立服務合約。報告期內，本行的董事並無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4.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截至報告期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放於當中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直接或間接 持有的 內資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¹⁾ (%)	佔類別股份 總數百分比 ⁽¹⁾ (%)	好倉／淡倉
張文斌先生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70,266	0.0012	0.0014	好倉
孫祖英女士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1,756	0.0004	0.0004	好倉

附註：

(1) 上述百分比根據本行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總數5,980,058,344股及內資股股份總數4,971,197,344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概無本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4.4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截至報告期末及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本行各董事或任何與董事相關連的實體在本行所訂立之與本行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合約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服務合約除外)。

4.5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概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4.6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報告期內，本行未曾訂立任何安排，使得本行董事能夠通過購買本行或任何其他本行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4.7 董事薪酬

根據本行薪酬政策規定，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在評估應付本行董事薪酬時，會綜合考慮可比較本行所付薪酬，以及本行董事的任期、承擔義務、責任和表現(視情況而定)等多項因素。有關董事的酬金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未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發放激勵股權。

4.8 獲准許的彌償條款及董事保險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已就董事可能因為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訴訟，為全體董事購買了有效的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為9,700萬元，保險費為18萬元。承保範圍是：被保險個人的保障包括個人核查與稽查費用及個人調查費用；被保險公司的保障包括因有價證券賠償請求所引起的損失、派生訴訟前的公司自查費用、公司核查與稽查費用、公司調查費用、因不當僱傭行為賠償請求所引起的損失；被保險人的保障包括裁判或和解前危機管理費用及裁判後名譽恢復費用。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五. 管理合約

除與本行管理層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的合約。

六. 主要客戶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本行前五大存款人的總存款的佔比少於30%，前五大借款人的貸款及墊款總額的佔比少於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的本行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不擁有上述客戶的任何權益。

七. 捐款

報告期內，本行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約29萬元。

八. 儲備

本行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財務報表內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本集團截至報告期末的可供分配儲備為69.22億元。

九. 關連交易與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5年9月1日，本行分別與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及山東高速訂立附生效條件的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及山東高速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行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分別不超過324,213,962股內資股及不超過105,816,432股內資股，合共不超過430,030,394股內資股，認購價為每股內資股人民幣3.29元，分別出資約不超過人民幣1,066,663,935元及人民幣348,136,062元（分別相當於1,171,141,466港元及382,235,271港元，以董事會會議召開當日的匯率為準）。本次發行所得募集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鑒於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及山東高速分別為本行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山東高速及其聯繫人均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山東高速認購事項將構成本行之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及2025年9月1日的公告及2025年9月14日的通函。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九. 關連交易與持續關連交易（續）

截至本報告日期，山東高速認購事項仍在進行中，本行尚未發行新的內資股。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本行與本行關連人士的交易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中國公眾成員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和產品，該等成員包括我們的關連人士（例如，董事、行長、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該等交易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我們更佳的商業條款）訂立，因此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規定。

我們亦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我們更佳的商業條款）不時與關連人士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訂立若干非銀行交易，該等交易預計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該等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規定。

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報告期內，本行自覺遵守各項銀行業相關法律法規，密切關注監管環境、法律、規制的變化，不斷完善內控合規。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有關本行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十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日期，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行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的最低規定。

十二. 退休福利

本行向僱員提供界定退休金供款計劃，包括社會養老金計劃、年金計劃、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本行不可動用已被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十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行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持有庫存股份。

第六節 董事會報告

十四. 股票掛鈎協議

於2025年7月31日，董事會宣佈為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水平，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保障各項業務穩健增長，切實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建議發行不超過758,020,103股內資股及不超過153,834,000股H股予合資格認購方。承本行載於董事會報告內有關「關連交易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於2025年9月1日，本行分別與山東高速集團及山東高速訂立附生效條件的內資股認購協議。其後，於2025年12月21日，本行與津聯集團訂立H股認購協議，據此津聯集團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行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超過150,000,000股H股，認購價為每股H股人民幣3.29元，現金代價不超過人民幣493,500,000元（相當於541,837,307港元）。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於2025年12月24日，本行與財鑫資產訂立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財鑫資產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行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超過327,989,709股內資股，認購價為每股內資股人民幣3.29元，現金代價不超過人民幣1,079,086,143元（相當於1,184,780,403港元）。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2025年9月1日、2025年12月21日及2025年12月24日的公告及2025年9月14日的通函。

除於關連交易與持續關連交易提及的山東高速認購事項及上述披露外，報告期內，本行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截至本報告日期，上述認購事項仍在進行中，本行尚未發行新的H股及內資股。

十五. 優先購買權

中國相關法律及公司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購買權的條款。公司章程規定，經股東會做出決議，報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後，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公開發行股份；非公開發行股份；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根據規定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

十六. 核數師

有關本行審計師的資料，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

代表董事會
孟東曉
董事長

第七節 重要事項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本行及本行股東、關聯方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如下：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避免同業競爭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	控股股東承諾	1. 承諾截至本承諾簽署日，除本行日期為2020年9月29日的招股章程披露之外，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及其控股非上市企業（不包括本行、我們的附屬公司及分支機構）（統稱「相關企業」）不會從事本行、我們的附屬公司及分支機構的主營業務範圍內的任何業務活動。 2. 承諾倘其（或相關企業）與本行參與與本集團主營業務有關的同一招標項目，其將按不競爭承諾中的方式向本行授予或促使相關企業授予本行參與任何此類招標項目的優先權。	2020年 9月16日	長期	正在履行，無違反承諾的行為。

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原告且本金餘額在3,000萬元以上的未決訴訟共6件，涉案金額11.40億元；本行概無作為被告的爭議標的額在1,000萬元以上的未決訴訟、仲裁案件。以上未決訴訟均屬於從事銀行業務引起的借貸糾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預期該訴訟（無論單獨或共同）均不會對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第七節 重要事項

處罰及整改情況

就本行所知，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不存在受到影響本行正常經營的監管部門重大行政處罰。

重大合同、重大擔保、重大投資

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需披露的重大合同。

重大擔保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保函餘額為28.44億元，信用證餘額為160.24億元。擔保業務屬本行日常業務，以上業務均為報告期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

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

出售資產、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事項。

附屬公司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附屬公司無重大事項。

第七節 重要事項

關聯交易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和本行制定的《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議事規則》開展關聯交易。

按金融監管總局規定，本行建立了全面、動態、完整的關聯方名單，並按照商業原則，以不優於對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審批關聯交易，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全體股東及本行的整體利益，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負面影響。關聯交易均按相關法律法規、本行授信條件及審核程序辦理，並能正常償還，無不良貸款發生。

報告期內，按金融監管總局規定的重大關聯交易議案有5項，審議我行與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威海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東營聯合石化有限責任公司及威海熱電集團有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

截至報告期末，按金融監管總局規定的授信類關聯交易敞口餘額69.79億元，佔資本淨額比例19.17%。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接受服務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因接受服務與關聯方發生交易金額(不含免予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進行審議和披露的累計金額)合計1.66億元。

存款及其他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按金融監管總局規定，關聯方在本行存款類關聯交易(不含免於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進行審議和披露的累計金額)發生額合計293.91億元。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KPMG
8th Floor, Prince's Building
Central, Hong Kong
G P O Box 50,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522 6022
Fax +852 2845 2588
Internet kpmg.com/cn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8樓
香港郵政總局信箱50號
電話 +852 2522 6022
傳真 +852 2845 2588
網址 kpmg.com/cn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5頁至第27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審計，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該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v)金融工具的減值，附註2(26)(i)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所述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發放貸款和墊款，附註21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附註11信用減值損失和附註46(1)信用風險」。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 確定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信用風險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	與評價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信用審批、記錄、監控、階段劃分以及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計提等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利用畢馬威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評價管理層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評價信用風險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等參數和假設的合理性，及其中所涉及的關鍵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v)金融工具的減值，附註2(26)(i)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所述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發放貸款和墊款，附註21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附註11信用減值損失和附註46(1)信用風險」。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重大且計量具有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我們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使用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如貸款餘額、到期日、利率、信用增信，及利用畢馬威信息技術專家的工作評估發放貸款和墊款逾期信息的編製邏輯。 - 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價管理層做出的關於發放貸款及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我們自易受目前經濟環境影響較大的行業以及存在潛在信用風險增加的借款人或融資人中選取樣本。對於選取的樣本，我們通過查看其逾期信息、向客戶經理詢問借款人或融資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或融資人的財務信息以及搜尋其業務市場信息等，以評價其信用風險狀況及階段劃分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1.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v)金融工具的減值，附註2(26)(i)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所述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發放貸款和墊款，附註21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附註11信用減值損失和附註46(1)信用風險」。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 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通過檢查借款人或融資人的財務狀況、擔保方式、抵押物評估價值及其他還款來源以評價其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合理性。 - 選取樣本評估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 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要求，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2.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6)(iv)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0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而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 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管理、投資等方式在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和資產支持證券等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 當判斷 貴集團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 貴集團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 貴集團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的能力等。這些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需要綜合考慮整體交易的實質內容。 由於涉及部分結構化主體的交易較為複雜，並且 貴集團在對每個結構化主體的條款及交易實質進行定性評估時需要作出判斷，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評價與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 • 選取特定結構化主體，並執行以下程序： —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文件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評價管理層關於 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檢查結構化主體的風險與報酬結構，以評價管理層就 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可變回報所作的判斷；及 — 對結構化主體進行獨立分析，以評估 貴集團影響其自結構化主體中獲得回報的能力以及是否應將該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 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要求，評價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合併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計劃將 貴集團進行清算、停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我們審計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第八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審計並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是黃婉珊(執業證書編號：P04563)。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6年3月27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17,116,917	16,499,022
利息支出		(9,400,082)	(9,499,101)
利息淨收入	3	7,716,835	6,999,92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06,581	641,71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63,150)	(67,36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	743,431	574,356
交易淨損益	5	(273,749)	26,886
投資淨收益	6	1,407,962	1,356,485
其他營業收入	7	323,106	357,957
營業收入		9,917,585	9,315,605
營業支出	8	(2,380,814)	(2,237,614)
信用減值損失	11	(4,751,639)	(4,571,600)
稅前利潤		2,785,132	2,506,391
所得稅費用	12	(281,403)	(308,268)
淨利潤		2,503,729	2,198,123
淨利潤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2,252,432	1,991,714
非控制性權益		251,297	206,409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3	0.35	0.30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5年	2024年
淨利潤		2,503,729	2,198,123
其他綜合收益：			
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	—	(468)
以後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	(1,585,177)	1,583,5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39	38,135	(3,512)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547,042)	1,579,521
綜合收益總額		956,687	3,777,644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705,390	3,571,235
非控制性權益		251,297	206,409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	29,746,599	27,352,4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	3,638,459	3,204,654
拆出資金	16	10,705,945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	4,797,122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18	223,695,299	207,506,283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9	12,918,081	7,535,46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	85,171,313	82,862,52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1	89,623,004	76,739,412
應收租賃款	23	32,704,477	24,338,837
物業及設備	24	4,922,726	3,886,772
使用權資產	25	475,863	464,0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4,035,182	2,866,557
其他資產	27	2,086,426	3,672,607
資產總計		504,520,496	441,463,77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	19,004,974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	3,366,168	5,313,451
拆入資金	30	34,699,374	27,470,4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1	977,83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	6,982,518	12,101,725
吸收存款	33	351,275,810	301,951,559
應交所得稅		473,616	478,400
已發行債券	34	48,715,091	49,717,679
租賃負債		469,181	453,336
其他負債	35	3,180,119	2,770,106
負債合計		469,144,681	410,666,307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36	5,980,058	5,980,058
其他權益工具	37	5,999,092	3,999,262
其中：永續債		5,999,092	3,999,262
資本公積	38	7,356,872	4,925,135
其他綜合收益	39	277,392	1,824,434
盈餘公積	40	2,107,277	1,903,978
一般準備	41	4,657,710	4,144,801
未分配利潤	42	6,921,763	6,120,44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3,300,164	28,898,113
非控制性權益		2,075,651	1,899,354
股東權益合計		35,375,815	30,797,467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504,520,496	441,463,774

由董事會於2026年3月27日核准並授權發佈。

孟東曉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長)

張文斌
行長

趙娜
會計機構負責人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25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25年1月1日餘額	5,980,058	3,999,262	4,925,135	1,824,434	1,903,978	4,144,801	6,120,445	28,898,113	1,899,354	30,797,467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47,042)	-	-	2,252,432	705,390	251,297	956,687	
所有者投入的資本 38	-	-	2,431,737	-	-	-	-	2,431,737	-	2,431,73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投入資本 37	-	1,999,830	-	-	-	-	-	1,999,830	-	1,999,830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40	-	-	-	-	203,299	-	(203,299)	-	-	-	
—提取一般準備 41	-	-	-	-	-	512,909	(512,909)	-	-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2	-	-	-	-	-	-	(598,006)	(598,006)	(75,000)	(673,006)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42	-	-	-	-	-	-	(136,900)	(136,900)	-	(136,900)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5,980,058	5,999,092	7,356,872	277,392	2,107,277	4,657,710	6,921,763	33,300,164	2,075,651	35,375,815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24年度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2024年1月1日餘額	5,980,058	4,099,201	4,925,460	244,913	1,720,576	3,690,579	5,579,161	26,239,948	1,767,945	28,007,893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79,521	-	-	1,991,714	3,571,235	206,409	3,777,64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減少										
資本	37	-	(2,999,675)	(325)	-	-	-	(3,000,000)	-	(3,000,00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投入										
資本	37	-	2,899,736	-	-	-	-	2,899,736	-	2,899,736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40	-	-	-	183,402	-	(183,402)	-	-	-
—提取一般準備	41	-	-	-	-	454,222	(454,222)	-	-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2	-	-	-	-	-	(598,006)	(598,006)	(75,000)	(673,006)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42	-	-	-	-	-	(214,800)	(214,800)	-	(214,80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5,980,058	3,999,262	4,925,135	1,824,434	1,903,978	4,144,801	6,120,445	28,898,113	1,899,354	30,797,467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4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785,132	2,506,391
調整項目：		
信用減值損失	4,751,639	4,571,600
折舊及攤銷	396,980	348,286
未實現匯兌損益	(67,182)	(34,161)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的淨損失／(收益)	4,416	(93)
股利收入	(5,168)	(4,624)
投資淨收益	(1,402,794)	(1,328,337)
交易淨損失	340,931	7,275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136,539	1,160,161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4,456,974)	(4,495,226)
其他	19,789	18,087
	3,503,308	2,749,359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增加)／減少淨額	(1,535,733)	429,43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增加)淨額	8,240	(190)
拆出資金增加淨額	(10,000,000)	—
發放貸款和墊款增加淨額	(20,089,443)	(23,467,622)
應收租賃款項增加淨額	(9,075,301)	(3,129,418)
其他經營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2,115,875	(928,892)
	(38,576,362)	(27,096,685)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淨額	8,597,607	573,49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淨額	(1,941,071)	(207,509)
拆入資金增加淨額	7,190,070	4,879,77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增加淨額	(5,800,000)	751,944
吸收存款增加淨額	48,843,100	26,893,354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淨額	1,789,294	980,490
	58,679,000	33,871,548
支付所得稅	(939,131)	(762,70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666,815	8,761,517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4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處置及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234,026,314	155,959,824
取得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到的現金	5,753,798	5,908,352
投資支付的現金	(257,105,408)	(177,714,669)
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收到的現金	4,676	6,016
購入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支付的現金	(1,357,790)	(1,143,31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8,678,410)	(16,983,79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65,685,832	61,997,723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66,660,000)	(49,770,000)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164,959)	(1,116,393)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2,431,737	—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	2,000,000	2,900,000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的現金	—	(3,000,000)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809,469)	(891,702)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116,977)	(108,885)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70)	—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65,994	10,010,743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168	(6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5,358,567	1,787,822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82,432	12,994,610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	20,140,999	14,782,43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取的利息		13,597,341	13,086,084
支付的利息		(7,817,821)	(7,754,007)

刊載於第153頁至第2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是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背景情況

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曾用名為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批覆於1997年7月21日作為城市商業銀行開始經營。1998年4月17日，經中國人民銀行山東省分行批准，威海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山東監管局核准批覆，於2025年2月26日，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威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中國銀監會**」），於2023年其更名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以下簡稱「**金融監管總局**」）威海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0176H337100001號，持有威海市行政審批服務局核准頒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700002671339534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980,058,344元，註冊辦公地址為山東省威海市青島北路137A號。本行受國務院授權的金融監管總局監管。

於2020年10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77）。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金融市場業務及金融監管總局批准的融資租賃服務。

2. 重要會計政策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要求。

(2)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和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 編製基礎（續）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價值的根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管理層在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時，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26)。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人民幣」）列報，並四捨五入至最近千位。

(3) 會計政策變動

(i) 本集團已採用於2025年新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準則和修訂

報告期內，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和修訂，這些準則和修訂對本報告期具有強制性效力。

缺乏可兌換性—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採用上述經修訂未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採用任何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ii)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在2025年未採用的準則和修訂

生效日期	新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2026年1月1日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第7號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生效日期
生效日期無限期推遲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和結構化主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如果一項或多項控制因素發生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能控制被投資方。這包括擁有的保護性權利（例如借款關係）變為實質性權利，從而使得本集團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的情形。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主導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對子公司的投資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內部所有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

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後在本行財務狀況表內列示。非控制性權益指子公司所有者權益中不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行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與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分開列示。在合併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分開列示。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前提下，如果本集團享有子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按照權益類交易進行核算。相關權益的變動將體現為合併權益表中歸屬於母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金額的調整，但是無需調整商譽也不確認損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外幣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其他外幣貨幣性項目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公允價值的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a)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a) 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b)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重分類、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下列情形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該金融負債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該金融負債是一項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且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但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參見附註2(7)(iv)）除外。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後的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本集團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財務擔保合同相關收益依據附註2(19)所述會計政策的規定分攤計入當期損益。財務擔保負債以按照依據金融工具的減值原則（參見附註2(7)(v)）所確定的損失準備金額以及其初始確認金額扣除財務擔保合同相關收益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孰高進行後續計量。

貸款承諾

貸款承諾，是指按照預先規定的條款和條件提供信用的確定承諾。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值。

本集團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v)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應收租賃款；
-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項要素：(i)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ii)貨幣時間價值；(iii)在報告期末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按照三個風險階段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及階段劃分詳見附註46(1)信用風險。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對於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本集團在預計負債中確認損失準備（參見附註35(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 減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vi)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vi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若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保留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按照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確認相應的負債。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viii) 金融資產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會修改或重新議定金融資產合同。本集團會評估修改或重新議定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同時按照修改後的條款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

如果修改後的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但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計算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並將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在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經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基於變更後的合同條款在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基於原合同條款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

(ix)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資產，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從金融資產的主合同中分拆出來，而是將混合金融工具整體適用關於金融資產分類的相關規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資產，當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與其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不存在緊密關係，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義，並且該混合工具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則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從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為獨立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x) 衍生金融工具（續）

來源於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損益，如果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應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x) 權益工具

本行發行權益工具，按實際發行價格計入股東權益，相關交易費用從股東權益（資本公積）中扣減，如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回購本行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回購本行股份時，回購的股份作為庫存股管理，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轉為庫存股成本，同時進行備查登記。庫存股不參與利潤分配，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股東權益的備抵項目列示。

庫存股註銷時，按註銷股票面值總額減少股本，庫存股成本超過面值總額的部分，應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庫存股成本低於面值總額的，低於面值總額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庫存股轉讓時，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低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xi) 優先股和永續債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優先股、永續債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所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優先股和永續債，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按合同條款約定贖回優先股和永續債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在表外記錄；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投資物業

本集團將持有的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地產劃分為投資物業。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投資物業。本集團將投資物業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投資物業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5%	2.38%

(10) 物業及設備

外購物業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

在有關建造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發生的與購建物業及設備有關的一切直接和間接成本，全部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對於構成物業及設備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則每一部分各自計提折舊。

對於物業及設備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物業及設備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物業及設備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物業及設備（續）

本集團將物業及設備的成本扣除了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物業及設備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分別為：

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5%	2.38%
運輸工具	7年	5%	13.57%
機器	25年	3%	3.88%
物業裝修及辦公設備	5年	5%	19.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當物業及設備處於處置狀態或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本集團會予以終止確認。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11) 無形資產

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除非該無形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確定依據、攤銷方法為：

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確定依據	攤銷方法
土地使用權	50年	按照經濟利益確認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軟件	3-10年	按照經濟利益確認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12)長期待攤費用

本集團將已發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確認為長期待攤費用。長期待攤費用在受益期限內分期平均攤銷。

(13)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人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

對於受讓的金融資產類抵債資產，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依據附註2(7)(ii)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分類和後續計量。

對於受讓的非金融資產類抵債資產，本集團按照放棄債權的公允價值和可直接歸屬該資產的稅金等其他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並按照抵債資產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進行後續計量。

(14)除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對下列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

- 物業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採用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
- 對子公司的投資
- 長期待攤費用等

倘若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則對其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此外，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出單元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現金產出單元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4) 除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一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或一組現金產出單元（以下統稱「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資產的使用價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倘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計提減值損失並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一組現金產出單元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現金產出單元或者一組現金產出單元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現金產出單元或者一組現金產出單元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使用價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並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15) 職工薪酬

(i)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和工傷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企業年金計劃。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

本集團根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為員工建立補充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企業年金。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6)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影響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報告期末，如果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單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並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報告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7)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過去的交易或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影響金額不能可靠計量。本集團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僅在財務報表附註49中披露或有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18)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資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貸款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財務狀況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9) 收入

(i) 利息收入

對於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計量。實際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間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或流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或金融負債攤餘成本的利率。實際利率的計算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權）並且包括所有歸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乘以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況除外：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即，賬面餘額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之後的淨額）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若該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減值，並且這一改善在客觀上可與應用上述規定之後發生的某一事件相聯繫，則轉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來計算確定利息收入。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的控制權時點或時段內確認收入。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通過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進行的服務；
- 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所進行的服務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iii) 股利收入

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否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

(21) 支出

(i)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ii)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2)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進行分拆。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租賃（續）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已選擇對短期租賃（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標的資產，對轉租賃進行分類。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選擇對原租賃應用上述短期租賃的簡化處理，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租賃（續）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應收租賃款的終止確認和減值按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3)股利分配

報告期末後，經審議批准及宣派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而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24)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25)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在各單項產品或服務的性質、提供產品或服務過程的性質、產品或服務的客戶類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方式、提供產品或服務受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影響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考慮重要性原則後確定報告分部。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6)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以及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客戶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46(1)信用風險中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值方法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方法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然而，當可觀察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

(iii)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有關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所得額並可用作抵扣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iv) 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斷

本集團管理或投資多個理財產品、投資管理產品、投資基金及資產支持證券。判斷是否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確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評估其所享有的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當在其他方擁有決策權的情況下，還需要確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為行使決策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6)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v) 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斷（續）

有關本集團享有權益或者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理財產品、投資管理產品、投資基金及資產支持證券，參見附註50。

3. 利息淨收入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11,424	306,83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666	5,536
拆出資金	249,599	209,456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8,131,742	7,651,88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25,666	1,956,548
— 票據貼現	298,177	245,2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2,968	35,039
金融投資	4,456,974	4,495,226
應收租賃款	1,952,701	1,593,242
小計	17,116,917	16,499,022
利息支出來自：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2,978)	(200,00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6,600)	(155,424)
拆入資金	(793,570)	(929,892)
吸收存款	(6,892,645)	(6,834,7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7,750)	(218,848)
已發行債券	(1,136,539)	(1,160,161)
小計	(9,400,082)	(9,499,101)
利息淨收入	7,716,835	6,999,92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5年	2024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服務費	758,051	433,757
承兌及擔保服務手續費	140,735	121,55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48,027	46,274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2,641	16,452
其他	47,127	23,677
小計	1,006,581	641,71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與清算等手續費	(225,820)	(44,331)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9,095)	(9,899)
其他	(28,235)	(13,133)
小計	(263,150)	(67,36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743,431	574,356

5. 交易淨損益

	註	2025年	2024年
債券淨（損失）／收益	(i)	(63,723)	30,846
基金淨（損失）／收益	(i)	(14,988)	29,930
投資管理產品淨損失	(i)	(244,984)	(124,681)
衍生工具淨（損失）／收益	(ii)	(1,254)	23,513
抵債股權淨（損失）／收益	(i)	(15,982)	33,117
匯兌收益	(ii)	67,182	34,161
合計		(273,749)	26,886

註：

- (i) 該部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包括債券、基金、投資管理產品及抵債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ii) 衍生工具淨（損失）／收益及匯兌收益包括買賣即期外匯的匯差損益、外匯衍生金融工具產生的損益以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折算成人民幣產生的損益等。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投資淨收益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239,033	238,5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1,155,462	590,14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1,985	500,903
股息收入	5,168	4,624
其他	6,314	22,225
合計	1,407,962	1,356,485

7. 其他營業收入

	2025年	2024年
租賃相關收入	308,442	293,819
政府補助	13,098	57,561
罰款收入	662	204
其他	904	6,373
合計	323,106	357,957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營業支出

	2025年	2024年
職工薪酬費用		
—工資、獎金及津貼	875,312	815,414
—社會保險費	150,939	116,797
—住房公積金	66,651	54,972
—職工福利費	29,650	17,105
—職工教育經費和工會經費	31,044	29,177
—補充退休福利	34,348	28,015
小計	1,187,944	1,061,480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18,128	19,475
折舊與攤銷	396,980	348,28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9,789	18,087
稅金及附加	115,508	106,665
核數師報酬	3,396	3,019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639,069	680,602
合計	2,380,814	2,237,614

註：

- (i) 2025年度的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中包含審計師的審計報酬人民幣339.6萬元（2024年度：人民幣301.9萬元）。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註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小計	社會養老 保險金 計劃供款	其他各種福利	合計
執行董事							
孟東曉	-	702	1,221	1,923	67	47	2,037
張文斌	-	702	1,221	1,923	67	47	2,037
陶遵建 (n)	-	234	356	590	27	14	631
盧繼梁	-	562	855	1,417	67	34	1,518
姜毅 (h)	-	562	855	1,417	67	47	1,531
非執行董事							
陳曉軍 (i)	-	-	-	-	-	-	-
趙冰	-	-	-	-	-	-	-
焦衛鋒 (j)	-	-	-	-	-	-	-
康建 (j)	-	-	-	-	-	-	-
李傑	-	165	328	493	67	34	59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祖英	200	-	-	200	-	-	200
范智超	200	-	-	200	-	-	200
王勇	200	-	-	200	-	-	200
楊雲紅	200	-	-	200	-	-	200
彭鋒 (k)	200	-	-	200	-	-	200
職工監事							
張仁釗 (o)	-	585	1,017	1,602	56	28	1,686
盧光明 (b)(o)	-	333	416	749	56	28	833
王文靜 (a)(o)	-	333	273	606	56	28	690
外部監事							
初佃輝 (l)(o)	167	-	-	167	-	-	167
劉逍 (l)(o)	167	-	-	167	-	-	167
王紅梅 (l)(o)	167	-	-	167	-	-	167
股東監事							
趙麗傑 (o)	167	-	-	167	-	-	167
周浩 (o)	167	-	-	167	-	-	167
畢見超 (m)(o)	167	-	-	167	-	-	167
合計	2,002	4,178	6,542	12,722	530	307	13,559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註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小計	社會養老 保險金 計劃供款	其他各種福利	合計
執行董事								
譚先國	(c)	-	468	814	1,282	42	30	1,354
孟東曉		-	702	1,221	1,923	65	45	2,033
張文斌		-	608	977	1,585	65	58	1,708
陶遵建	(n)	-	562	855	1,417	65	45	1,527
盧繼梁		-	562	855	1,417	65	45	1,527
姜毅	(h)	-	187	285	472	23	20	515
非執行董事								
伊繼軍	(d)	-	-	-	-	-	-	-
宋斌	(d)	-	-	-	-	-	-	-
尹林	(d)	-	-	-	-	-	-	-
趙冰		-	-	-	-	-	-	-
李傑		-	166	322	488	65	45	598
陳曉軍	(i)	-	-	-	-	-	-	-
焦衛鋒	(i)	-	-	-	-	-	-	-
康建	(j)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祖英		200	-	-	200	-	-	200
王紹宏	(e)	150	-	-	150	-	-	150
范智超		200	-	-	200	-	-	200
王勇		200	-	-	200	-	-	200
楊雲紅		200	-	-	200	-	-	200
彭鋒	(k)	50	-	-	50	-	-	50
職工監事								
張仁釗	(o)	-	702	1,221	1,923	65	45	2,033
王希峰	(a)	-	281	427	708	35	25	768
張傳政	(b)	-	110	193	303	42	28	373
盧光明	(b)(o)	-	75	115	190	23	15	228
王文靜	(a)(o)	-	200	238	438	34	23	495
外部監事								
朱英偉	(f)	150	-	-	150	-	-	150
彭鋒	(f)	150	-	-	150	-	-	150
初佃輝	(l)(o)	50	-	-	50	-	-	50
劉逍	(l)(o)	50	-	-	50	-	-	50
王紅梅	(l)(o)	50	-	-	50	-	-	50
股東監事								
趙麗傑	(o)	200	-	-	200	-	-	200
周浩	(o)	200	-	-	200	-	-	200
馮永東	(g)	150	-	-	150	-	-	150
畢見超	(m)(o)	50	-	-	50	-	-	50
合計		2,050	4,623	7,523	14,196	589	424	15,209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1) 註

- (a) 於2024年6月20日，王希峰辭任職工監事。同日，王文靜獲選舉為職工監事。
- (b) 於2024年8月27日，張傳政從職工監事職務退任。同日，盧光明獲選舉為職工監事。
- (c) 於2024年9月12日，執行董事譚先國從本行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退任。
- (d) 於2024年9月12日，非執行董事伊繼軍、宋斌及尹林從本行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退任。
- (e) 於2024年9月12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紹宏從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退任。
- (f) 於2024年9月12日，外部監事彭鋒及朱英偉從其職務退任。
- (g) 於2024年9月12日，股東監事馮永東從其職務退任。
- (h) 於2024年9月12日，姜毅獲選舉為執行董事。該委任於2024年12月25日生效。
- (i) 於2024年9月12日，陳曉軍及焦衛鋒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該委任於2024年12月6日生效。
- (j) 於2024年9月12日，康建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該委任於2024年12月25日生效。
- (k) 於2024年9月12日，彭鋒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委任於2024年12月6日生效。
- (l) 於2024年9月12日，初佃輝、劉逍及王紅梅獲選舉為外部監事。
- (m) 於2024年9月12日，畢見超獲選舉為股東監事。
- (n) 於2025年5月12日，執行董事陶遵建從本行執行董事及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退任。
- (o) 於2025年10月31日，取消監事會。職工監事張仁釗、王文靜、盧光明，外部監事初佃輝、劉逍、王紅梅，股東監事趙麗傑、周浩、畢見超從監事會職務退任。

(2) 本集團於年內未向董事或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補償或加盟獎勵。於年內，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其他安排。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本行2名董事及1名監事（2024年度：2名董事及1名監事）。彼等的酬金於附註9披露。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5年	2024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3,091	3,114
酌定花紅	5,786	5,72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3	327
其他	202	251
合計	9,402	9,414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等人士數目如下：

	2025年	2024年
零-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3	3

該等人士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領取任何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獎勵或離職補償，亦未放棄任何酬金（2024年度：無）。

11. 信用減值損失

	2025年	2024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3,314,611	3,325,022
金融投資	913,961	834,182
應收租賃款	479,642	287,529
拆出資金	17,779	(3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48	525
信貸承諾	2,601	(10,48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9	3,243
其他	20,128	131,619
合計	4,751,639	4,571,60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所得稅費用

(1) 報告期的所得稅

	附註	2025年	2024年
當期稅項		934,347	1,115,892
遞延稅項	26(2)	(652,944)	(807,624)
合計		281,403	308,268

(2)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附註	2025年	2024年
稅前利潤		2,785,132	2,506,391
法定稅率		25%	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696,283	626,598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及其他		34,880	44,48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註(i))	(449,760)	(362,816)
所得稅費用		281,403	308,268

註：

(i) 免稅收入包括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的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紅收入等。

1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由於本行於報告期並無任何具有稀釋影響的潛在股份，所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並無任何差異。

	附註	2025年	2024年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1)	5,980,058	5,980,05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252,432	1,991,714
減：本行永續債當年發放利息		(136,900)	(214,80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115,532	1,776,914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35	0.3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續）

(1)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25年	2024年
年初及年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980,058	5,980,058

14.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277,460	251,52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法定存款準備金	14(1)	18,534,654	17,150,604
—超額存款準備金	14(2)	10,643,502	9,810,816
—外匯風險準備金	14(3)	249,791	88,345
—財政性存款		32,319	42,082
小計		29,460,266	27,091,847
應計利息		8,873	9,110
合計		29,746,599	27,352,477

- (1) 本行根據相關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日常業務運作。於各報告期末，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5.5%	6.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4.0%	4.0%

- (2) 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主要用於資金清算用途。
- (3) 本行根據相關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外匯風險準備金。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外匯風險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20.0%（2024年12月31日：20.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3,308,890	2,977,534
— 其他金融機構	71,323	56,384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 銀行	262,376	174,791
應計利息	71	77
小計	3,642,660	3,208,786
減：減值準備	(4,201)	(4,132)
合計	3,638,459	3,204,654

16. 拆出資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597,448	71,884
— 其他金融機構	10,000,000	—
應計利息	126,333	17
小計	10,723,781	71,901
減：減值準備	(17,836)	(57)
合計	10,705,945	71,844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其他金融機構	4,800,000	962,397
應計利息	495	404
小計	4,800,495	962,801
減：減值準備	(3,373)	(525)
合計	4,797,122	962,276

(2)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	4,800,000	962,397
應計利息	495	404
小計	4,800,495	962,801
減：減值準備	(3,373)	(525)
合計	4,797,122	962,276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171,523,243	150,517,943
小計	171,523,243	150,517,943
個人貸款和墊款		
— 住房按揭貸款	14,131,069	14,844,559
— 個人消費貸款	11,565,066	13,994,331
— 個人經營貸款	11,141,190	13,874,181
— 信用卡	572,750	590,757
小計	37,410,075	43,303,828
應計利息	1,781,569	1,779,140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	(5,084,865)	(4,604,039)
小計	205,630,022	190,996,8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	18,065,277	16,509,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223,695,299	207,506,283

(2) 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未含應計利息）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24,387,032	31,602,227
保證貸款	88,449,951	72,428,181
抵押貸款	69,207,202	66,363,769
質押貸款	26,889,133	23,427,594
票據貼現	18,065,277	16,509,411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226,998,595	210,331,18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3)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未含應計利息）

	2025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342,498	201,929	191,661	28,788	764,876
保證貸款	237,832	238,214	151,807	20,934	648,787
抵押貸款	303,209	1,245,362	737,060	110,099	2,395,730
質押貸款	17,128	7,000	2,900	–	27,028
合計	900,667	1,692,505	1,083,428	159,821	3,836,421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40%	0.74%	0.48%	0.07%	1.69%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36,020	412,564	132,623	15,877	697,084
保證貸款	454,478	108,830	86,181	13,214	662,703
抵押貸款	283,194	718,497	1,068,366	78,653	2,148,710
質押貸款	149,370	2,280	2,900	–	154,550
合計	1,023,062	1,242,171	1,290,070	107,744	3,663,047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49%	0.59%	0.61%	0.05%	1.74%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4)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準備分析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情況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

2025年12月31日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註(i))	總額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總額(含應計利息)	200,185,026	6,965,596	3,564,265	210,714,887
減：減值準備	(1,784,070)	(1,487,108)	(1,813,687)	(5,084,86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賬面價值	198,400,956	5,478,488	1,750,578	205,630,022

2024年12月31日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註(i))	總額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含應計利息)	185,943,351	6,572,945	3,084,615	195,600,911
減：減值準備	(1,984,218)	(1,275,953)	(1,343,868)	(4,604,03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 墊款賬面價值	183,959,133	5,296,992	1,740,747	190,996,87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4)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準備分析（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

	2025年12月31日			總額
	未來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12個月預期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信用損失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註(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賬面價值	18,065,277	—	—	18,065,27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減值準備	(56,031)	—	—	(56,031)

	2024年12月31日			總額
	未來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12個月預期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信用損失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註(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賬面價值	16,509,411	—	—	16,509,41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減值準備	(15,911)	—	—	(15,911)

註：

(i)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定義見附註46(1)信用風險。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5) 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

	2025年			合計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5年1月1日	1,984,218	1,275,953	1,343,868	4,604,039
轉移至：				
－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6,430	(36,430)	－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72,829)	89,633	(16,804)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	(481,002)	481,002	－
本年（轉回）／計提	(163,749)	638,954	2,799,286	3,274,491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377,693	377,693
核銷及其他	－	－	(3,171,358)	(3,171,358)
2025年12月31日	1,784,070	1,487,108	1,813,687	5,084,865

	2024年			合計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4年1月1日	1,986,388	940,194	1,245,995	4,172,577
轉移至：				
－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408	(13,408)	－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162,580)	173,347	(10,767)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	(140,463)	140,463	－
本年計提	147,002	316,283	2,871,753	3,335,038
收回已核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616,587	616,587
核銷及其他	－	－	(3,520,163)	(3,520,163)
2024年12月31日	1,984,218	1,275,953	1,343,868	4,604,039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5) 減值準備變動情況（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

	2025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2025年1月1日	15,911	—	—	15,911
本年計提	40,120	—	—	40,120
2025年12月31日	56,031	—	—	56,031

	2024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2024年1月1日	25,927	—	—	25,927
本年轉回	(10,016)	—	—	(10,016)
2024年12月31日	15,911	—	—	15,9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且不減少發放貸款和墊款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類）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907,755	1,428,857
— 企業債券	144,404	—
小計	2,052,159	1,428,857
資產支持證券	612,366	—
基金投資	6,591,283	4,919,881
投資管理產品	3,607,252	947,024
抵債股權	55,021	239,704
合計	12,918,081	7,535,466
上市	55,021	239,704
其中：於香港以外上市	55,021	239,704
非上市	12,863,060	7,295,762
合計	12,918,081	7,535,466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類）		
— 政府	27,987,500	13,326,499
— 政策性銀行	16,420,947	18,005,635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30,456,202	32,308,007
— 企業	7,358,442	10,868,050
應計利息	934,642	1,099,833
小計	83,157,733	75,608,024
同業存單	1,386,230	6,461,232
資產支持證券	310,403	458,422
應計利息	1,911	19,812
小計	312,314	478,234
權益工具	315,036	315,036
合計	85,171,313	82,862,526
非上市	85,171,313	82,862,526

註：

- (i) 本集團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指定作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ii) 2025年度，本集團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收取現金股息為人民幣5.2百萬元（2024年度：人民幣4.6百萬元）。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續）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中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5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5年1月1日	24,502	—	—	24,502
本年計提	10,727	—	—	10,727
2025年12月31日	35,229	—	—	35,229

	2024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4年1月1日	19,169	—	—	19,169
本年計提	5,333	—	—	5,333
2024年12月31日	24,502	—	—	24,5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且不減少金融投資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類）			
— 政府		47,638,920	35,164,203
— 政策性銀行		17,233,351	12,646,843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9,599,687	9,356,995
— 企業		11,567,284	15,560,537
應計利息		1,653,854	1,443,939
小計		87,693,096	74,172,517
投資管理產品		3,697,865	3,962,535
應計利息		141,749	135,406
小計		3,839,614	4,097,941
資產支持證券		487,399	785,506
應計利息		5,411	32,730
小計		492,810	818,236
減：減值準備	(1)	(2,402,516)	(2,349,282)
合計		89,623,004	76,739,412
非上市		89,623,004	76,739,41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5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5年1月1日	41,163	410,568	1,897,551	2,349,282
本年計提	3,021	530,679	369,534	903,234
收回已核銷	—	—	—	—
核銷	—	—	(850,000)	(850,000)
2025年12月31日	44,184	941,247	1,417,085	2,402,516

	2024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合計
		預期信用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2024年1月1日	80,673	234,680	1,580,349	1,895,702
轉移至：				
— 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3,404	(73,404)	—	—
本年（轉回）／計提	(112,914)	249,292	692,471	828,849
收回已核銷	—	—	5,932	5,932
核銷	—	—	(381,201)	(381,201)
2024年12月31日	41,163	410,568	1,897,551	2,349,28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1,047,500	1,047,500
合計	1,047,500	1,047,500

附屬公司的概要情況如下：

名稱	股權比例	表決權比例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行投資額 (人民幣千元)	註冊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主營業務
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註(i))	54.55%	54.55%	1,650,000	1,047,500	山東濟南	金融租賃業務

註：

- (i) 山東通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通達」）為一家於2016年6月6日在中國山東省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通達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650.0百萬元。通達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通達54.55%股權（2024年12月31日：54.55%）。

23. 應收租賃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	10,664,634	7,783,130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3,781,758)	(2,920,208)
融資租賃應收款現值	6,882,876	4,862,922
應收售後回租款餘額	26,492,805	19,915,960
小計	33,375,681	24,778,882
應計利息	353,266	320,741
減：減值準備	(1,024,470)	(760,786)
賬面價值	32,704,477	24,338,837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應收租賃款（續）

應收租賃款的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2025年1月1日	392,577	214,589	153,620	760,786
轉移至：				
－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2,688	(32,688)	－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3,703)	3,703	－	－
－已發生信用減值	－	(31,710)	31,710	－
本年計提	250,826	8,090	220,726	479,642
核銷及其他	－	－	(215,958)	(215,958)
2025年12月31日	672,388	161,984	190,098	1,024,470

	2024年			
	未來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2024年1月1日	384,815	142,745	254,996	782,556
轉移至：				
－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7,155	(117,155)	－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	87,800	(87,800)	－
－已發生信用減值	－	(4,429)	4,429	－
本年（轉回）／計提	(109,393)	105,628	291,294	287,529
核銷及其他	－	－	(309,299)	(309,299)
2024年12月31日	392,577	214,589	153,620	760,786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應收租賃款（續）

最低融資租賃收款額、未實現融資收益和融資租賃應收款現值按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最低融資 租賃收款額	未實現 融資收益	融資租賃 應收款現值
1年以內（含1年）	1,072,458	(439,011)	633,447
1年至2年（含2年）	965,959	(399,532)	566,427
2年至3年（含3年）	814,915	(366,663)	448,252
3年至4年（含4年）	740,981	(338,810)	402,171
4年至5年（含5年）	684,029	(313,262)	370,767
5年以上	6,386,292	(1,924,480)	4,461,812
合計	10,664,634	(3,781,758)	6,882,876

	2024年12月31日		
	最低融資 租賃收款額	未實現 融資收益	融資租賃 應收款現值
1年以內（含1年）	780,802	(317,364)	463,438
1年至2年（含2年）	655,444	(289,153)	366,291
2年至3年（含3年）	552,098	(266,167)	285,931
3年至4年（含4年）	488,292	(248,273)	240,019
4年至5年（含5年）	450,345	(232,039)	218,306
5年以上	4,856,149	(1,567,212)	3,288,937
合計	7,783,130	(2,920,208)	4,862,92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註(i)	機器	物業裝修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合計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082,747	1,749,852	289,898	509,779	19,321	3,651,597
添置	509,094	701,060	22,312	49,080	572	1,282,118
轉自投資物業	18,809	–	–	–	–	18,809
轉至投資物業	(460)	–	–	–	–	(460)
處置	–	(5,336)	–	(1,139)	(190)	(6,665)
2024年12月31日	1,610,190	2,445,576	312,210	557,720	19,703	4,945,399
添置	123,251	1,089,459	23,830	43,648	3,722	1,283,910
轉自投資物業	605	–	–	–	–	605
轉至投資物業	(25,784)	–	–	–	–	(25,784)
處置	–	(4,513)	–	(98,211)	(4,081)	(106,805)
2025年12月31日	1,708,262	3,530,522	336,040	503,157	19,344	6,097,325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236,718)	(18,682)	(224,190)	(356,498)	(15,988)	(852,076)
本年計提	(32,446)	(89,030)	(19,520)	(53,022)	(752)	(194,770)
轉自投資物業	(7,534)	–	–	–	–	(7,534)
處置	–	165	–	1,087	181	1,433
2024年12月31日	(276,698)	(107,547)	(243,710)	(408,433)	(16,559)	(1,052,947)
本年計提	(40,550)	(119,806)	(16,718)	(52,212)	(758)	(230,044)
轉自投資物業	(334)	–	–	–	–	(334)
轉至投資物業	16,959	–	–	–	–	16,959
處置	–	208	–	93,362	3,877	97,447
2025年12月31日	(300,623)	(227,145)	(260,428)	(367,283)	(13,440)	(1,168,919)
減值準備						
2025年12月31日	(5,680)	–	–	–	–	(5,680)
2024年12月31日	(5,680)	–	–	–	–	(5,680)
賬面淨值						
2025年12月31日	1,401,959	3,303,377	75,612	135,874	5,904	4,922,726
2024年12月31日	1,327,812	2,338,029	68,500	149,287	3,144	3,886,77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物業及設備（續）

註：

(i) 於各報告期末，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按租約的剩餘年期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於中國內地持有		
— 中期租約（10–50年）	1,388,663	1,300,123
— 長期租約（50年以上）	13,296	27,689
合計	1,401,959	1,327,81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產權手續不完備的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02.5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89.8百萬元）。管理層預期尚未完成權屬變更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5. 使用權資產

	物業
成本	
2024年1月1日	688,740
本年增加	201,000
本年減少	(165,145)
2024年12月31日	724,595
本年增加	113,033
本年減少	61,885
2025年12月31日	775,743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318,049)
本年計提	(102,381)
本年減少	159,898
2024年12月31日	(260,532)
本年計提	(101,234)
本年減少	61,886
2025年12月31日	(299,880)
賬面價值	
2025年12月31日	475,863
2024年12月31日	464,063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遞延所得稅

(1) 按性質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遞延所得稅	可抵扣／ (應納稅)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資產／(負債)	暫時性差異	資產／(負債)
－資產減值準備	15,011,456	3,752,864	12,947,199	3,236,800
－公允價值變動	255,892	63,973	(2,190,986)	(547,747)
－應付職工薪酬及其他	873,380	218,345	710,016	177,504
淨額	16,140,728	4,035,182	11,466,229	2,866,557

(2) 按變動分析

	資產減值準備	公允價值變動	應付職工 薪酬及其他	合計
2024年1月1日	2,450,676	(21,887)	156,651	2,585,440
計入當期損益	786,124	1,818	20,853	808,79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527,678)	－	(527,678)
2024年12月31日	3,236,800	(547,747)	177,504	2,866,557
計入當期損益	516,064	83,327	40,841	640,23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528,393	－	528,393
2025年12月31日	3,752,864	63,973	218,345	4,035,18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其他資產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27(1)	267,647	410,700
預付開支 (註(i))		142,737	166,575
無形資產	27(2)	179,915	157,829
長期待攤費用		3,261	1,320
抵債資產	27(3)	253,936	235,795
土地使用權	27(4)	9,599	9,870
待抵扣進項稅		961,827	647,469
其他 (註(ii))		414,237	2,296,108
小計		2,233,159	3,925,666
減：減值準備		(146,733)	(253,059)
合計		2,086,426	3,672,607

註：

- (i) 預付開支主要包括向承包商支付的系統設計及維護預付款、向承包商支付的裝修預付款及其他預付費用。
- (ii) 其他主要包含衍生金融資產及往來款項、結算及清算賬戶、其他應收款項、投資物業等。

(1) 應收利息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產生自：		
— 金融投資	232,505	331,700
— 發放貸款和墊款	34,566	72,827
— 其他	576	6,173
小計	267,647	410,700
減：減值準備	(130,369)	(239,669)
合計	137,278	171,031

於各報告期末，應收利息僅包括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但於報告日期尚未收取的利息。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利息已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餘額中。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其他資產（續）

(2)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及 系統開發費	
成本	
2024年1月1日	290,344
添置	103,797
處置	(7,901)
2024年12月31日	386,240
添置	80,670
2025年12月31日	466,910
累計攤銷	
2024年1月1日	(188,129)
本年計提	(48,183)
處置	7,901
2024年12月31日	(228,411)
本年計提	(58,584)
2025年12月31日	(286,995)
賬面淨值	
2025年12月31日	179,915
2024年12月31日	157,829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形資產無減值跡象，故未計提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其他資產（續）

(3) 抵債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253,936	235,795
減：減值準備	(11,448)	(11,448)
淨餘額	242,488	224,347

(4) 土地使用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位於中國境內：		
10至50年	9,599	9,870

28.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借款	16,823,671	9,895,183
再貼現	2,172,490	509,028
應計利息	8,813	5,361
合計	19,004,974	10,409,572

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1,153,828	5,301,436
— 其他金融機構	2,206,537	—
應計利息	5,803	12,015
合計	3,366,168	5,313,45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拆入資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32,524,320	25,903,050
— 其他金融機構	1,885,800	1,317,000
應計利息	289,254	250,429
合計	34,699,374	27,470,479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債券賣空頭寸	977,830	—
合計	977,830	—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	6,982,197	12,100,000
應計利息	321	1,725
合計	6,982,518	12,101,72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續）

(2)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	6,683,053	12,100,000
票據	299,144	—
應計利息	321	1,725
合計	6,982,518	12,101,725

33. 吸收存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54,976,586	57,361,033
— 個人客戶	11,529,785	10,572,171
小計	66,506,371	67,933,204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07,120,781	94,022,741
— 個人客戶	168,700,050	131,524,186
小計	275,820,831	225,546,927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5,427	9,398
應計利息	8,943,181	8,462,030
合計	351,275,810	301,951,559
其中：		
保證金存款	25,006,664	17,235,613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同業存單	34(1)	27,853,262	29,827,752
二級資本債	34(2)	4,699,938	5,699,734
金融債券	34(3)	15,999,762	13,999,645
應計利息		162,129	190,548
合計		48,715,091	49,717,679

註：

(1) 同業存單

- i. 於2024年，本行發行總面值人民幣58,000.0百萬元的多項同業存單，為期1至12個月。票面年利率介乎1.70%至2.55%。
- ii. 於2025年，本行發行總面值人民幣56,630.0百萬元的多項同業存單，為期1至12個月。票面年利率介乎1.57%至2.13%。
- iii.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7,855.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9,851.3百萬元）。

(2) 二級資本債

- i. 本行於2020年9月10日發行面值人民幣3,000.0百萬元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票面年利率為4.20%。本行已於2025年9月14日按面值全額贖回。
- ii. 本行於2022年7月29日發行面值人民幣2,700.0百萬元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票面年利率為3.80%。
- iii. 本行於2025年10月23日發行面值人民幣2,000.0百萬元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票面年利率為2.60%。
- iv.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二級資本債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816.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848.9百萬元）。

(3) 金融債券

- i. 於2022年12月16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5,000.0百萬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小微企業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3.00%。該債券已於2025年12月20日到期兌付。
- ii. 於2023年7月14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5,000.0百萬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70%。
- iii. 於2024年6月24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4,000.0百萬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小微企業金融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10%。
- iv. 於2025年11月28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5年期固定利率科技創新債券。票面利率為1.94%。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已發行債券（續）

註：（續）

(3) 金融債券（續）

v. 於2025年12月17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2,000.0百萬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1.85%。

vi. 於2025年12月19日，本行發行面值為人民幣4,000.0百萬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小微企業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1.85%。

vii.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金融債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124.4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4,138.2百萬元）。

35. 其他負債

	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付職工薪酬	35(1)	936,948	923,750
租賃保證金		574,398	417,187
預收款項		378,983	117,497
代理業務負債		287,122	205,652
其他應付稅項		219,916	210,179
結算及清算賬戶		104,776	235,776
應付銷項增值稅		97,141	111,773
預計負債	35(2)	65,807	56,507
應付利息		48,999	22,472
應付股息		2,241	1,804
其他		463,788	467,509
合計		3,180,119	2,770,106

(1) 應付職工薪酬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應付工資、獎金及津貼	852,256	840,869
其他	84,692	82,881
合計	936,948	923,75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其他負債（續）

(2) 預計負債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	59,108	56,507
預計訴訟損失	6,699	—
合計	65,807	56,507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如下：

	2025年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2025年1月1日	56,507	—	—	56,507
本年計提	2,601	—	—	2,601
2025年12月31日	59,108	—	—	59,108

	2024年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2024年1月1日	66,988	—	—	66,988
本年轉回	(10,481)	—	—	(10,481)
2024年12月31日	56,507	—	—	56,507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於中國內地的普通股	4,971,197	4,971,197
於香港上市的普通股（H股）	1,008,861	1,008,861
合計（千股）	5,980,058	5,980,058

所有H股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H股在各方面與現有中國境內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包括收取所有宣派或作出的股息和分派的權利。

37. 其他權益工具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永續債	5,999,092	3,999,262
合計	5,999,092	3,999,262

2025年6月23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債券的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2.40%，每5年調整一次。

2024年11月20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29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債券的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2.90%，每5年調整一次。

2021年11月29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1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債券的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4.80%，每5年調整一次。

本行於2019年11月28日在全國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債券已於2024年12月2日全部贖回。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其他權益工具（續）

上述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金融監管總局認可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金融監管總局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該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用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並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債券利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決定重新開始向該債券持有人全額派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收益分配。

本行上述債券發行所募集的資金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於2025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扣除直接發行費用後的餘額計人民幣59.99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99億元）。

38. 資本公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份溢價	4,933,399	4,933,399
其他資本公積	2,423,473	(8,264)
合計	7,356,872	4,925,135

於2025年7月31日，本行董事會通過議案建議發行不超過758,020,103股內資股及不超過153,834,000股H股予合資格認購方。本次發行所得募集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已經完成上述內資股增資事項的所有必要的核准程序並收到股東投入的內資股增資款人民幣2,431.7百萬元，暫計入資本公積，待完成發行後將予以計入股本。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綜合 收益年初 餘額	本年 所得稅前 發生額	2025年發生額		減： 所得稅	其他綜合 收益稅後 淨額	其他綜合 收益年末 餘額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損益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留存收益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其中：指定為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98,746)	-	-	-	-	-	(98,746)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 收益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 動	1,892,869	(1,333,487)	(780,083)	-	528,393	(1,585,177)	307,6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 資產信用減值準 備	30,311	81,750	(30,903)	-	(12,712)	38,135	68,446
合計	1,824,434	(1,251,737)	(810,986)	-	515,681	(1,547,042)	277,39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其他綜合收益（續）

	其他綜合 收益年初 餘額	本年 所得稅前 發生額	2024年發生額		減： 所得稅	其他綜合 收益稅後 淨額	其他綜合 收益年末 餘額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損益	減：前期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 留存收益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98,278)	(624)	-	-	156	(468)	(98,746)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09,368	2,185,770	(74,435)	-	(527,834)	1,583,501	1,892,8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準備	33,823	17,267	(21,950)	-	1,171	(3,512)	30,311
合計	244,913	2,202,413	(96,385)	-	(526,507)	1,579,521	1,824,434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盈餘公積

於各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及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行的公司章程，本行在彌補以前年度累計損失後需每年按淨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提取盈餘公積人民幣203.3百萬元（2024年度：人民幣183.4百萬元）。

本行亦可根據股東決議案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41. 一般準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一般準備餘額為人民幣4,657.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144.8百萬元）。

42. 未分配利潤

(1) 利潤分配

(i) 2025年度利潤分配

根據本行於2026年3月27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的決議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提取一般準備約人民幣820.0百萬元；及
- 向本行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不超過人民幣687.0百萬元。

上述利潤分配的決議案仍有待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未分配利潤（續）

(1) 利潤分配（續）

(ii) 2024年度利潤分配

根據本行於2025年6月18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案，股東批准下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

- 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提取一般準備約人民幣465.6百萬元；及
- 向本行於2025年6月30日登記在冊的股東宣派現金股息合共約人民幣598.0百萬元。

(iii) 2023年度利潤分配

根據本行於2024年4月30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案，股東批准下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

- 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提取一般準備約人民幣438.1百萬元；及
- 向本行於2024年5月13日登記在冊的股東宣派現金股息合共約人民幣598.0百萬元。

(2) 永續債利息分配

(i) 2025年度永續債利息分配

本行於2025年12月1日對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11億元，票面利率4.8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5,280.00萬元。

本行於2025年11月22日對2024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29億元，票面利率2.9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8,410.00萬元。

(ii) 2024年度永續債利息分配

本行於2024年12月2日對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5.4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1.62億元。

本行於2024年12月1日對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11億元，票面利率4.8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5,280.00萬元。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未分配利潤（續）

(2) 永續債利息分配（續）

(iii) 2023年度永續債利息分配

本行於2023年12月2日對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5.4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1.62億元。

本行於2023年12月1日對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付息。按照發行總額人民幣11億元，票面利率4.80%計算，合計付息人民幣5,280.00萬元。

4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現金	277,460	251,52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10,643,502	9,810,816
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42,589	3,200,469
— 拆出資金	597,448	71,884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800,000	962,397
— 金融投資	180,000	485,346
合計	20,140,999	14,782,43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2) 債務工具變動表：

	已發行債券	租賃負債	合計
2025年1月1日	49,717,679	453,336	50,171,01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變動：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65,685,832	—	65,630,000
支付的利息	(1,164,959)	—	(1,109,127)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66,660,000)	—	(66,660,000)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116,977)	(116,97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變動	(2,139,127)	(116,977)	(2,256,104)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淨增加額	—	113,033	113,033
利息支出	1,136,539	19,789	1,156,328
2025年12月31日	48,715,091	469,181	49,184,272

	已發行債券	租賃負債	合計
2024年1月1日	37,446,188	349,851	37,796,03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變動：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62,000,000	—	62,000,000
支付的利息	(1,118,670)	—	(1,118,670)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49,770,000)	—	(49,770,000)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108,885)	(108,88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變動	11,111,330	(108,885)	11,002,445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淨增加額	—	194,283	194,283
利息支出	1,160,161	18,087	1,178,248
2024年12月31日	49,717,679	453,336	50,171,01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1)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5%或以上股本的股東，或在本行有權委派董事的股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持有本行 普通股股數 (千股)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主營業務
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2,126,238	35.56%	35.56%	道路運輸業
威海市財政局	919,672	15.38%	15.38%	—
山東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693,958	11.60%	11.60%	道路運輸業

(ii) 本行的附屬公司

有關本行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22。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及附註44(1)所載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2) 與關聯方（關鍵管理人員除外）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

(i) 本行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

	2025年	2024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2,990	7,593
利息支出	98,150	102,89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	51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吸收存款	18,060,990	8,838,16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204,590

(ii) 本行與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

	2025年	2024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75,225	82,721
利息支出	7,262	15,022
租金收入	1,981	2,080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拆出資金	2,839,826	2,570,744
吸收存款及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707,060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2) 與關聯方（關鍵管理人員除外）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續）

(iii) 本行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關聯交易：

	2025年	2024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254,697	212,163
利息支出	94,943	106,07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482	14,814
租金開支	1,234	1,295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和墊款	3,599,618	3,629,159
吸收存款及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341,292	8,316,430
金融投資	2,150,365	279,287
銀行承兌匯票	72,808	97,607
保函	154,402	122,605
信用證	983,856	1,475,000

(3)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行的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3) 關鍵管理人員（續）

(i) 本行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

	2025年	2024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20	41
利息支出	106	328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和墊款	594	1,029
吸收存款	1,192	12,147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2024年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2,448	21,769

(4) 關鍵管理人員貸款和墊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相關未償還貸款金額合計	588	949
本年相關未償還貸款最高金額合計	949	1,482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無已到期但尚未支付款項。

(5) 與年金計劃的交易

本行與本行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於報告期內均未發生其他關聯交易。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是提供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下列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了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理財服務、顧問與諮詢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擔保服務及融資租賃服務等。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及匯款服務等。

金融市場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金融市場業務，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投資、債券買賣及理財服務等。該分部還對本集團總體流動資金狀況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券。

其他

該分部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或以合理基準分配到某個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費用及經營業績是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從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及開支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及開支稱為「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在合併時抵銷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報告期間內分部購入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產生的支出總額。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分部報告（續）

	2025年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6,390,454	(2,326,828)	3,653,209	–	7,716,835
內部淨利息(支出)／收入	(498,777)	3,957,783	(3,459,006)	–	–
利息淨收入	5,891,677	1,630,955	194,203	–	7,716,83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	283,821	(61,145)	527,967	(7,212)	743,431
交易淨損失	(2,489)	–	(271,260)	–	(273,749)
投資淨收益	–	–	1,407,962	–	1,407,962
其他營業收入	315,726	4,624	2,095	661	323,106
營業收入	6,488,735	1,574,434	1,860,967	(6,551)	9,917,585
營業支出	(1,563,026)	(491,289)	(312,964)	(13,535)	(2,380,814)
信用減值損失	(3,015,881)	(752,499)	(983,259)	–	(4,751,639)
稅前利潤／(虧損)	1,909,828	330,646	564,744	(20,086)	2,785,132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297,013	62,052	37,915	–	396,980
– 資本性支出	1,263,408	62,800	38,372	–	1,364,580

	2025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分部資產	223,134,015	51,497,691	225,391,891	461,717	500,485,3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35,182
資產合計					504,520,496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219,318,635	185,767,174	63,377,855	681,017	469,144,681
信貸承諾	73,661,917	2,843,685	–	–	76,505,60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分部報告（續）

	2024年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4,960,574	(1,727,819)	3,767,166	–	6,999,921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369,700	3,314,628	(3,684,328)	–	–
利息淨收入	5,330,274	1,586,809	82,838	–	6,999,92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	138,798	104,831	335,282	(4,555)	574,356
交易淨損益	(1,636)	–	28,522	–	26,886
投資淨收益	–	–	1,356,485	–	1,356,485
其他營業收入	350,108	–	–	7,849	357,957
營業收入	5,817,544	1,691,640	1,803,127	3,294	9,315,605
營業支出	(1,358,937)	(526,361)	(330,072)	(22,244)	(2,237,614)
信用減值損失	(2,861,610)	(798,815)	(901,557)	(9,618)	(4,571,600)
稅前利潤／（虧損）	1,596,997	366,464	571,498	(28,568)	2,506,391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207,492	87,451	52,958	385	348,286
– 資本性支出	826,577	348,372	210,966	–	1,385,915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分部資產	194,077,616	55,532,545	187,949,773	1,037,283	438,597,2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66,557
資產合計					441,463,774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201,250,457	148,848,845	57,580,603	2,986,402	410,666,307
信貸承諾	67,257,632	2,640,959	–	–	69,898,59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

本集團在本附註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計量及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及程序等。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平。本集團會定期重檢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反映市況或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改變。

董事會負責建立和維護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負責確定本集團的總體風險偏好和風險承受能力。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總體戰略，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體系及基本原則、風險管理戰略以及內部控制制度框架；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監督和評價管理層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狀況和風險承受能力進行識別、監測、控制和定期評估。行長領導下的高級管理層負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的控制以及相關政策、程序的審批；風險總監將由行長領導。此外，本集團根據全面風險管理的要求設置風險管理部、授信審批部、計劃財務部、法律合規部、審計部等部門，以執行不同的風險管理職能，強化涵蓋風險的組織者能力，並定期及不定期檢查內部控制系統的執行是否符合風險管理政策。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或對本集團的承諾從而使本集團可能遭受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信貸及債券投資組合以及授出的擔保。

(a) 信貸業務

本集團專為識別、評估、監控和管理信用風險而設計了有效的信用風險管理的系統架構、信貸政策和流程，並實施了系統的控制程序。本集團從事信用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及授信審批部。風險管理部負責本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的總體推進與風險監控和管理，並負責有關風險管理政策的制定。授信審批部獨立於客戶關係及產品管理部門，確保授信審批的獨立性。公司銀行部、零售資產部等前台部門按照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制度與流程開展信貸業務。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a) 信貸業務（續）

本集團不斷完善內部控制機制，強化信貸業務全流程管理，按照有效制衡的原則，將信貸業務管理各環節的責任落實到各部門和崗位，並建立了全面考核和全員問責機制。

對於公司及同業信貸業務，本集團制定了信貸投向政策，針對不同的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制定限額。本集團在授信調查環節，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並完成信貸風險和回報分析報告；審查審批環節，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未償還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業務進行持續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顯著影響的負面事件立即預警，並採取應對措施減輕風險。

對於個人信貸業務，申請人的信用評估是貸款批准的基礎。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須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記錄和貸款償還能力等進行評估。客戶經理其後將申請和建議提交予貸款審批部門或人員進行審批。本集團對個人貸款進行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擔保物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出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開展催收工作。

(b) 金融工具風險階段劃分

階段一：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該金融資產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確認減值。

階段二：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該金融資產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確認減值。

階段三：金融資產違約並被視為信用減值。

(c)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當觸發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判斷標準主要包括逾期天數、借款人經營或財務狀況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信用風險分類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d)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重大變化；
- 由於發行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或
- 工具的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90天。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資產，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

(e)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本集團根據上述階段劃分，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來計量金融資產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三者的乘積貼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貸款的整個剩餘存續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貸款的整個剩餘存續期，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e)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敞口發生預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年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根據其存續（即沒有在更早期間發生提前還款或違約的情況）的可能性進行調整。這種做法可以計算出未來各期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期的計算結果貼現至報告日期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貼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運用到期模型或12個月違約概率推導而來。到期模型描述了資產組合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情況演進規律。該模型基於歷史觀察數據開發，並適用於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下的所有資產。上述方法得到經驗分析的支持。

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風險敞口根據預期還款安排確定，不同類型的產品將有所不同。

- 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違約風險敞口，並針對預期借款人作出的超額還款和提前還款／再融資進行調整。
- 對於表外信貸承諾，違約風險敞口參數使用現期暴露法進行計算，通過將報告日期的表外項目名義金額乘以信用轉換系數(CCF)得到。
-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收回的因素來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
- 對於擔保類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主要根據擔保物類型及預期價值、強製出售時的貼現率、收回時間及預計的收回成本等確定違約損失率。
- 對於信用類的金融資產，由於從不同借款人可收回金額差異有限，所以本集團通常在產品層面確定違約損失率。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e)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

本集團每季度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物價值的變動情況。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如下：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包括國內生產總值（「GDP」）、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貨幣供應M2（「M2」）、固定資產投資等。本集團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歷史上與違約概率之間的關係，並通過預測未來經濟指標確定預期違約概率。
- 本集團在判斷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時，使用了基準及其他情景下的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乘以情景權重，並考慮了定性和上限指標。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一）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二及階段三）計量相關的損失準備。上述加權的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 與其他經濟預測類似，對預計經濟指標和發生可能性的估計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確定性，因此實際結果可能同預測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認為這些預測體現了本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
- 其他未納入上述情景的前瞻性因素，如監管變化、法律變化的影響，也已納入考慮，但不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因此並未據此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季度覆核並監控上述假設的恰當性。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e)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本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採用三個經濟情景以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9號的要求。「基準」情景代表最可能的結果，而另外兩個情景，分別為「樂觀」情景和「悲觀」情景，則代表較低可能的結果，與基準情景相比，此兩個情景的結果較為樂觀或悲觀。

為確保情景合理，本集團亦使用歷史數據、經濟趨勢、外部經濟預測等資料作為參考。

本集團已進行歷史性分析，並確定影響每個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和預期信用損失的主要經濟變量，例如GDP累計同比增速、固定資產投資累計同比增速、CPI及M2累計同比增速等。本集團至少每年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評估和預測，並將其應用於減值模型。

本集團用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重大宏觀經濟情景假設：

宏觀經濟因素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指標的範圍	
固定資產投資：累計同比	0.5%-4.2%	3.1%-5.4%
CPI:累計同比	0.1%-1.2%	0.0%-1.5%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受宏觀經濟因素和經濟情景的影響。本集團對經濟環境的觀點反映於每個情景所分配的概率加權，基準情景獲分配較高的概率加權以反映最可能的結果，而樂觀和悲觀情景獲分配較低的概率加權以反映較低可能的結果。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e)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本集團對前瞻性計量所使用的關鍵經濟變量進行了敏感性分析，於2025年12月31日，當樂觀、悲觀情景權重變動5%或主要經濟指標在基準情景下變動5%時，信用減值準備的變動不超過5%。

(f)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資產信用風險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469,139	27,100,95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38,459	3,204,654
拆出資金	10,705,945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7,122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3,695,299	207,506,28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9,623,004	76,739,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84,856,277	82,547,490
應收租賃款	32,704,477	24,338,837
其他	325,926	467,738
小計	479,815,648	422,939,491
信貸承諾	76,505,602	69,898,591
合計	556,321,250	492,838,08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g) 風險集中度

如交易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共同具備某些經濟特性，其信用風險通常會相應提高。同時，不同行業的經濟發展均有其獨特的特點，因此不同的行業的信用風險亦不相同。

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未含應計利息）按行業分類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9,556,635	17.43%	31,620,498	15.03%
批發和零售業	29,088,668	12.81%	20,893,009	9.93%
製造業	22,715,598	10.01%	21,114,876	10.04%
建築業	22,341,957	9.84%	18,728,891	8.90%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1,419,398	9.44%	22,231,313	10.57%
電力、熱力、燃氣 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11,896,039	5.24%	7,877,721	3.75%
房地產業	8,334,482	3.67%	7,274,221	3.46%
農、林、牧、漁業	4,498,809	1.98%	3,923,913	1.8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933,114	1.29%	2,826,313	1.34%
教育	2,252,068	0.99%	2,223,298	1.06%
衛生和社會工作	1,745,692	0.77%	932,455	0.44%
住宿和餐飲業	1,440,427	0.63%	1,351,671	0.64%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875,329	0.39%	504,552	0.24%
其他行業	2,425,027	1.07%	9,015,212	4.29%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171,523,243	75.56%	150,517,943	71.56%
個人貸款和墊款	37,410,075	16.48%	43,303,828	20.59%
票據貼現	18,065,277	7.96%	16,509,411	7.85%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226,998,595	100.00%	210,331,182	100.0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g) 風險集中度（續）

本集團採用信貸評級方法管理債券組合信用風險狀況。債券評級參照證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券投資賬面金額（未含應計利息）按評級機構的評級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未評級	80,631,842	71,177,917
AAA	75,403,539	55,282,966
AA－至AA＋	15,012,435	19,449,319
AA－以下	1,268,744	1,589,432
合計	172,316,560	147,499,634

本集團持有的未評級債券主要為國債、地方政府債券、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等。

(h) 金融工具信用質量分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工具風險階段劃分如下：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含應計利息）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46,599	-	-	29,746,599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42,660	-	-	3,642,660	(4,201)	-	-	(4,201)
拆出資金	10,723,781	-	-	10,723,781	(17,836)	-	-	(17,83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800,495	-	-	4,800,495	(3,373)	-	-	(3,373)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0,185,026	6,965,596	3,564,265	210,714,887	(1,784,070)	(1,487,108)	(1,813,687)	(5,084,865)
金融投資	87,287,225	2,574,623	2,163,672	92,025,520	(44,184)	(941,247)	(1,417,085)	(2,402,516)
應收租賃款	32,648,352	718,414	362,181	33,728,947	(672,388)	(161,984)	(190,098)	(1,024,470)
合計	369,034,138	10,258,633	6,090,118	385,382,889	(2,526,052)	(2,590,339)	(3,420,870)	(8,537,26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h) 金融工具信用質量分析（續）

2025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賬面餘額（含應計利息）			合計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發放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	18,065,277	—	—	18,065,277	(56,031)	—	—	(56,031)
金融投資	84,856,277	—	—	84,856,277	(35,229)	—	—	(35,229)
合計	102,921,554	—	—	102,921,554	(91,260)	—	—	(91,260)
信貸承諾	76,505,602	—	—	76,505,602	(59,108)	—	—	(59,108)

2024年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賬面餘額（含應計利息）			合計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352,477	—	—	27,352,477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08,786	—	—	3,208,786	(4,132)	—	—	(4,132)
拆出資金	71,901	—	—	71,901	(57)	—	—	(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62,801	—	—	962,801	(525)	—	—	(525)
發放貸款和墊款	185,943,351	6,572,945	3,084,615	195,600,911	(1,984,218)	(1,275,953)	(1,343,868)	(4,604,039)
金融投資	73,618,901	2,456,121	3,013,672	79,088,694	(41,163)	(410,568)	(1,897,551)	(2,349,282)
應收租賃款	23,591,357	1,136,666	371,600	25,099,623	(392,577)	(214,589)	(153,620)	(760,786)
合計	314,749,574	10,165,732	6,469,887	331,385,193	(2,422,672)	(1,901,110)	(3,395,039)	(7,718,82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h) 金融工具信用質量分析（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含應計利息)			合計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發放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	16,509,411	—	—	16,509,411	(15,911)	—	—	(15,911)
金融投資	82,547,490	—	—	82,547,490	(24,502)	—	—	(24,502)
合計	99,056,901	—	—	99,056,901	(40,413)	—	—	(40,413)
信貸承諾	69,898,591	—	—	69,898,591	(56,507)	—	—	(56,507)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包括利率、匯率、商品價格、股票價格和其他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專門搭建了市場風險管理架構和團隊，由風險管理部總攬市場風險敞口，並負責擬制相關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按照既定標準和當前管理能力測度市場風險，其主要的測度方法為敏感性分析。在新產品或新業務上線前，該產品和業務中的市場風險將按照規定予以辨識。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參與市場運作的各項資產負債業務及產品的利率和匯率風險。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重新定價風險和金融市場業務狀況的風險。

重新定價風險

重新定價風險也稱為「期限錯配風險」，是最常見的利率風險形式，來源於銀行資產、負債和表外項目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工具而言）或重新定價時間（就浮動利率工具而言）存在的差異。這種重新定價時間的不相符使本集團的收入或內在經濟價值會隨著利率的變動而變化。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利率風險（續）

交易性利率風險

交易性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資金業務的投資組合。其利率風險是通過有效久期分析法監控。本集團還採用其他輔助方法計算其利率敏感度，敏感度以投資組合公允價值因利率變動25個基點的相應變動表示。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36,124	29,210,475	-	-	-	29,746,59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1	3,638,388	-	-	-	3,638,459
拆出資金	126,333	4,389,367	6,190,245	-	-	10,705,9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95	4,796,627	-	-	-	4,797,122
發放貸款和墊款(註(i))	1,781,569	52,758,205	89,842,088	63,579,176	15,734,261	223,695,299
金融投資(註(ii))	3,055,881	18,049,805	21,714,068	56,955,441	87,937,203	187,712,398
其他	11,862,835	4,573,946	7,986,627	14,299,959	5,501,307	44,224,674
資產總額	17,363,308	117,416,813	125,733,028	134,834,576	109,172,771	504,520,4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8,813	4,492,505	14,503,656	-	-	19,004,97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803	1,209,615	150,000	2,000,750	-	3,366,168
拆入資金	289,254	8,680,790	22,114,330	3,615,000	-	34,699,3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977,830	-	977,8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1	6,982,197	-	-	-	6,982,518
吸收存款	8,943,181	131,723,225	85,813,858	124,795,546	-	351,275,810
已發行債券	162,129	4,224,392	28,628,763	10,999,869	4,699,938	48,715,091
其他	2,929,851	695,493	6,725	146,017	344,830	4,122,916
負債總額	12,339,352	158,008,217	151,217,332	142,535,012	5,044,768	469,144,681
資產負債缺口	5,023,956	(40,591,404)	(25,484,304)	(7,700,436)	104,128,003	35,375,81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利率風險（續）

	2024年12月31日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8,975	27,003,502	—	—	—	27,352,4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	3,204,577	—	—	—	3,204,654
拆出資金	17	71,827	—	—	—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04	961,872	—	—	—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註(i))	1,779,140	44,532,206	86,562,684	59,764,975	14,867,278	207,506,283
金融投資(註(ii))	3,089,359	12,716,409	15,466,987	37,292,060	98,572,589	167,137,404
其他	11,210,740	2,627,041	6,045,409	10,808,795	4,536,851	35,228,836
資產總額	16,428,712	91,117,434	108,075,080	107,865,830	117,976,718	441,463,77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361	2,444,920	7,959,291	—	—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015	5,296,903	4,533	—	—	5,313,451
拆入資金	250,429	7,246,840	19,317,210	656,000	—	27,470,4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25	12,100,000	—	—	—	12,101,725
吸收存款	7,764,638	110,873,640	73,236,099	110,077,182	—	301,951,559
已發行債券	190,548	10,957,867	23,869,853	8,999,677	5,699,734	49,717,679
其他	2,619,194	91,696	204,107	424,202	362,643	3,701,842
負債總額	10,843,910	149,011,866	124,591,093	120,157,061	6,062,377	410,666,307
資產負債缺口	5,584,802	(57,894,432)	(16,516,013)	(12,291,231)	111,914,341	30,797,467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利率風險（續）

註：

- (i)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就發放貸款和墊款而言，「3個月內」類別包括逾期貸款和墊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人民幣11.34億元及人民幣8.85億元。
- (ii)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及權益的可能影響。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及權益在其他變量固定的情況下對於可能發生的利率變動的敏感性。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價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對權益的影響包括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的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進行重估價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對權益的影響。

按年度化計算利息淨收入的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利率上升25個基點	(149,262)	(175,704)
利率下降25個基點	149,262	175,704

按年度化計算權益的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減少)/增加
利率上升25個基點	(769,454)	(892,688)
利率下降25個基點	782,019	911,819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利率風險（續）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以及某些簡化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反映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按年化計算的利息淨收入和權益的影響，其基於以下假設：

- 未考慮報告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報告期末的靜態缺口；
- 在衡量利率變化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時，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開始時重新定價或到期；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出和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變；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
- 其他變量（包括匯率）保持不變；及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市場價格和表外產品的影響。

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和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基於上述假設的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是人民幣業務，此外有少量美元和其他外幣業務。

匯率的變動將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因本集團外幣業務量較少，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控制外匯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對貨幣敞口進行日常監控。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b)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淨損益及權益的可能影響。由於本集團外幣資產及負債佔資產總額和負債總額比例並不重大，因此匯率變化對本集團淨損益及權益的影響不重大。

本集團的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匯率風險敞口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其他	合計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330,738	415,861	—	29,746,59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315,598	295,447	27,414	3,638,459
拆出資金	10,108,289	597,656	—	10,705,9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7,122	—	—	4,797,1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3,413,446	281,853	—	223,695,299
金融投資（註(i)）	185,618,941	2,093,457	—	187,712,398
其他	44,224,674	—	—	44,224,674
資產總額	500,808,808	3,684,274	27,414	504,520,4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9,004,974	—	—	19,004,97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66,168	—	—	3,366,168
拆入資金	34,699,374	—	—	34,699,3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977,830	—	—	977,8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982,518	—	—	6,982,518
吸收存款	347,323,983	3,943,842	7,985	351,275,810
已發行債券	48,715,091	—	—	48,715,091
其他	3,972,009	150,870	37	4,122,916
負債總額	465,041,947	4,094,712	8,022	469,144,681
淨頭寸	35,766,861	(410,438)	19,392	35,375,815
信貸承諾	76,334,101	171,501	—	76,505,60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b) 外匯風險（續）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其他	合計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179,826	172,651	—	27,352,4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963,439	190,635	50,580	3,204,654
拆出資金	—	71,844	—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62,276	—	—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7,445,687	60,596	—	207,506,283
金融投資（註(i)）	164,790,373	2,347,031	—	167,137,404
其他	35,224,576	1	4,259	35,228,836
資產總額	438,566,177	2,842,758	54,839	441,463,77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409,572	—	—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025,570	287,881	—	5,313,451
拆入資金	26,749,703	720,776	—	27,470,4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101,725	—	—	12,101,725
吸收存款	299,846,599	2,072,439	32,521	301,951,559
已發行債券	49,717,679	—	—	49,717,679
其他	3,535,943	165,636	263	3,701,842
負債總額	407,386,791	3,246,732	32,784	410,666,307
淨頭寸	31,179,386	(403,974)	22,055	30,797,467
信貸承諾	69,574,744	323,111	736	69,898,591

註：

- (i)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獲得資金或以合理的成本獲得資金以維持其資產業務或履行償付義務的風險。

本集團積極管理流動性風險，在組織、制度、系統、管理、機制多方面完善相關風險管理體系。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計劃財務部、公司銀行部、零售業務部、授信審批部、金融市場部及審計部等構成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戰略和構建內控機制，以支持流動性風險管理戰略的實施和監督。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計量採取流動性指標及現金流缺口測算的方法。本集團通過採用壓力測試，設置輕度、中度和重度的情景，測試承受流動性事件或流動性危機的能力，並完善流動性應急措施。在流動性風險應對方面，本集團：加強流動性限額管理和監控；設立相關流動性應急領導小組，設定並監控內外部流動性風險預警指標和應急預案觸發指標；建立優質流動性資產儲備和融資能力管理；建立流動性風險報告機制，由計劃財務部定期就流動性風險狀況、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應急預案有關事項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董事會提交報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a) 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剩餘還款期間歸入相關到期組別的資產與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註(i))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816,764	10,929,835	-	-	-	-	-	29,746,59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3,338,835	299,624	-	-	-	-	3,638,459
拆出資金	-	-	1,721,112	2,748,368	6,236,465	-	-	10,705,9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4,797,122	-	-	-	-	4,797,12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13,996	1,050,227	15,935,351	23,296,961	79,239,040	69,383,858	32,575,866	223,695,299
金融投資	1,179,759	55,021	7,060,727	3,101,140	16,060,014	70,467,131	89,788,606	187,712,398
其他	9,575,075	297,682	1,944,952	2,666,805	8,585,551	15,081,731	6,072,878	44,224,674
資產總額	31,785,594	15,671,600	31,758,888	31,813,274	110,121,070	154,932,720	128,437,350	504,520,4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153,867	3,347,451	14,503,656	-	-	19,004,97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89,793	1,012,209	110,580	152,828	2,000,758	-	3,366,168
拆入資金	-	-	3,327,429	5,483,222	22,247,431	3,641,292	-	34,699,3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977,830	-	977,8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683,374	299,144	-	-	-	6,982,518
吸收存款	-	66,516,456	23,688,496	44,001,987	88,738,717	128,330,154	-	351,275,810
已發行債券	-	-	2,397,944	1,826,448	28,690,530	11,048,102	4,752,067	48,715,091
其他	65,807	350,257	715,015	618,736	568,684	1,489,937	314,480	4,122,916
負債總額	65,807	66,956,506	38,978,334	55,687,568	154,901,846	147,488,073	5,066,547	469,144,681
淨頭寸	31,719,787	(51,284,906)	(7,219,446)	(23,874,294)	(44,780,776)	7,444,647	123,370,803	35,375,81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a) 到期日分析（續）

	2024年12月31日							
	無期限 (註(i))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281,031	10,071,446	—	—	—	—	—	27,352,4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240	3,196,337	—	77	—	—	—	3,204,654
拆出資金	—	—	71,844	—	—	—	—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962,276	—	—	—	—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2,192,293	662,916	12,719,237	20,612,849	70,557,066	65,980,222	34,781,700	207,506,283
金融投資	1,814,112	—	5,178,870	4,451,341	12,681,058	42,432,016	100,580,007	167,137,404
其他	10,998,407	446,692	1,078,850	1,297,242	6,061,999	10,808,795	4,536,851	35,228,836
資產總額	32,294,083	14,377,391	20,011,077	26,361,509	89,300,123	119,221,033	139,898,558	441,463,77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181,231	1,264,938	7,963,403	—	—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3,900	1,101,346	2,715,593	1,492,612	—	—	5,313,451
拆入資金	—	—	10,365,001	4,312,131	12,627,680	165,667	—	27,470,4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2,101,725	—	—	—	—	12,101,725
吸收存款	—	67,915,157	14,873,969	28,691,385	75,958,177	114,512,871	—	301,951,559
已發行債券	—	—	2,867,198	8,090,669	24,060,401	8,999,677	5,699,734	49,717,679
其他	—	2,614,304	43,270	53,316	204,107	424,202	362,643	3,701,842
負債總額	—	70,533,361	42,533,740	45,128,032	122,306,380	124,102,417	6,062,377	410,666,307
淨頭寸	32,294,083	(56,155,970)	(22,522,663)	(18,766,523)	(33,006,257)	(4,881,384)	133,836,181	30,797,467

註：

-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發放貸款和墊款中的「無期限」金額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貸款和墊款，而逾期一個月內的未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和墊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金融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減值或已逾期一個月以上的金融投資。權益工具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b) 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分析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未貼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量	賬面價值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154,780	3,401,148	14,573,984	-	-	19,129,912	19,004,97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89,793	1,012,791	110,871	203,516	2,010,420	-	3,427,391	3,366,168
拆入資金	-	-	3,333,406	5,581,719	22,558,568	3,657,114	-	35,130,807	34,699,3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977,830	-	977,830	977,8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684,347	299,144	-	-	-	6,983,491	6,982,518
吸收存款	-	66,516,456	23,709,222	44,166,512	89,793,811	134,237,675	-	358,423,676	351,275,810
已發行債券	-	-	2,418,043	1,860,349	29,543,921	12,002,000	5,165,200	50,989,513	48,715,091
其他金融負債	-	350,257	2,977	19,527	467,018	199,672	364,076	1,403,527	1,343,945
總額	-	66,956,506	38,315,566	55,439,270	157,140,818	153,084,711	5,529,276	476,466,147	466,365,71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b) 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分析（續）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未貼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量	賬面價值
向中央銀行借款	-	28,401	1,200,100	1,283,961	8,067,017	-	-	10,579,479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3,900	2,883,962	2,050,380	388,187	-	-	5,326,429	5,313,451
拆入資金	-	-	3,003,352	4,619,333	19,517,993	738,926	-	27,879,604	27,470,4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2,102,753	-	-	-	-	12,102,753	12,101,725
吸收存款	-	67,915,157	14,883,737	28,824,756	76,637,476	118,749,176	-	307,010,302	301,951,559
已發行債券	-	-	2,870,157	8,120,630	24,682,724	10,446,137	5,905,841	52,025,489	49,717,679
其他金融負債	-	979,505	41,331	50,942	215,181	449,666	391,056	2,127,681	2,062,153
總額	-	68,926,963	36,985,392	44,950,002	129,508,578	130,383,905	6,296,897	417,051,737	409,026,618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合同現金使用分析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差異。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風險管理（續）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全面落實防範操作風險相關規定，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保障安全穩健運行。主要舉措有：

- 清晰設定管理目標。持續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加強操作風險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和報告，確保不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及案件。
- 科學構建組織架構。操作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操作風險管理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及其他各部門組成。建立操作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三道防線之間及各防線內部建立完善風險數據和信息共享機制。
- 強化風險識別評估。每季度開展操作與合規風險監測與分析，對關鍵管理指標、關鍵操作環節和重要風險點進行排查，壓實管控責任；開展流程梳理及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工作，識別分析業務流程薄弱環節及潛在風險點，精準施策防控隱患。
- 細化風險防控管理。建立健全操作風險偏好傳導機制，明確風險偏好目標，優化風險限額指標，開展壓力測試等，將操作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聚焦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加強各類業務授權管理，加大防範和處置非法金融活動工作力度等，實施精細化管控措施。
- 深化管理能力建設。優化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對新產品、新業務強化事前風險識別評估，前移風險控制關口，提升風險識別效率與精準度；加強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明確員工行為規範和職業道德要求等，培育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和資本融資管理兩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金融監管總局頒佈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的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關鍵。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風險管理能力。資本充足率管理的主要目標是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參考領先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團經營環境和狀況，設定最優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計劃、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金融監管總局規定，本集團需滿足非系統重要性銀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的要求。

自2024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金融監管總局於2023年11月1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

下文闡述的本集團資本充足率及相關資料乃以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本集團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有關資本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行在官方網站發佈的《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資本管理（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5,980,058	5,980,058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7,356,872	4,925,135
其他綜合收益	277,392	1,824,434
盈餘公積	2,107,277	1,903,978
一般準備	4,657,710	4,144,801
未分配利潤	6,921,763	6,120,445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1,375,171	1,032,817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28,676,243	25,931,668
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	(1,365,464)	(447,002)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7,310,779	25,484,666
其他一級資本	6,182,448	4,136,971
一級資本淨額	33,493,227	29,621,637
二級資本		
已發行工具及股份溢價	4,699,938	5,699,734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3,092,311	2,049,050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366,712	275,418
二級資本淨額	8,158,961	8,024,202
總資本淨額	41,652,188	37,645,83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08,869,197	273,670,26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84%	9.31%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84%	10.82%
資本充足率	13.49%	13.76%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在評估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下述方法和假設：

(i) 債券及權益工具

對於在活躍市場買賣的債券及權益工具，其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活躍市場的市場價格確定的。如果沒有市場價格，則使用估值模型或貼現現金流量估算其公允價值。

(ii) 其他金融投資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貼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iii)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價格確定或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貼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2)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向中央銀行借款、存放／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拆放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鑒於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於一年內到期或採用浮動利率，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非債券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非債券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所估計的公允價值為預計未來收到的現金流按照當前市場利率的貼現值。

(ii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通常以公開市場買價或經紀人／交易商的報價為基礎。如果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則以市場上具有相似特徵（如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證券產品報價為依據。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2)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iv) 吸收存款

支票賬戶和儲蓄賬戶等的公允價值為即期需支付給客戶的應付金額。沒有市場報價的固定利率存款，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作為貼現率按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v) 已發行債券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若沒有市場報價，則以剩餘到期期間相近的類似債券的當前市場利率作為折現率按現金流折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類金融投資及已發行債券的賬面價值以及相應的公允價值。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債券	87,223,413	89,221,139	—	89,221,139	—
合計	87,223,413	89,221,139	—	89,221,139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同業存單	27,853,262	27,855,707	—	27,855,707	—
— 債務證券	20,861,829	20,940,376	—	20,940,376	—
合計	48,715,091	48,796,083	—	48,796,083	—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2)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v) 已發行債券（續）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債券	73,844,290	77,281,453	—	77,281,453	—
合計	73,844,290	77,281,453	—	77,281,453	—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同業存單	29,827,752	29,851,339	—	29,851,339	—
— 債務證券	19,889,927	20,175,970	—	20,175,970	—
合計	49,717,679	50,027,309	—	50,027,309	—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工具於報告期末以持續經營為基礎計量，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後釐定：

第一層級：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當金融工具有可靠的市場報價時，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基於市場報價而定。若無可靠的市場報價，則採用估值技術對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進行估計。估值技術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利差、匯率及折現率。本集團基於假設條件做出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會計估計，但該等金融資產在公允條件下交易的實際價值可能與本集團的會計估計存有差異。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次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	-	2,052,159	-	2,052,159
— 抵債股權	55,021	-	-	55,021
— 資產支持證券	-	612,366	-	612,366
— 基金投資	-	6,591,283	-	6,591,283
— 投資管理產品	-	2,910,953	696,299	3,607,2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	-	83,157,733	-	83,157,733
— 權益工具	-	-	315,036	315,036
— 資產支持證券	-	312,314	-	312,314
— 同業存單	-	1,386,230	-	1,386,2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18,065,277	-	18,065,277
衍生金融資產	-	48,045	-	48,045
金融資產合計	55,021	115,136,360	1,011,335	116,202,7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977,830	-	977,830
衍生金融負債	-	30,351	-	30,351
金融負債合計	-	1,008,181	-	1,008,181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 債券	—	1,428,857	—	1,428,857
— 抵債股權	239,704	—	—	239,704
— 基金投資	—	4,919,881	—	4,919,881
— 投資管理產品	—	—	947,024	947,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 債券	—	75,608,024	—	75,608,024
— 權益工具	—	—	315,036	315,036
— 資產支持證券	—	478,234	—	478,234
— 同業存單	—	6,461,232	—	6,461,2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16,509,411	—	16,509,411
衍生金融資產	—	52,910	—	52,910
金融資產合計	239,704	105,458,549	1,262,060	106,960,313
衍生金融負債	—	4,890	—	4,890
金融負債合計	—	4,890	—	4,890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5年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項目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本期利得或損失總額					購買、發行、出售和結算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1月1日	轉入 第三層級	轉出 第三層級	計入損益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購買	發行	出售及結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投資管理產品	947,024	-	-	(244,985)	-	-	-	(5,740)	696,2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權益工具	315,036	-	-	-	-	-	-	-	315,036
金融資產合計	1,262,060	-	-	(244,985)	-	-	-	(5,740)	1,011,335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8. 公允價值（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4年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項目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本年利得或損失總額					購買、發行、出售和結算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轉入	轉出	計入其他	購買	發行	出售及結算		
	1月1日	第三層級	第三層級	計入損益				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投資管理產品	724,718	—	—	(123,897)	—	370,096	—	(23,893)	947,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權益工具	315,660	—	—	—	(624)	—	—	—	315,036
金融資產合計	1,040,378	—	—	(123,897)	(624)	370,096	—	(23,893)	1,262,06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工具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和第三層級之間沒有發生重大轉換。

對於投資管理產品、非上市權益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來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市場比較法等。其公允價值採用了不可觀察參數，比如折現率、流動性折扣等。這些不可觀察參數的合理變動對上述第三層級公允價值影響不重大。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承擔及或有事項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及信用卡承諾等。

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同。承兌匯票包括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54,347,207	51,663,171
信用證	16,024,325	13,022,682
信用卡承諾	3,290,385	2,640,959
保函	2,843,685	2,571,779
合計	76,505,602	69,898,591

上述所有信貸業務均可能使本集團承擔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信用風險並為任何或有損失作出準備。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總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情況詳見附註35(2)。

(2)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或有負債及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9,612,441	7,466,170

本集團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等相關監管規定計算。風險權重乃根據交易對手的信貸狀況、到期期限及其他因素確定。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3) 資本承諾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已授權的資本承諾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物業及設備	54,347,207	51,663,171
— 已訂約但未支付	114,764	49,186
無形資產		
— 已訂約但未支付	43,632	55,456
合計	158,396	104,642

(4) 未決訴訟及糾紛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正常經營過程中發生的若干未決法律訴訟事項。根據法庭判決或者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的最終裁決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5) 抵押資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	26,514,232	25,719,096
合計	26,514,232	25,719,096

本集團抵押部分資產用作回購協議、向中央銀行借款、吸收存款和債券借貸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業務中可接受債券和票據為作為抵質押物，詳見附註17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根據上述交易合同條款，在擔保物所有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特定抵質押物。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出售或再次抵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抵押資產。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0.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成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投資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若干結構化主體發行的投資產品而在該等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計劃、資金信託計劃、資產支持證券以及基金投資。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是管理第三方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金額分析及確認相關資產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各項目分析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基金投資	1,207,925	—	—	1,207,925	1,207,925
資產支持證券	612,366	312,314	492,142	1,416,822	1,416,822
投資管理產品	3,607,252	—	2,399,591	6,006,843	6,006,843
合計	5,427,543	312,314	2,891,733	8,631,590	8,631,590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基金投資	4,919,881	—	—	4,919,881	4,919,881
資產支持證券	—	478,234	817,745	1,295,979	1,295,979
投資管理產品	947,024	—	2,895,122	3,842,146	3,842,146
合計	5,866,905	478,234	3,712,867	10,058,006	10,058,006

上述結構化主體的最大損失敞口按其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分類為其在報告期末的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0.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2)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類型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本集團並不控制這些結構化主體，因此，這些結構化主體並無合併入賬。這些結構化主體的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透過向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投資者提供管理服務賺取佣金費用。

2025年度，本集團自上述結構化主體獲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698.1百萬元（2024年度：人民幣378.7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資產金額為人民幣30,767.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4,695.6百萬元）。

(3)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本集團投資的部分基金投資。由於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相關活動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此類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影響可變回報，因此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

51. 金融資產的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結構化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全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及證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

於2025年度，本集團向第三方轉讓不良貸款本金為人民幣9.05億元（2024年：人民幣8.31億元），相關利息為人民幣1.07億元（2024年：人民幣0.63億元）。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2. 客戶代理交易

(1)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業務服務，以該等客戶委託的資金發放委託貸款。本集團無須就該等交易承擔任何信用風險。本集團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這些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委託貸款	4,687,167	5,330,068
委託資金	4,687,167	5,330,068

(2) 理財服務

理財業務是指本集團根據協議的條款，作為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受託身份代表客戶管理資產。本集團根據協議提供服務，並收取託管、銷售和投資管理等手續費收入，但不會就所代理的資產承擔經濟風險和報酬。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理財業務相關信息詳見附註50(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

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46,599	27,352,47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39,092	572,145
拆出資金	13,537,907	71,8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97,122	962,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3,695,299	210,077,028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2,235,028	7,535,4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5,171,313	82,862,52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9,592,450	76,708,865
對子公司的投資	1,047,500	1,047,500
物業及設備	1,571,790	1,517,030
使用權資產	454,350	439,5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04,862	2,656,279
其他資產	1,063,252	2,900,865
資產總計	467,456,564	414,703,87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財務狀況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9,004,974	10,409,5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66,168	5,313,451
拆入資金	3,001,555	3,922,9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977,83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299,465	12,101,725
吸收存款	351,275,810	302,658,619
應交所得稅	412,390	367,003
已發行債券	48,715,091	49,717,679
租賃負債	447,304	428,466
其他負債	2,106,979	2,118,017
負債合計	435,607,566	387,037,484
股東權益		
股本	5,980,058	5,980,058
其他權益工具		
其中：永續債	5,999,092	3,999,262
資本公積	7,386,607	4,954,870
其他綜合收益	277,392	1,824,434
盈餘公積	2,107,277	1,903,978
一般準備	4,399,897	3,934,259
未分配利潤	5,698,675	5,069,527
股東權益合計	31,848,998	27,666,388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467,456,564	414,703,872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權益變動表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25年1月1日餘額	5,980,058	3,999,262	4,954,870	1,824,434	1,903,978	3,934,259	5,069,527	27,666,388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47,042)	-	-	2,032,991	485,949
所有者投入的資本	-	-	2,431,737	-	-	-	-	2,431,73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投入資本	-	1,999,830	-	-	-	-	-	1,999,830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03,299	-	(203,299)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	465,638	(465,638)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598,006)	(598,006)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136,900)	(136,900)
2025年12月31日餘額	5,980,058	5,999,092	7,386,607	277,392	2,107,277	4,399,897	5,698,675	31,848,998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24年1月1日餘額	5,980,058	4,099,201	4,955,195	244,913	1,720,576	3,496,162	4,669,809	25,165,914
綜合收益總額	-	-	-	1,579,521	-	-	1,834,023	3,413,54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減少資本	-	(2,999,675)	(325)	-	-	-	-	(3,000,00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者投入資本	-	2,899,736	-	-	-	-	-	2,899,736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	-	-	-	183,402	-	(183,402)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	438,097	(438,097)	-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598,006)	(598,006)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	-	-	-	-	(214,800)	(214,80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5,980,058	3,999,262	4,954,870	1,824,434	1,903,978	3,934,259	5,069,527	27,666,388

第九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4. 期後事項

根據本行董事會會議提議，本行有關利潤分配方案詳見附註42。

除上述事項外，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止，本集團沒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報告日後事項。

55. 比較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第十節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本行根據《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以下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1. 流動性覆蓋率、槓桿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

1.1 流動性覆蓋率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33,710,911	117,600,579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44,669,522	44,485,717
流動性覆蓋率	299.33%	264.36%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應當於2018年年底達到100%。

1.2 槓桿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槓桿率	5.89%	5.93%

根據原中國銀行業監督委員會頒佈並自2015年4月1日起施行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第十節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1. 流動性覆蓋率、槓桿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續)

1.3 淨穩定資金比例

單位：人民幣千元

淨穩定資金比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用的穩定資金	333,160,253	292,161,942
所需的穩定資金	233,559,226	206,836,778
淨穩定資金比例	142.64%	141.25%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淨穩定資金比例不得低於100%。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槓桿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為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公佈的公式及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2. 貨幣集中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4,776,466	41	37,544	4,814,051
即期負債	(5,188,842)	-	(18,193)	(5,207,035)
淨頭寸	(412,376)	41	19,351	(392,984)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即期資產	3,078,033	4,597	50,283	3,132,913
即期負債	(3,476,981)	(295)	(32,489)	(3,509,765)
淨頭寸	(398,948)	4,302	17,794	(376,852)

第十節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境內的業務經營，中國境外的一切第三方申索均視作國際債權處理。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和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	非同業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6,146	—	6,146
—南北美洲	238,971	—	238,971
—歐洲	17,259	—	17,259
	262,376	—	262,376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	非同業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17,450	—	17,450
—南北美洲	136,540	—	136,540
—歐洲	20,801	—	20,801
	174,791	—	174,791

第十節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4.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總額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 3至6個月(含6個月)	1,096,486	529,444
– 6個月至1年(含1年)	596,019	712,727
– 1年至3年(含3年)	1,083,428	1,290,070
– 3年以上	159,821	107,744
合計	2,935,754	2,639,985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含6個月)	0.48%	0.25%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26%	0.34%
– 1年至3年(含3年)	0.48%	0.61%
– 3年以上	0.07%	0.05%
合計	1.29%	1.25%

機構一覽表

區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山東威海	總行	山東省威海市青島北路137A號	下轄威海地區51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濟南	濟南分行	濟南市歷城區華信路3號鑫苑鑫中心1號樓(A3)整棟、2號樓(A1)一層101-107號、二層201-206號	下轄濟南地區12家持牌分支機構
	萊蕪分行	山東省濟南市萊蕪區魯中東大街60號	下轄萊蕪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青島	青島分行	山東省青島市黃島區長江中路487號	下轄青島地區9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煙台	煙台分行	中國(山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煙台片區古現街道寧波路10號金橋大廈東裙房1至3層105號、204號、303號	下轄煙台地區6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德州	德州分行	山東省德州市德城區天衢中路1337號	下轄德州地區5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濟寧	濟寧分行	山東省濟寧市高新區吳泰閘路71號智慧大廈1-2層西側裙房和第5層整層	下轄濟寧地區7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臨沂	臨沂分行	山東省臨沂市蘭山區沂蒙路0004號	下轄臨沂地區6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濰坊	濰坊分行	山東省濰坊市奎文區北宮東街5369號1	下轄濰坊地區3家持牌分支機構

機構一覽表

區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山東東營	東營分行	山東省東營市東營區府前大街57-1號	下轄東營地區3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淄博	淄博分行	山東省淄博市張店區新村西路227號	下轄淄博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聊城	聊城分行	山東省聊城市東昌府區東昌西路117號	下轄聊城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棗莊	棗莊分行	山東省棗莊市高新區光明西路117號、 德仁北路55號	下轄棗莊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荷澤	荷澤分行	山東省荷澤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永昌路289號	下轄荷澤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泰安	泰安分行	山東省泰安市泰山區東嶽大街472號	下轄泰安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日照	日照分行	山東省日照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秦皇島路59號凌 海大酒店西側附屬裙樓	下轄日照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山東濱州	濱州分行	山東省濱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黃河六路338號	下轄濱州地區2家持牌分支機構
天津市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區南市街福安大街150號	下轄天津地區10家持牌分支機構



中國 · 山東省 · 威海市青島北路137A號
(86)40000-96636 www.whccb.com